

目录

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教学主要环节质量标准（修订）	1
昆明传媒学院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管理办法	18
昆明传媒学院关于修订2024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性意见...	24
昆明传媒学院本科课程教学大纲管理办法	38
昆明传媒学院教学工作基本规范（试行）	42
昆明传媒学院教案编写规范（试行）	48
昆明传媒学院教材建设与选用管理办法	51
昆明传媒学院教学检查工作实施办法	62
昆明传媒学院教师教学行为规则	66
昆明传媒学院课程考核与评价方法改革的实施意见	73
昆明传媒学院关于加强实践教学工作的实施意见	79
昆明传媒学院学生实习管理办法	87
昆明传媒学院实践教学管理办法	94
昆明传媒学院毕业要求评价管理与实施办法（试行）	137
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办法（修订）	142
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创作工作实施细则	234

昆明传媒学院

本科教学主要环节质量标准（修订）

为进一步规范教学管理，提升教学质量，完善本科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根据《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加强高校课堂教学建设提高的指导意见》（教党〔2017〕51号），结合学校教学实际，制定本标准。本标准包括备课、课堂与练习、辅导与答疑、课程考核、课程设计、实训（实验）教学、毕业实习、毕业论文（设计）、第二课堂等教育教学主要环节。

一、备课质量标准

备课是教学过程的起始环节，是教师在课堂讲授之前进行的教学设计准备工作。备课内容包括钻研课程大纲和教学资料、设计教案（撰写讲稿）、选择教学方式、开发课件等工作。

（一）基本要求

1.坚持以学生为本。注重专业理论与专业技能相结合、个体关注与整体培养相统一，努力提高备课的全面性、针对性和有效性；

2.坚持以学生学习为中心。注重掌握学生情况、精心选择教学方法，利用有效手段激发、维持、促进学生的学习兴趣，引导学生自主、探究式学习；

3.坚持持续改进。注重搜集教学资料，了解本学科专业前沿发展动态，注意吸收新思想、新信息，吸纳新知识、新技术、新方法，不断充实、优化讲授内容。

(二) 质量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质量标准
1.内容准备	1.1 钻研教学大纲	掌握所授课程在本专业人才培养过程中的地位和作用，理解本门课程与其它课程的相互关系；钻研吃透教学大纲精神，明确本课程的教学目的、任务、内容与要求等；掌握本课程内容的深度、广度及教学重点、难点。
	1.2 钻研教材	理清与本课程有关的“已学课程”和“后续课程”的内容及相关知识点，掌握本教材的知识结构；弄清教材的重点章节和各章节的重点、难点，并有针对性地适度拓展备课内容；能够深入挖掘教材中有利于学生能力培养和思想提高的潜在因素。
	1.3 准备教学资料	能够广泛阅读有关教学参考资料，并能结合教材的不足给学生推荐学习参考书；能够针对所授课程的内容，广泛搜集典型案例和实际工作案例，融入教学内容之中。
2.方法选择	2.1 讲授次序	能够根据学生的认知特点，设计由浅入深、由近及远、从具体到抽象、循序渐进的讲授次序；对导入新课、讲授、复习巩固、小结等过程设计合理。
	2.2 讲课重点	能够针对课程特点，在备课中注意突出重点，化解难点，抓住关键，处理弱点（易混、易错内容）；能够科学合理地安排教学内容。
	2.3 教学方法	对于学生在学习过程中易混淆、易差错或易疏忽的问题，能运用设问、质疑、比较、讨论等教学方法；能够采用讲授与自学、讨论与交流、指导与研究、理论学习与案例分析、理论学习与实践实习等相结合的教学方法；注意因材施教和个性化教学，强化学生的学习动机。
	2.4 教学手段	根据学科专业特点积极采用现代化教学手段进行教学；有自主开发的教育软件或PPT课件，软件或课件能对教学形成有效补充；每期授课能根据实际情况更新教学手段。
3.设计结构	3.1 教学步骤	能够结合讲授内容合理安排教学步骤，对学生预习、导入新课、讲授新课、复习巩固、课末小结等有完整的安排，做到过程完整。
	3.2 时间分配	能够根据教学大纲的要求科学划分教学时数，结合讲授内容合理安排每次课的时间进程。
	3.3 教学组织	采用讲授与启发、讨论、案例教学相结合的方式，课堂组织严谨有序，安排得当。
	3.4 板书设计	板书设计能反映教学重点，注重条理。
4.准备教具	4.1 教具器材	熟悉常用教具器材的功能和使用方法，教案设计中明确上课演示要用到的教具和器材名称。
	4.2 案例资料	针对专业课程教学需要，对典型案例资料进行梳理，做到资料的引用准确有效。
5.安排进度	5.1 教学进度表	认真编写教学进度表，表中各项目填写清楚完整，理论教学、辅助教学（实训、操作、讨论、习题）等环节安排科学。
	5.2 教案	课堂教学目标明确，安排教学内容详细，重点突出，各项目内容填写完整。教案按规定要求分章节编写，在讲课前全部撰写完成。
6.了解学生	6.1 学生知识基础	了解授课班级的生源构成，清楚学生的文化基础和已学课程情况，研究学生的知识水平现状。

6.2 学生学习能力	了解学生的思想情况、意志品德、学习态度和思维方式，了解学生自习情况和学习习惯，掌握学生在学习方面的个体差异。
6.3 学生学习需求	针对本课程，收集学生在学习上的疑点、难点和对教学的意见等，能根据学生反馈的信息，及时恰当地设计或修订教学方案。

二、课堂教学质量标准

课堂教学是教学活动的基本形式。课堂教学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学生为主体、以教师为主导，做到目标明确、内容正确、条理清晰、方法恰当、气氛活跃、组织有序，使学生获得知识、能力和素质的协调发展，融入社会责任感，提高创新创业能力，取得良好的教学效果。

（一）基本要求

1.教学准备充分，教学目的明确，教学内容科学，教学手段、方式、方法合理，重视教学改革，充分发挥教师的主导作用；

2.注重因材施教，积极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激发学生求知欲望，充分发挥学生学习主体作用；

3.注重培养学生自主学习、合作学习和自由探究的意识，突出能力培养和素质教育；

4.注重课堂管理，教学活动有序，积极构建民主、平等、和谐、互动的师生关系和教学环境；

5.注重基本规范，使用普通话，发音准确，表达清晰，逻辑性强。

（二）质量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质量标准
1.教学态度	1.1 事业心	政治坚定，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热爱教育事业，事业心强、具有积极的进取精神。严格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教风端正，为人师表。以学生为本，尊重学生，关爱学生。

	1.2 责任感	工作责任心强，严于律己，严格要求学生。将知识教育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融合。课堂管理严谨到位。讲课熟练、精神饱满。
2.教学目标	2.1 教学对象	熟悉授课对象，教学能根据学生的实际情况展开。
	2.2 知识目标	能准确、简明扼要地向学生阐明本教学单元的知识目标，明确学生应掌握的知识点。
	2.3 能力目标	能使学生在明确在本章节教学的能力培养目标，使学生明确学习的方向。
3.教学内容	3.1 思想性	能注重学生综合素质的培养，能结合教学内容教育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和人生观，能加强职业道德教育。
	3.2 科学性	教学内容正确、科学，突出重点、难点，理论阐述准确，概念清晰，条理分明，论证严密，逻辑性强。
	3.3 先进性	教学内容注意知识更新，能吸收学术研究的新成果，根据学科特点注重反映当代科技的新成果。能将新知识、新技术、新方法、新工艺介绍给学生。
	3.4 有效性	理论联系实际，注重学生能力培养，培养学生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4.教学方法	4.1 多样性	采用多样化的教学方法，如启发式、探究式、演示型、实验型等。
	4.2 针对性	能够根据课程特点和不同的学生状况因材施教，能够根据不同的教学内容选择不同的教学方法。
	4.3 时代性	体现现代教育思想、教育理念、运用现代化的教学手段，富有时代气息。
	4.4 指导性	能够结合教学内容对学生的学习方法和研究方法给予有效指导。
5.教学组织	5.1 导入新课	导入新课自然、贴切，目的性强，能够温故知新，对本节课的内容和方式有提示作用，能激发学生学习兴趣、树立课程学习目标。
	5.2 讲授新课	讲授生动、完整，突出重点，讲清难点。时间安排合理。
	5.3 归纳总结	课堂结束时归纳小结清晰、准确，能突出重点和难点，有利于学生掌握知识点。
	5.4 复习巩固	注重指导学生复习课程内容，巩固学习效果。
6.教学技能	6.1 教态	衣冠整洁、朴素，仪表端正，亲切和蔼，举止文明，教态自然大方。
	6.2 语言	语言准确、简洁、流畅；声音洪亮、清晰；语速快慢适中；表达生动，语言组织严密，富有启发性、形象性和逻辑性。
	6.3 板书	字体规范工整、美观、清晰，条理清楚、重点突出、简洁易记。

三、作业与练习质量标准

作业与练习有利于培养学生掌握正确的思想方法和运用基本理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是教学过程的重要环节。

（一）基本要求

1.目标明确，任务清晰。明确向学生说明作业与练习的目的、必要性和重要性；

2.重点突出，形式多样。根据课程的特点和性质，精心设计作业与练习项目，突出重点，注意基本知识的理解与应用，力求内容精练，形式多样；

3.难易适中，针对性强。布置作业与练习应循序渐进、难易适度、数量适中，符合教学大纲要求，并对作业应达到的标准向学生提出明确要求；

4.及时批阅，认真批改。对学生完成的作业及时认真批改，批改作业时应注明成绩。及时认真讲评作业与练习。

5.公平公正，成绩合理。作业与练习的成绩评定应有基本的评分依据，其结果作为平时成绩的重要组成部分，按课程教学大纲考核规定的权重计入学生课终总评成绩。

（二）质量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质量标准
1.态度	1.1 教师态度	明确作业与练习的目的，批改认真，重视作业讲评。
	1.2 学生态度	明确作业与练习的必要性和重要性，认真对待作业与练习。
2.设计	2.1 类型	类型全面，形式多样，可根据需要采取阅读、口头、书面、实训（实验）、调研和社会实践等方式。
	2.2 内容	内容符合教学大纲要求。突出重点，注意基本知识的理解与应用，注重基本技能和专业技能的培养。
3.布置	3.1 难度	布置作业能与课堂教学内容相结合、相呼应，循序渐进、难易适度。

	3.2 数量	依据课程性质布置相应作业量，次数恰当，能达到训练目的。
	3.3 要求	对学生的作业与练习应达到的标准和完成的时间提出明确要求。
4.批改	4.1 批改	对所有学生的作业认真批改，并注明成绩、批改日期和签名；对不合格的作业，要求退回重做；做错的作业要求及时订正。
	4.2 记录	作业批改记录详细，成绩登记客观真实。
5.讲评	5.1 适时	每次作业坚持及时讲评。
	5.2 认真	讲评认真，既能对学生作业共性的错误进行纠正，也能对学生作业反映出的专业知识掌握情况进行总结和介绍。

四、辅导与答疑质量标准

辅导和答疑是课堂教学的补充和深化，是教学工作不可缺少的环节，是实施因材施教的重要方法。辅导和答疑对于学生消化、固和深化所学知识，对于教师了解授课的客观效果，都起着积极的作用。

（一）基本要求

- 1.任课教师对待辅导和答疑认识要正确，态度要认真；
- 2.认真做好辅导前的准备工作，对学生的学习情况进行了解和分析，确定辅导内容；
- 3.辅导时要因材施教，方法灵活，形式多样；要采用恰当方式，创造设疑、质疑、释疑情境，对学生进行提示、引导和点拨，积极思维，学会分析、思考和解决问题的方法。

（二）质量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质量标准
1.教学态度	1.1 教师态度	教师对待辅导和答疑认识正确，态度认真，有耐心。
	1.2 学生态度	学生态度端正，能虚心向教师请教并感谢教师的悉心指导。
2.准备	2.1 内容	认真了解和分析学生的学习情况，确定辅导对象和辅导的重点内容；对课堂教学内容注意查漏补缺。

	2.2 安排	教师辅导应事先安排好辅导时间和地点，安排合理，计划性强。
3.辅导答疑	3.1 方法	因材施教、方法灵活、形式多样，根据不同情况采取集体辅导和个别答疑；对学生进行提示、引导和点拨，教会学生分析、思考和解决问题的方法。
	3.2 适时	学生有疑问能及时辅导。
4.总结	4.1 总结	每次辅导后进行认真总结，找出教学中存在的不足，思考提出改进教学的基本思路。
	4.2 记录	注重课后反思，认真全面修改教案和讲稿，充实教学内容，改进方法和手段。

五、课程考核质量标准

考试与考查是课程考核的主要方式，是检查教学效果的重要方法。考试与考查既可检测教师“教”的质量，促进教师调整教学进度教学方法；还可检测学生“学”的质量，促使学生改进学习方法，进行补缺补差。

（一）基本要求

- 1.依据课程教学大纲及考核大纲，精心设计考核内容，考核内容既突出课程重点，又能反映课程的知识面；
- 2.考试课程应有分量适中，难度相当的A、B卷，试卷题型应有4种及以上。每份试卷均有参考答案及评分细则；
- 3.考查课程的考核应能反映课程的重点，应有评分标准；
- 4.监考教师应按学校规定履行监考责任，严肃考场纪律；
- 5.做好考风考纪教育，以良好的考风促进学风建设；
- 6.做好考核情况的统计分析，根据课程考核情况明确教学改进措施。

（二）质量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质量标准
1.考试组织	1.1 考务管理	二级学院有专职人员负责考务管理工作，岗位职责明确。

	1.2 命题通知	出卷通知及时，通知内容详细具体，可操作性强。
	1.3 考试日程安排	考试日程安排具体、要求明确；有详细的考试要求、考试时间、地点、班级、监考人员等安排，考试日程安排符合教学进程。
	1.4 试卷归档	试卷装订统一规范，填写完整具体；考场记录表、参考答案及评分细则、成绩单、试卷分析表等材料齐全；档案管理符合学校相关规定。
	1.5 安全保密	试卷命题、审题、传送、印刷等环节切实做到安全保密，试卷有专人管理，印刷好的试卷装入加封专用密封条的试卷专用袋保管。
2.命题	2.1 命题原则	命题符合大纲要求，反映本课程基本要求，内容正确，题意准确；命题难易适当，突出重点，份量恰当，重在考察学生对知识的实际运用能力。
	2.2 命题方法	教研室组织研讨命题办法，编制题量及难易度大致相当的AB卷、参考答案及评分细则，试题、参考答案及评分细则准确规范。
	2.3 试卷审核	出卷人完成命题后报所在教研室和学院审核后统一报送教务处，由教务处随机抽卷后统一印刷。
3.考试过程	3.1 考场规则	有具体的考场规则，可操作性强，有考场记录表。
	3.2 监考	监考人员责任心强，坚守岗位，严格执行考试管理制度，严肃考试纪律，认真填写考场记录表。
	3.3 领卷与收卷	监考人员按规定要求提前领取试卷，准时分卷，及时收卷并上交。
	3.4 巡考	有专人巡考，能全过程监控并及时发现和妥善处理考试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4.评阅及检查	4.1 阅卷评分	能严格按照评卷标准及时进行阅卷评分。阅卷采用个人与集体评卷相结合的方式；评分客观公正，核分准确无误。
	4.2 试卷分析	阅卷结束后，任课教师以班级为单位，针对学生考试成绩进行分析，认真填写试卷分析表，试卷分析内容包括学生成绩分布、试卷难易度、学生学习情况及教师教学情况分析，着重从教与学两方面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4.3 试卷检查	试卷评阅工作结束后，以教师个人自查、教研室同行互查、学院检查及学校统一检查等方式开展检查，并写总结，提出改进建议。
	4.4 成绩登记	按规定时间和要求录入成绩，成绩登记准确，填写规范、完整，总评成绩按规定的比例进行计算，做到准确无误。
5.材料归档	考试各项材料齐全，由学院统一归档并保管。	

六、课程设计质量标准

课程设计是学生主干学科所学知识的综合应用。在课程设计过程中，学生运用所学的知识，自己动手，结合某一专题独立或以小组的形式进行调研汇报。通过课程设计训练，使学生掌握课程设计的主要程序和方法，培养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与创新开拓精神。课程设计系实践的桥梁，是提高学生专业能力的重要实践环节。

(一) 基本要求

1. 课程大纲中有明确规定，时间安排列入教学进度表，内容和时间不能随意变动。

2. 按 1:20 左右的师生比配备指导教师，指导教师具备主讲本课程资格。

3. 课程设计目标和要求明确，注重学生的主体地位，强化能力培养。

4. 成绩评定注重过程性评价和综合运用能力评价。

(二) 质量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质量标准
1. 教学基本条件	1.1 教学文件	有科学、规范的课程设计管理制度，制定了符合教学要求的课程设计教学大纲、指导书、任务书。
	1.2 条件情况	场地、设备、参考资料等能够很好地满足课程设计教学要求。
	1.3 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具有讲师及以上职称，具有一定的教学与科研能力，每位指导教师指导课程设计的人数原则上不多于 20 人。
2. 教学实施过程	2.1 教学任务	课程设计的目的、任务明确，对综合运用所学知识、能力训练、素质培养要求明确，内容具体。
	2.2 课题选择	符合课程设计教学要求；课题的深度、广度与份量适当；提供基本题目和可选题目，题目无重复。
	2.3 指导工作	指导教师认真负责，治学严谨，有计划地对学生进行辅导，保证充足的在岗指导答疑时间；认真贯彻因材施教的原则，注重培养学生的工程实践能力与团队合作精神；能够严格要求学生，注重素质教育；鼓励创新，有意识地培养学生独立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2.4 学生 工作 状况	学生能够严格遵守学习纪律，能合理利用时间，按照设计进度独立完成规定的设计任务，工作量饱满，学习态度积极主动；无抄袭、剽窃他人成果或找人代做情况。
	2.5 成绩 考核	有科学、规范的评分标准，成绩评定严肃、认真、科学、公正，成绩记录规范。
3.设计 效果	3.1 设计 质量	课程设计达到任务要求，对提高学生分析问题、解决问题及实践能力有明显效果，设计报告思路清晰、文字通顺、书写规范。
	3.2 能力 水平	学生的基本理论知识掌握、设计、实践能力达到教学大纲基本要求。
	3.3 创新性	学生在课程设计过程中，能综合运用知识进行设计，有一定的创新能力。

七、实训（实验）教学质量标准

实训（实验）教学是实践教学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实训教学，巩固和加深学生所学理论知识，使学生掌握基本原理、基本方法和基本技能，培养独立操作的能力，分析解决问题、独立进行科学研究严谨的科学态度。

（一）基本要求

1.实训（实验）主讲教师由讲师以上职称的双师双能型教师担任，能够统筹、协调和指导各教学环节；

2.独立开设的实训（实验）课程有科学、规范的大纲，对实训（实验）的作用、基本要求、学生要掌握的实训（实验）技术与基本技能、选定教材或实训（实验）指导书及考核方法等作出明确规定。未独立开设的实训（实验）课，课程教学大纲须包含实验教学大纲；

3.严格执行教学大纲，不得随意更改实训（实验）项目；

4.注重吸纳学科研究和教学改革新成果，不断更新实训（实验）内容，改革实训（实验）方法，提高实训（实验）教学质量。

（二）质量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质量标准
------	------	------

1.制度建设	1.1 教学制度	各项规章制度健全并严格执行。
2.教学文件	2.1 教学大纲	教学大纲符合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及教育部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制定的专业教学基本规范，结合学校教学改革实际情况，科学可行。
	2.2 教材、指导书	实训（实验）教学须配备教材或指导书，教材或指导书要结合教学课程体系改革，积极引入先进的、反映专业发展水平的成果，不断充实和改进实训（实验）教学内容。教学参考书、指导书必须具有科学性、针对性，注意专业技术发展，及时更新。
	2.3 授课教案	实训（实验）教学必须配备教案，教案必须齐全、清晰、翔实。
3.实训（实验）运行	3.1 实训（实验）室开放	实训（实验）室开放时间 & 范围能满足学生需求，效果好。
	3.3 实训（实验）室安全与环境	实训（实验）室安全、整洁，布局合理，无影响实训（实验）的因素；实训（实验）室通风、照明等设施完好，安全措施好。实训（实验）室日常管理规范，各种记录齐全、完整。
4.教学过程	4.1 实训（实验）分组	实训（实验）教学可按分组进行，分组人数可根据实训（实验）条件安排。
	4.2 指导	课程主讲教师认真备课、有教案，指导过程组织周密、认真、注重学生能力培养。
	4.3 成绩评定	考核办法科学，考核记录准确合理。
5.教学效果	5.1 学生能力	实训（实验）课为学生提供了良好的教学环境，学生要能有独立完成实践的能力。
	5.2 成绩分析及学生评价	学生成绩优良率在 60%—80%；学生评价认为收获较大。

八、毕业（专业）实习质量标准

毕业（专业）实习是各专业学生的重要实践性教学环节，是学生理论联系实际的重要途径，通过专业实习可以进一步巩固和深理论知识，培养学生专业应用能力，锻炼基本的职业素养。各专业应按培养方案的规定，组织开展相应的毕业实习。

（一）基本要求

1.加强与实习基地的联系与沟通，充分发挥实习基地在专业实习教学中的重要作用，保障专业实习质量；

2.根据专业实习的特点与实际需要,采取集中实习为主、分散自主实习为辅的方式;

3.切实加强学生实习过程的监控与考核,确保实习效果;

4.贯彻科学性和操作性相统一的原则,使学生了解并学习职业基本技能与工作原理,掌握设备的运行、维护与管理,熟悉整个流程;

5.实习生要遵守劳动纪律,严格按照工作流程和安全制度进行操作,注意人身和财产安全。在专业实习过程中,实习生应责,树立谦虚学习的态度,培养专业素质,明确自己的社会责任;

6.二级学院专业实习组织工作应计划周密,安排详细,做到有组织、有步骤,管理责任落实到位。

(二) 质量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质量标准
1.实习准备	1.1 实习管理文件	专业实习管理文件齐全,内容具体全面,要求严格,责任明确。
	1.2 实习计划	内容完整细致,有创新思路,实施方案具体,落实计划措施得力。
	1.3 实习大纲	实习性质、目的、要求等规定明确,内容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符合教学基本要求,编写规范。
	1.4 实习指导书	内容完整,紧密结合实习现场实际,阐述详尽,突出重难点,符合专业实习要求。
	1.5 实习条件	接受专业实习单位的业务性质与专业联系紧密,实习单位能为学生提供安全的工作和生活条件。
	1.6 实习动员	动员到位,实习计划、要求和学校规章制度传达明确。
2.指导教师	2.1 教师结构	具有中级和高级职称或研究生以上学历的指导教师为100%,集中实习的每20人至少配备有1名实习指导教师。
	2.2 教师态度	指导教师态度认真,责任心强,教风严谨,以身作则,为人师表。
	2.3 教师指导方法	对学生有明确的实习纪律要求,及时检查学生实习情况,认真指导,注意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全过程的指导方法科学合理。
	2.4 指导结果	所指导的实习生能圆满完成实习工作,实习工作受到实习单位员工普遍好评,学生认为专业实习收获较大的 $\geq 80\%$ 。

	2.5 指导总结	认真总结专业实习工作，并对做好实习工作提出切实可行的改进建议。
3.实习情况	3.1 实习内容	专业实习内容完全符合教学大纲要求，与专业结合密切。
4.实习管理	4.1 领导组织工作	二级学院党政领导熟悉专业实习大纲，了解实习内容、计划与进度，指导并参加实习检查工作。
	4.2 实习纪律	有明确的纪律要求，执行严格，遵守安全、保密和劳动保护等有关规定，学生无违纪和事故发生。
5.成绩评定	5.1 评定方案	有完善的实习成绩评定方案和严格的评定程序，定性和定量评定相结合，实习成绩综合反映毕业实习质量。
6.实习总结	6.1 材料存档	档案完善，有专人负责保管，职责明确，实习材料能够及时全部存档。
	6.2 实习经费	使用合理，支出符合学校财务规定。
	6.3 实习推优工作	标准科学，实事求是；过程透明，体现公开性和公正性。

九、毕业论文（设计）质量标准

毕业论文（设计）是高等学校培养方案规定的综合性实践教学环节,是学生在教师指导下,依托所学理论、知识和技能，运用科学方法发现、提出、分析和解决与本专业相关的实际问题的重要教学环节,也是培养学生科学思维、学术规范和科研创新能力的重要业论文（设计）成绩评定采用指导教师评阅、其他教师评阅、论文答辩等三种成绩按比例合成。

毕业创作基本要求与质量标准由相关二级学院根据毕业论文（设计）环节质量标准的基本要求，同时依据专业特点自行决定。

（一）基本要求

1.为确保学生毕业论文（设计）的正常、有序进行，保证学生毕业论文（设计）的质量。各二级学院要高度重视本科毕业论文工作，在制订人才培养方案时应根据学科特点安排足够的时间启动学生毕业论文（设计）工作；

2.指导教师要认真贯彻理论与实践、教育与科研（生产）、教育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相结合的原则，按照专业培养目标的要求加强对 学生掌握基础学科理论和实际工作技能的综合训练，重视和加强学生创新意识和创造性思维能力的培养，重视和加强管理的规范化，保障学生毕业论文（设计）质量和人才培养质量；

3.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应注重学生科学研究方法的培养和训练。在教师的指导下，着重培养学生以下几方面的能力：

(1)根据选题要求进行全面策划、系统调研、拟定解决问题的方案和实施步骤的能力；

(2)根据选题要求系统进行相关文献资料的收集、整理、分析和利用的能力；

(3)培养学生能针对具体问题进行调查、实验、测验、数据分析处理等科学研究的方法和能力；

(4)培养学生论文写作做到论点、论据和论证的统一，文从字顺、层次清晰，有科学的逻辑。

4.二级学院应组成结构合理、水平较高的答辩委员会，统一指导毕业论文答辩工作，制定实施细则，负责决定答辩的重要环节，学院答辩委员会成员由具有高级职称的教师担任，成员不得少于 7 人；根据毕业生人数，可划分若干答辩小组。各答辩小组成员根据师资力量具体情况决定，人员不得少于 3 人，原则上高级以上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人员要有 1 人以上。每个学生的毕业论文答辩时间不少于 15 分钟。

5.要严格评分标准，规范答辩程序，做好有关记录，认真填写各种表格。

(二) 质量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质量标准
1.教学准备	1.1 组织管理	全校毕业论文、毕业设计(创作)工作在分管教学的校长领导下,由教务处全面负责。各二级学院成立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本单位毕业论文工作的组织管理。各二级学院成立答辩委员会和答辩小组,负责本单位毕业论文(设计)的评阅、答辩和成绩评定工作。
	1.2 实施规定	各二级学院有毕业论文(设计)管理与实施细则,有工作计划,各专业有科学规范的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评分要求和答辩程序。
	1.3 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原则上需具有中级及中级以上职称或硕士及以上学历。因选题需要,确需聘请或委托校外人员或本校离退休教师担任指导工作的,应事先向教务处报批,并办理有关聘任手续。校外指导人员应具备相关学科专业背景,并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或硕士以上学位或具有行业内丰富的实践经验。每位指导教师指导的学生一般不超过10人;师资力量暂时短缺的专业(生师比超过全校平均比),每位指导教师指导的学生一般不超过20人,同时应注重邀请校外专业人员或本专业退休教师作为导师组成员参与指导。
	1.4 教学经费	根据毕业生人数及专业特点,毕业论文(设计)经费由学校统一拨给各二级学院;经费使用合理,手续规范,符合学校财务规定,使用效益较好。
	1.5 工作量	毕业论文(设计)完成时间应不少于8周。
2.选题情况	2.1 基本情况	选题应符合各自专业培养目标与教学要求,有利于巩固与发挥本学科专业优势,能够加强对学生的实际能力和应用技能的培养与提高,能体现学生比较系统地掌握本专业必需的基本理论、专业知识和思维方法。
	2.2 选题类型	选题能联系社会实际,吻合学科发展实际。应用型专业在社会实践中完成的选题不低于60%。
	2.3 选题深度	选题应从社会、经济以及科研的实际出发,难易、大小适度,保证学生在规定的时间内经过努力能按时完成。
	2.4 选题广度	各专业围绕本学科、本专业理论研究创作实践中遇到的实际问题来开展选题。
3.论文指导	3.1 组织指导	二级学院领导了解进度计划,主持答辩、评分等工作。教研室高度重视,经常组织指导教师讨论解决存在的问题,协调教师完成指导工作。
	3.2 开题工作	查阅资料认真、全面,拟采用的步骤明确、可行;开题报告规范、认真,审查规范。
	3.3 教师态度	指导教师责任心强,认真负责,治学严谨,实事求是,为人师表,对学生要求严格。
	3.4 教师指导	对学生有明确的进度要求,有相应的落实措施;能及时给学生下达毕业论文写作任务书,中期能及时指导,后期能高水平地指导学生完成论文定稿和答辩准备;注重学生逻辑思维、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培养。
	3.5 学生态度	尊敬老师,团结互助,虚心接受指导;论文写作积极主动,认真负责,能主动汇报写作进展情况;论文写作符合学术道德的要求;严格遵守学校纪律,独立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
4.论文质量	4.1 论文基本要求	毕业论文参照国标标准。概念清楚、条理分明,数据完整、计算正确;图表齐全、文章结构严谨;装订符合要求。

	4.2 论文质量及创新性	论点正确，论证严密，论据真实、典型、充分，有针对性和较强的说服力；语言准确、语言通顺，内容能体现一定的创新性。
	4.3 论文结构及规范性	写作格式完全符合毕业论文（设计）要求；结构完整、首尾呼应；重点突出、层次分明、脉络清楚；材料取舍详略得当；论文文字、公式、表格、图形表述合理。
	4.4 论文应用与价值性	论文有一定实用价值和理论价值，有一定数量的论文选题来自教师的基金项目或横向课题。
5.成绩评定	5.1 论文审查与评阅	二级学院有毕业论文（设计）质量审查制度，有严格评阅程序。论文评阅至少有1名同专业的非指导教师进行，评阅认真，评语准确，并认真填写评阅表格、评语，评分客观公正。
	5.2 答辩组织	答辩小组每组由3-5人组成，其中至少有一人以上具有高级技术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
	5.3 答辩准备	有答辩实施方案。事前对学生进行认真的答辩动员。
	5.4 答辩实施	答辩程序科学合理，并严格履行答辩程序。答辩教师能认真质疑，所提问题有深度、有效果；各答辩小组能认真、实事求是地填写各项记录。
	5.5 成绩评定	评分标准掌握严格，评分办法科学，能够体现指导教师、评阅教师、答辩小组的意见，成绩评定客观，各种项目的填写完整、签字齐全。
	5.6 学生评价	学生的答辩次序、答辩题目、答辩时间、答辩成绩公开，答辩工作得到学生肯定。
6.总结	6.1 总结评价	答辩后进行质量分析，本专业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总结全面、认真、及时。
	6.2 材料存档	毕业论文（设计）的档案材料齐全，包括任务书、开题报告，导师评语、成绩，答辩记录等；存档及时，档案规范。

十、第二课堂质量标准

第二课堂是培养方案中规定的主要教学环节以外的其他教育教学环节，对于提高学生综合素质、引导学生适应社会、促进学生业，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第二课堂要与第一课堂形成有效衔接，要能反映大学生朝气蓬勃、健康向上的精神风貌，培养学生与人人合作的基本能力。

（一）基本要求

1.建立并完善第一课堂与第二课堂紧密结合的人才培养体系，积极支持健康向上的学生社团和俱乐部建设。第二课堂活动丰富多彩、学生参与面广；

2.建设美丽的校园环境和浓郁的校园文化,使学生受到良好的感染、熏陶和激励;

3.重视发挥学科和科研资源的作用,为学生提供良好的研究环境,支持学生开展课外科技活动;

4.重视采取有效措施,引导学生积极投身社会实践。创造条件为学生提供跨校和跨文化学习交流的机会。

(二) 质量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质量标准
1.体系建设	1.1 组织领导	全校第二课堂活动在学校统一领导下,由团委统筹协调;各二级学院成立开展第二课堂活动领导小组,统一领导协调本学院的第二课堂活动开展。
	1.2 主办主体	实行校级、二级学院、教研室、班级、学生社团等多层级、多类型的第二课堂主办主体。第二课堂活动要保障学生广泛的参与面。
2.内容安排	2.1 内容	倡导第二课堂活动的丰富多样性,重视第二课堂活动融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专业教育和创新创业教育,重在培养学生社会责任感、专业实践能力、创新创业意识及能力。
	2.2 安排	第二课堂活动应有计划、有指导、有总结、有表彰。校内外的第二课堂活动开展应做好安全预案。
3.支持保障	3.1 经费	学校安排学生活动经费保障第二课堂活动顺利开展。
	3.2 资源	学校的学科、科研资源应为第二课堂活动开放,为第二课堂活动开展提供必要的支撑资源。
4.总结表彰	4.1 总结	每次第二课堂活动后应进行认真总结,总结活动取得的效果以及存在的不足,提出改进的意见或建议。
	4.2 表彰	注重表彰,激励学生投身第二课堂活动的兴趣和热情。

昆明传媒学院教务处文件

昆传教〔2023〕64号

昆明传媒学院

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规范学校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以下简称培养方案）制（修）订与实施，提高培养方案管理水平，保证人才培养工作的科学性和稳定性，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相关法规规定，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培养方案是学校本科人才培养工作的总体设计和实施方案，是保证学校教育教学质量和人才培养规格的基本教学文件，是安排教学任务、组织教学活动、考核教师教学与学生学习质量、确定教学人事编制、落实人才培养过程及其他环节的基本依据。

第三条 培养方案的制（修）订、执行和变更严格执行国家教育方针，遵循教育规律，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严格按规范和程序进行。

第四条 培养方案实行校、院两级管理。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负责对人才培养的全局性、战略性、前瞻性问题进行研究与论证。教务处在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指导下，组织制定培养方案指导意

见、审核培养方案、制定并实施配套制度、监控培养方案的实施、评价培养方案的实施效果。二级学院具体负责培养方案的制（修）订与实施。

第二章 培养方案的制（修）订

第五条 基本原则

（一）把握政治方向。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明确“培养什么样的人、如何培养人以及为谁培养人”的重大命题，服务于教育强国、科技强国、人才强国建设。

（二）落实国家要求。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面向国家、地区经济和社会改革发展的重大战略需求，立足为地方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服务，落实国家教育相关政策和改革要求。

（三）对接行业需求。要广泛征询行业企业、用人单位、在校生、校友及教师意见，充分开展调查研究、组织专家论证，通过多种渠道了解行业对人才培养的需求，结合学校办学定位、明确本专业人才在知识、能力、素质和价值观上应达到的要求，使专业培养目标对接行业发展需求。

（四）促进学生发展。以促进学生的发展为中心，将满足学生学习需要、促进学生发展、支持学生全面成长作为核心追求。在制定培养目标、毕业要求、课程体系、课程大纲等过程中贯彻以学生为中心的教育教学理念，既要符合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和教学规律，又要保持一定的稳定性。

（五）严格对照标准。依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

量国家标准》和各类教育的专业认证标准、行业标准、岗位标准、课程标准等要求，制定符合本专业的培养目标、毕业要求和课程体系，使课程体系支撑毕业要求的达成，毕业要求支撑培养目标的实现。

（六）强化实践训练。完善实践培养体系，适度增加实践教学比重，确保各类专业实践教学必要的学分（学时）。推进实践教学与科研相结合的新模式，强化学生科研和创业实践训练。

第六条 培养方案的主要内容包括专业名称、专业代码、学科门类、授予学位、学制、培养目标、毕业要求、主干学科、核心课程、专业方向、培养特色、毕业要求对培养目标的支撑、毕业要求指标分解、课程体系对毕业要求的支撑、各类教学环节学分与学时分配表、理论和实践课程教学计划、毕业及学位授予条件、专业大赛、奖励学分、修订人员及其他必要说明等。

第七条 制（修）订培养方案的程序

（一）教务处根据高等教育改革和发展的需要，制订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指导意见”，经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审议通过、校务会审定后发布，二级学院启动培养方案制（修）订工作。

（二）二级学院根据培养方案指导意见，在规定期限内组织、实施培养方案的调研、论证，经二级学院教学委指导员会审议通过，将培养方案相关材料报教务处。

（三）教务处组织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对培养方案进行评议、审核，并将评审情况反馈二级学院。

（四）二级学院根据反馈意见对培养方案进行修改和调整；教务处提请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报校长办公会议审定

后执行。

（五）经学校审定通过的培养方案由教务处统一编制成册，在规定时间内录入教务系统。其中，公共课由教务处负责录入，专业课由二级学院教学秘书负责录入。若因录入错误影响教学运行，后果由录入第一责任人承担。

（六）培养方案经学校审定发布后，二级学院应及时向相关教师和学生公布。

第八条 二级学院制（修）订培养方案的同时，应同步组织制定课程教学大纲。培养方案中开设的所有课程教学活动均应制定教学大纲，包括必修课、选修课、集中实践教学等。

第九条 凡申报新专业，应向教育部提交申请报告之前完成培养方案编制，获批新增设的专业后，须提交正式的培养方案，经学校审批通过后方可执行。

第三章 培养方案的执行与调整

第十条 二级学院依据专业培养方案，在规定时间内下达教学计划。对下达的教学任务，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推诿或任意增减教学任务的各个环节，严格教学过程管理。教学计划确定后，二级学院按照教务处规定的时间安排教学任务，包括理论课、实验（训）、实习、毕业论文（设计）等。

第十一条 经学校批准执行的培养方案必须保持相对稳定，不得随意更改。因特殊原因确需变更培养方案的，需严格履行审批手续，按照程序进行变更，二级学院和专业不得擅自更改。

第十二条 凡对已经批准、正在执行的培养方案，因增开、停开、更换课程等导致课程结构变更，或者课程代码、课程名称、

课程性质、内容、学时、学分、考核方式和开课学期等变动，均属培养方案调整。培养方案调整按以下程序进行：

（一）培养方案调整需由二级学院组织论证，应在新学期教学任务安排前2周内，填写《昆明传媒学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调整申请表》（一式三份），经二级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审议通过，上报教务处，经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

（二）涉及调整其他二级学院的课程，相关二级学院可对课程调整提出意见。

（三）课程学时、学分调整时，应保持总学分学时不变。做出较大调整的，如学分和学时变动影响培养方案总学分和总学时者，需主管教学的校领导审批。

（四）经审批同意调整的培养方案，二级学院教学秘书在教务系统中申请执行计划调整，教务处审批后执行。

第四章 培养方案的监督与评价

第十三条 二级学院主管教学工作的领导应定期对本二级学院的培养方案实施及教学档案的保管工作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教学质量监控办公室负责监督二级学院实施。

第十四条 学校对二级学院培养方案制（修）订、实施和管理情况进行督查检查，凡未按规定程序审批，擅自更改培养方案的单位及个人按《昆明传媒学院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办法》予以处理。

第十五条 培养方案原则上四年修订一次，各二级学院可根据人才培养情况及教育部相关部门新要求，向学校提出提前修订申请，经审批后方可进行提前修订。

第五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教务处

2023年12月26日

昆明传媒学院文件

校教字〔2024〕11号

签发人：潘红

昆明传媒学院

关于修订 2024 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性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准确把握高等教育基本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以“回归常识、回归本分、回归初心、回归梦想”为基本遵循，以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专业认证标准、云南省本科专业综合评价指标为依据，以学生发展为中心，坚持特色培育和高质量发展目标导向，增强培养方案与国家创新发展战略、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行业产业发展需求的契合度，主动服务国家战略需求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借鉴国内外先进的教育理念和教学模式，围绕建立弹性的、灵活的、具有选择机制的、适应学生个性化成长的教育教学范式，修订 2024 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立德树人，落实五育并举

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中心环节，将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实现全员育人、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以培育

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推进“五育并举”“三全育人”。构建“大思政”格局，提升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协同育人成效。大力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进”工作，促进思政课程和第一、第二课堂有机融合，实现专业教育与思政教育同设计、同开展、同落实，积极释放从“思政课程”到“课程思政”的圈层效应。

（二）坚持守正创新，找准办学定位

深刻认识新发展阶段的内涵和特点，依托教育部、云南省教育厅的具体要求，秉承“以人为本、质量立校、突出特色、服务社会”的办学理念，以建设“适应区域文化事业与文化产业发展，民族特色鲜明、优势明显，拥有一流专业、一流课程的高水平、开放型、应用型的国际化艺术传媒类高校”为目标。人才培养目标要以学校办学定位为本，切实体现出学校的办学特色与专业发展方向。课程设置必须坚持科学性原则，合理分配学分数，符合专业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的要求。根据专业认证（评估）标准、云南省本科专业综合评价指标，明确能支撑培养目标达成的毕业要求。

（三）坚持以生为本，促进个性化发展

坚持以学生的发展为本，以帮助学生找到最佳成长路径为主线，实现知识、能力、素质的协调发展和综合提高，构建知识传授、能力培养、人格塑造与养成三位一体的本科教育培养范式。坚持个性化培养理念，尊重学生身心发展规律，突出学生的主体地位，在保证专业基本标准的前提下，增强学生在选择专业发展领域上的自主性，为学生个性化发展、自主发展留足空间，创造可能性。加大优质教学资源供给，满足学生求知成才需要；逐步推进

主辅修学位制、学分互认制、学业预警制、学业导师制等学分制综合改革；有条件的专业逐步推进学分银行，推动大类培养、交叉培养、联合培养。

（四）坚持内涵发展，提升育人质量

加大通识教育改革与建设力度，及时新增与业界前沿相关课程；遵循“两性一度”（高阶性、创新性、挑战度）标准，打造五大类“金课”；加大课程改革与整合的力度，避免课程内容重叠、课程分散设置现象；积极推进新学科建设，支持构建学科（专业）交叉与融合的课程体系，实现知识结构的整体优化；积极推进专业特色建设，以“四新”建设为牵引，强化现代信息技术对专业建设的支撑，探索“智能+”“数字+”跨学科跨专业交叉融合培养模式，构建“学科+”的“四新”特色课程或跨学科课程体系，全面推进一流本科专业建设，提高本科教育含金量。

（五）坚持产教融合，推进协同育人

政产学研协同联动，建立跨主体的信息、人才、技术与物质资源共享机制，推动产教融合迈向新高度，深化协同育人模式改革。把人才培养、学科专业建设、科学研究、实践教学、政校合作、校企合作、社会服务的协同推进作为提高本科人才培养质量的基本路径；与头部组织合作，建设学生素养训练平台、技能训练平台；主动适应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积极推进产业学院建设。

（六）坚持“四个自信”，加强文化传承

加强文化素质教育，推进文化传承创新。进一步加强文学、历史、哲学、艺术等人文社会科学方面的教育。努力提高全体学生的文化品位、审美情趣、人文素养和科学素质，使学生通过文

化知识的学习、文化环境的熏陶、文化活动和社会实践的锻炼，升华人格、提高境界、振奋精神，奠定坚实的文化基础和深厚的人文底蕴，激发爱国主义情感，全面提高综合素养。

（七）坚持开放办学，打造国际化特色

坚持高水平对外开放，积极引进国际先进的办学理念、师资和课程，建立模块化的、有适度弹性的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体系，把微留学、国际联合培养、在地国际化教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推进外语教学改革，进一步提升学生的外语学习能力，建立海内外、省内外、校内外课程对接和学分互认机制，为学生个性成长、多样化发展和学校的特色培育创造条件。

（八）坚持创新驱动，强化创业教育

全面贯彻创新创业教育理念，开发开设研究方法、学科（专业）前沿、创业基础、就业创业指导等方面的必修课和选修课，纳入学分管理，建立依次递进、有机衔接、科学合理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群。推动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相融合，着力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

三、培养方案课程设置

培养方案由“平台+模块”构成，平台包括通识教育平台、专业教育平台、实践教学平台、个性化发展平台，每个平台下设不同的模块，各专业可根据培养目标、毕业要求等对专业教育平台、实践教学平台、个性化发展平台进行选择或自行设计。课程与培养目标、毕业要求形成支撑关系，明晰各类课程的功能与贡献，厘清课程之间的先修后续关系，处理好课程之间的有机衔接。

（一）通识教育平台

通识教育平台包含思政课、语言课、身心健康、创新创业、通识素养五大模块。

1.思政课模块

严格按照《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实施方案》《教育部关于加强新时代高校“形势与政策”课建设的若干意见》等文件精神，落实思想政治理论课的设置，其中《思想道德与法治》3 学分；《中国近现代史纲要》3 学分；《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3 学分；《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3 学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3 学分；《中华民族共同体概论》1 学分；《形势与政策》2 学分；“四史”课程（选修 1 门）1 学分。思想政治理论课由马克思主义学院组织开设，应开足 19 个学分，同时，从中划出 2 个学分，开展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在思政课程模块中，《形势与政策》课按照 1 学分 32 学时计算。

2.语言课模块

语言课模块可开设“大学英语”“雅思英语”等。“大学英语”课程由公共教学部组织开设，共设置 12 学分。

3.身心健康模块

身心健康模块主要包含军事理论、大学生心理健康、国家安全教育、体育等课程，其中，大学体育按 1 个学分 32 学时计算。

4.创新创业模块

创新创业模块主要包含创业基础、职业规划和就业指导等课程，其中，职业生涯发展与规划按 1 个学分 22 学时计算。

5.通识素养模块

通识素养模块主要包含社会公益、写作与沟通课程群（如应用文写作、学术论文写作、管理沟通等）、美与教育、公共艺术课程群（史论类、鉴赏评论类）、数字素养课程群（如办公自动化、人工智能应用、数据挖掘分析与可视化等）、其他通识素养课程群。

（二）专业教育平台

专业教育平台主要包含学科（专业）基础课模块、专业核心课模块、专业选修（或拓展、方向）课模块。学科（专业）基础课、专业核心课与专业拓展（方向）课三个模块中，各专业应以国标为指导，结合相关专业认证标准、评估标准等要求开设专业核心课，合理设置专业必修课与选修课比例。

（三）实践教学平台

实践教学平台可围绕学校的实践教学体系建设自行设置课程模块，课程主要包括：军事技能、劳动教育（含劳动理论）、社会实践、毕业实习、毕业论文（设计）、训练营、跨学科综合训练项目等。

各专业应依据专业特点和人才培养要求，科学设置与规范各门课程的实践教学环节，增加实践教学比重，把实践教学环节贯穿学生培养全过程。

（四）个性化发展平台

个性化发展平台为4学分选修，可包含国内考研模块、创新实践模块、特色课程模块。国内考研模块可通过考研成绩进行学分认定；创新实践模块包含课程学习、职业技能证书、学科专业竞赛、论文发表、专利申请、专业社团活动、学术讲座等，该模块要求学生至少取得一个职业技能证书，具体内容由各校自行设

置。特色课程模块由集团组织相关资源，由学校负责落实，在此基础上学校根据自身办学特点设置，加强各模块选课的自由度，该模块学分不计入毕业最低学分要求。

四、总学分要求和各课程体系比例关系

(一) 学分计算方法

课堂教学、实验教学（含上机）按 16 学时计 1 学分。每门课程的学分以 0.5 为单位；集中实践环节按每周计 1 学分，毕业实习计 6 学分、毕业设计计 8 学分；

(二) 学分和比例

文史类及管理类专业不超过 160 学分，其中通识教育平台占总学分的 33%左右，专业教育平台占总学分的 44%左右，实践教学平台占总学分的比例为 21%左右，个性化发展平台占总学分的比例为 4%左右；

教育类专业不超过 160 学分，其中通识教育平台占总学分的 33%左右，专业教育平台占总学分的 44%左右，实践教学平台占总学分的比例为 25%左右（含课内实验的实践教学比例在 25%以上，但不宜过高），个性化发展平台占总学分的比例为 4%左右（其中如学校有师范类专业进行认证的，按认证要求进行）；

艺术类各专业不超过 165 学分，其中通识教育平台占总学分的 33%左右，专业教育平台占总学分的 44%左右，实践教学平台占总学分的比例为 22%左右（含课内实验的实践教学比例在 25%以上，但不宜过高），个性化发展平台占总学分的比例为 4%左右；

微专业总学分不超过 20 学分。

辅修专业总学分不超过 50 学分。

五、2024 版人才培养方案的主要内容

培养方案的内容主要由专业基本信息、培养目标、毕业要求、主干学科、核心课程、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课程结构学时学分分配、教学计划进程表等。具体包括：

(一) 专业名称(中英文); 专业代码

(二) 培养目标:

【学生毕业后 5 年左右在社会和专业领域发展预期的总体描述。培养目标应符合学校定位、适应社会经济发展需要。】

本专业旨在培养具有(.....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能够在(.....等部门/领域、单位/岗位)从事(.....方面工作)的(.....学科)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三) 毕业要求:

【学生毕业时应当掌握的知识、能力、素质的具体描述,应能支撑培养目标的达成,并在培养过程中分解落实。毕业要求应当明确、公开、可衡量。各专业应根据自身学科特点梳理、确定毕业要求,并分解为若干条具体要求。】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接受(.....方面)的基本训练,掌握(.....方面)的基本能力,养成(.....方面)的素质。

(四) 本专业毕业生应掌握的知识、具备的能力和养成的素质:

1. 毕业生应掌握的知识

1-1: 掌握(.....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1-2: 掌握(.....)的分析方法/设计方法/技术;

1-3: 熟悉(.....)的方针、政策和法规;

.....○

2.毕业生应具备的能力

2-1: 具有 (.....) 的基本能力/初步能力;

.....○

3.毕业生应养成的素质

3-1: 具有一定/初步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 具有一定的批判性思维能力;

.....○

(五) 主干学科 (是指由培养目标所决定并为获得能力结构所必须具备的专业理论与技能体系)

(六) 核心课程 (本专业区别于其他专业的最为重要、最为核心的课程)

(七) 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

(八) 学制及授予学位

(九) 课程结构学时学分表

(十) 培养计划进程表

(十一) 毕业要求支撑培养目标实现关系矩阵图

	目标 1	目标 2	目标 3	目标 8
毕业要求 1	√		√		√
毕业要求 2		√			
毕业要求 3		√	√	√	
.....	√	√

(十二) 课程体系支撑毕业要求实现关系矩阵图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毕业要求 1	毕业要求 2	毕业要求 10
思政课模块	形势与政策	H	L	M
创新创业模块
学科(专业)基础课模块	M	H
.....	L	H

注：表中课程根据对各项毕业要求的支撑强度，分别用“H（高）、M（中）、L（弱）”表示课程对该毕业要求共享度的大小。矩阵应覆盖所有必修环节。

（十三）课程地图

（十四）教学计划进程表

六、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和管理

（一）人才培养方案应以二级学院为单位组织修订，经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审核、校长办公会审定，报联盟教育教学部备案后执行。

（二）各二级要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要求，建立由二级学院院长牵头，专业负责人具体负责，同行专家、行业专家、用人单位代表、校友代表、在校生代表组成的本科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组，全面推动修订完善培养方案和指导性教学计划。

（三）培养方案中的课程名称要以双语显示，核心课程须做英文的课程描述。

（四）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和指导性教学计划经审定后即为正式教学文件。教学组织应严格按照培养方案和指导性教学计划执行，

如有变更应及时按学校相关管理规定履行审批程序。

七、人才培养方案实施要求

（一）明确可衡量的毕业要求

根据人才培养目标，制定出支持培养目标达成的毕业要求，毕业要求要分解为指向明确、科学合理、公开透明、易于评价的指标项，各指标项应逻辑清晰，符合学生成长成才规律。

（二）按照培养目标和课程要求修订教学大纲

大纲修订应参照课程所适用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对专业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有充分了解。课程目标必须与毕业要求相对应，课程内容、教学方法能够有效支持课程目标实现，课程考核方式和评分标准能够反映课程目标的实现。

（三）全面提高课程建设质量

立足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和人才培养目标，优化公共课、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比例结构，加强课程体系整体设计，提高课程建设规划性、系统性，避免随意化、碎片化，坚决杜绝因人设课。实施国家级和省级一流课程建设“双万计划”，探索智能教育新形态，推动课堂教学革命。

（四）推进辅修学士学位工作，促进复合型人才培养

推进辅修学位授予的相关工作，支持学有余力的全日制本科生辅修其他本科专业。遴选本校辅修专业目录，制定辅修专业实施办法，原则上，辅修专业学生的遴选不晚于第二学年起始时间。辅修专业应参照同专业的人才培养要求，确定辅修课程体系、学分标准和学士学位授予标准。要结合学校定位和辅修专业特点，推进人才培养模式综合改革，形成特色化人才培养方案。

（五）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和潜能

科学合理增加大学生学业负担，引导建设优良学风。切实加强学风建设，教育引导学生爱国、励志、求真、力行。要适度提升学业挑战度，科学合理设置学分总量和课程数量，增加学生课下学习投入的时间，提高自主学习时间比例。合理增加学生阅读量和体育锻炼时间，以适当方式纳入考核成绩。积极组织学生参加社会调查、生产劳动、志愿服务、公益活动、科技发明、创作展演和勤工助学等实践活动。支持学生参加各类创作展演，以高水平科学研究提高学生创新和实践能力。统筹规范各类竞赛和竞赛证书管理，引导学生理性参加竞赛，达到以赛促教、以赛促学效果。

（六）推动学业评价机制改革

完善过程性考核与结果性考核有机结合的学业评价制度，科学确定课堂问答、学术论文、调研报告、作业测评、阶段性测试等过程考核比重。严格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要求。加强学生体育课程考核，严格执行《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要求。

（七）创新实践育人机制

完善由学科基础、专业基础、专业综合、跨专业创新创业等构成的“分层递进”课程实践体系，并形成学科竞赛、项目驱动、活动拓展、服务支持的课外实践体系，有效提升学生创新思维、专业技能。注重学生的专业认知和职业引导，充分体现专业（职业）资格认证标准的知识体系要求，同时，也要充分考虑学生自主学习的个性化发展要求，解决好“通识教育+专业教育+学生个性化发展”的关系，确立知识传递、融通应用、拓展创新的教学课程体系。

（八）形成教书育人合力

依据《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提出的“三全育人”要求，人才培养方案实施过程要推动学校、二级学院、职能部门的教学联动，包括：教师与教师联动，任课教师与导师（辅导员联动），学生与学生联动，专业与专业联动，学科与学科联动，专业学习与语言学习联动，教材与教学内容联动，课上与课下联动，校内与校外联动，线上与线下联动，专业教学与社团活动联动等，以达到对学生的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目标，切实保障人才培养方案的顺利实施。

八、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要求

人才培养方案是学校本科教学的纲领性文件，是学校人才培养的战略规划和总体设计，关乎学生和学校的未来命运，必须引起各方面的高度重视。为顺利开展该项工作，现就 2024 版人才培养方案制（编）订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一）成立机构，明确责任

1. 校级组织机构

学校成立 2024 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制（编）订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李小奇、潘红、朱发刚

副组长：李兆宇、李 劲

组 员：和冬生、陈 静、高兴盛、孙 迪、罗跃斌、杨春晓、
王轶文、仝美慧、王 俊、韩玉娇、李月星、刘文松、
唐晓萍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教务处。

主 任：李兆宇

成员：和冬生、唐晓萍、赵瑞、盛利、李雪韵等

2.二级学院组织机构

各教学单位成立相应工作组，由二级学院院长担任工作组组长，二级学院副院长担任工作组副组长，成员为教学秘书、教研室主任、专业负责人等。

(二) 总体时间安排

日期	工作进程
3月10日-5月22日	各教学单位成立工作小组，分配工作任务 各教学单位调研、论证
5月22日-6月15日	各二级学院组织开展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教学大纲初稿制（编）订工作。
6月15日-6月20日	二级学院工作组组织相关专家对初稿进行初审，并根据建议修订完善
6月20日-6月30日	学校教学指导委员对各二级学院第二稿进行评审，各单位根据建议进行修订完善并初步定稿
7月1日-7月10日	学校组织教学指导委员会专家终审、校长办公会定稿
7月15日前	报联盟教育教学部备案
7月30日前	教务处进行校对、排版、印刷、发布
9月1日	组织方案执行

2024年5月29日

昆明传媒学院本科课程教学大纲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加强课程建设，构建高质量课程体系，提高课程教学质量，规范和改进课程教学大纲的制定与管理，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课程是人才培养的核心要素。课程教学大纲是执行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实现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的教学指导性文件，是组织课程教学、选用和编写教材、开展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和教学管理的重要依据，也是课程建设和课程评价的重要内容，其制定与管理必须按严格规范和程序进行。

第二章 组织与职责

第三条 教务处是课程教学大纲的直接管理部门，负责统筹安排、指导二级学院制订与修订课程教学大纲，审批二级学院课程教学大纲，检查、验收课程教学大纲执行情况，受理课程教学大纲变更申请。

第四条 二级学院是课程教学大纲管理的主体，按照学校管理要求实施课程教学大纲管理。二级学院专业/公共教研室负责人安排课程负责人负责组织制订与修订课程教学大纲，组织专家论证。

第五条 专业/公共教研室负责人或课程负责人是课程教学大纲制定与修订的责任主体，根据学校课程教学大纲模板和要求，组织本专业或课程团队教师编制所承担课程的大纲，按照学校和二级学院的管理要求执行、评价课程教学大纲，提出大纲修订和变更申请。

第三章 制订与修订

第六条 制订与修订要求

(一)同步性。课程教学大纲原则上与培养方案同步配套制订与修订，并以教育部各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提出的课程教学基本要求为指导，以专业培养方案为基本依据。

(二)导向性。课程教学大纲的制订与修订应体现“学生中心”，将知识传授、能力培养与理想信念、价值理念、道德观念教育有机结合，强化课程育人导向功能，注重学生健全人格塑造，体现理想信念、价值理念和道德观念教育。

(三)产出性。建立产出导向的课程教学大纲，使课程目标既能对接毕业要求又能体现课程特色，课程内容和教学方法能够支撑课程目标的达成，课程考核与成绩评定方式能够印证课程目标的达成。

(四)科学性。专业/公共教研室负责人和课程负责人在制订与修订课程教学大纲前，要加强研究、充分研讨，使课程教学大纲既符合教育教学规律和学生特点，又能反映学科最前沿成果，遵循持续改进的理念，增强课程教学大纲的科学性。

(五)规范性。课程教学大纲要求文字清楚、意义明确、名词术语和格式规范、定义正确。

第七条 主要内容

课程教学大纲的主要内容应包括课程名称、课程代码、课程类别、适用专业、课程学时、课程学分、选用教材、课程目标、课程目标与毕业要求的对应关系、课程内容和课时安排、教学方法、考核方式、成绩评定、课程资源、大纲执笔人、审核人等，

具体以当年下发的大纲模板为准。

第八条 制订与修订程序

(一) 培养方案定稿后，二级学院成立本科课程教学大纲编制领导小组，安排专业/公共教研室负责人组织制订与修订培养方案中所列课程的大纲，并按课程类型分类编制理论课程、实验课程、课程实验和实习实训类课程教学大纲。

(二) 专业/公共教研室负责人负责组织本专业课程团队教师（涉及跨教学单位的课程，应组织相关任课教师参与）负责编制所承担课程的大纲，经过课程组教师充分讨论后，由课程负责人执笔制订，并经过下列程序：

1. 明确专业毕业要求。明确培养方案中毕业要求分解的具体指标点，找寻本课程在培养方案中的地位；

2. 科学确定课程目标。依据毕业要求指标点确定课程目标，建立课程目标与毕业要求的联系；

3. 精心设计课程内容。依据课程目标设计课程内容，确定合适的教学方法；

4. 合理选取考核方式。依据课程目标和课程内容，选取能够体现课程目标的考核方式。

(三) 对适用于同一层次不同专业开设的同一门课程，课程目标和教学要求相同的，可编写一个大纲，并作说明。要求不同的，应分别制订大纲。

(四) 课程教学大纲完成后，由专业/公共教研室负责人组织教师进行审核，经审核的大纲，由所在二级学院组织专家进行论证审定，经专业/公共教研室负责人、二级学院主管领导审核签字并

加盖单位公章后报教务处审批执行。

第四章 执行与归档

第九条 执行要求

（一）新开设的课程在开课前必须先制订出课程教学大纲，经专业审核、所在教学单位审定、教务处审批后方可开课

（二）经审批后的课程教学大纲必须严格执行。二级学院应严格按课程教学大纲的要求组织教学活动，教师在教学中应严格执行大纲，校院两级教学督导组应按大纲实施教学检查和评估活动。

（三）经批准后的课程教学大纲是教师开展课堂教学的依据，教师在开课前提须掌握、熟悉课程教学大纲的具体内容和要求，学生应该知悉课程教学大纲的具体内容和要求。

（四）课程教学大纲的基本内容应保持相对稳定，同时可根据教育教学改革趋势和学科专业的发展变化需要，对课程教学大纲进行适当调整。原则上由课程负责人提出申请，经专业/公共教研室负责人进行论证，二级学院主管领导审核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报教务处审批执行。

第十条 归档管理

课程教学大纲实行二级学院集中统一管理的原则，各二级学院由教学秘书负责统一管理本单位教学档案，并按期向教务处办理移交，以确保档案完整、准确、系统和安全，便于开发利用。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一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昆明传媒学院教学工作基本规范（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提高学校教学质量，建立健全教学管理制度，规范教学秩序，明确各教学环节工作的职责，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教学工作规程。

第二条 培养人才是学校的根本任务，教学工作是学校的中心工作，教师是履行教育教学职责的专业人员，承担教书育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的神圣职责。各类教师要认真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赋予的权利、履行规定的职责和义务，忠诚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

第三条 本规程是考核学校办学、教师教学工作业绩的依据，也是衡量学校教学工作的标准，全校教师要遵循本规程开展相关教育教学工作。

第二章 教学管理组织机构

第四条 学校总部对教学工作进行管理、指导、检查、评价和督导，各学院负责教学工作的组织实施和质量保障。

第五条 校长是学校教学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分管教学的校领导主持日常教学管理工作，并通过职能部门协调学校各种资源为教学服务，实现教学管理的各项目标。

第六条 学校成立教学指导委员会。由职能部门、各学院和行业企业的专家、教授组成。该委员会指导全校的教学工作，是学校在教学工作方面的咨询和审议机构。

第七条 教务处是学校教学管理的职能部门，为校领导教学决策提供基本素材和参考意见，具体落实全校教学研究、运行、管理、督导和改革工作。

第八条 二级院长为本学院教学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分管教学的副院长主持本学院的日常教学管理工作。院长办公会或党政联席会讨论决定学院教学及管理工作的有关问题。

第三章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教学计划

第九条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是安排教学工作的基本依据。各学院应按照专业培养目标与学科专业的发展情况以及市场、产业人才需求预测，参照教育部相关指导意见，制订切实可行的人才培养方案。人才培养方案规定人才的培养目标、培养规格、知识结构与应掌握的技能标准。

第十条 教学计划是人才培养方案的具体实施依据；是保证教学质量和人才培养规格、组织教学过程、安排教学任务的基本依据。教学计划既要与学校的办学指导思想、定位及教育理念相一致，符合教学规律，保持一定的严肃性和稳定性，又要根据社会经济和学科发展的需要，适时进行调整和修订。

第十一条 培养方案原则上四年修订一次，各二级学院可根据人才培养情况及教育部相关部门新要求，向学校提出提前修订申请，经审批后方可进行提前修订。

第四章 课程运行管理

第十二条 课程是人才培养的核心要素。课程教学大纲是执行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实现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的教学指导性文件，是组织课程教学、选用和编写教材、开展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和教

学管理的重要依据，也是课程建设和课程评价的重要内容，其制定与管理必须按严格规范和程序进行。

第十三条 教学大纲应体现课程教学目标、教学内容、教学方法与考核方式的系统衔接，保证课程目标与毕业要求、教学过程与培养目标的一致性。大纲内容应结构合理、表达规范、逻辑清晰。

第十四条 教学大纲由课程负责人组织编制，课程组教师共同参与，经教研室审核、二级学院论证、教务处审批后实施。课程负责人应对大纲的科学性与可执行性负责。

第十五条 教学大纲实行分级管理、集中归档制度。二级学院负责日常管理与更新，教务处负责统筹审核与备案。大纲应保持内容连续性与制度延续性，依据教学改革和课程建设需要定期修订。

第十六条 教材是教师教学和学生学习的重要依据，各课程须选用符合教学大纲要求、导向正确、内容科学的高质量教材，做到课前到书、人手一册。教材选用由课程负责人组织课程团队提出，经教研室审核、二级学院审定后报教务处备案。教材一经选用应保持相对稳定，确需更换的应按程序报批。学校统一组织教材征订与供应，任何个人不得私自发行教材或教辅资料。

第十七条 备好课是提高教学质量的前提。任课教师必须认真备课、编写教案。备课中应认真研究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明确本课程在人才培养方案中的地位和作用，处理好本课程与先修课程、平行课程和后续课程之间的衔接关系；研究教学大纲与教材内容，结合学生实际；明确教学重点、难点；广泛收集有关材料，把握

本课程发展情况和学术研究新成果，尽可能结合自己的研究方向，提出相应的观点和见解。

第十八条 教案是教师授课前准备的组织教学过程的工作方案，是教师组织课堂教学活动的重要依据，是提高教学质量和课堂教学效果的基本保障，教案对规范教学过程、统一教学要求有积极的作用。教案一般包括下列内容：课程信息；学情分析；教学内容分析；教学目标；教学过程设计；课后作业；教学反思；参考资料。其中，教学过程设计要具体，不能写成章节目录。

第十九条 学校根据教学要求的实际情况邀请具有丰富行业企业工作经验的专家授课。来自行业企业的教师应由各学院组织试讲，确认具备开课能力后，报教学管理部门批准。任课教师必须严格按《教学大纲》《教学进度表》和《教学任务书》等教学文件要求实施教学，不得无故调整教学安排、无故调（延）或缺（漏）课。

第二十条 任课教师应适当的给学生辅导和答疑，依据课程性质和要求布置作业，并做好相关记录，作为备课和教学检查的依据之一。

第二十一条 课程运行前、运行中和结束后，教研室或专业负责人应经常组织教学研究活动，新开课程或多个教师共同承担的课程应进行集体备课，以达到统一教学要求、保证教学质量。

第二十二条 教学督导部门应组织有关人员和学生对教师的课程教学纪律、教学质量进行检查及评价，评价结果应作为评选教学质量优秀教师和年终考核的依据。

第五章 实践教学管理

第二十三条 实践教学是教学过程中学生在教师的组织和指导下参加一定的实践活动，把理论知识运用于实践的教学环节，包括实习实训、毕业论文（设计）等，不同类型的实践教学环节在教学计划中的地位、顺序、时间分配等方面要符合培养目标的要求。

第二十四条 学生实习应按已批准的实习计划和实习大纲的要求进行，各学院定期指派相关人员到各有关实习单位进行检查，解决实习环节中遇到的问题，确保学生实习活动顺利完成。

第六章 课程考核和评价

第二十五条 课程考核的目的是评价学生的课程学习结果和教师的课程教学水平，任何一门课程教学完成后均需进行课程考核，教研室根据考核评定出学生课程学习成绩。

第二十六条 课程考核应注重过程性考核与终结性考核相结合，学习过程评价与目标评价相结合，理论知识考核与能力素质考核相结合，课程期末考试与平时考查相结合；课程总评成绩由平时成绩和期末成绩构成；任课教师在开课初应向全体学生公布该门课程的考核方式构成、要求和成绩评分办法。

第二十七条 课程平时成绩以《昆明传媒学院平时成绩记录表》内的考核要素为主，包括：考勤、个人作业、团体作业、随堂测验、课外阅读报告、课程设计、实践实验、调查报告、期中考试等，每学期每门课程的平时成绩至少要有3项不同考核内容按一定比例构成，可根据课程特点由任课教师自行制定。

第二十八条 学校鼓励过程性考核和考核方式多样化，具体

由任课教师提出方案报二级学院审核，由教务处审批后执行；任课教师需根据二级学院规定、课程性质、特点和教学要求确定课程的期末考核方式，并报二级学院教研室审核，可以采用笔试（含闭卷、开卷）、口试、机试、实操、论文、作品等形式或多形式组合。

第二十九条 考试完成后，二级学院应统一组织阅卷和登分，并对学生成绩进行分析和评价，以便掌握课程教学质量、试卷质量、总结课程教学成果。

第三十条 教务处和二级学院应加强考务管理，严肃考风考纪，确保考试质量。

第七章 教学奖励与事故处理

第三十一条 对严格执行教学工作规程且在教学和教学管理中取得显著成绩的教职工，学校根据有关规定应给予奖励和表彰。

第三十二条 对在教学工作中违反有关教学规定和纪律的教师，总部和各学院应按《昆明传媒学院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办法》进行认定和处理。

第八章 附 则

第三十三条 本规程中的未尽事宜，参照其他教学管理文件。

第三十四条 本规范自发文之日起施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昆明传媒学院教案编写规范（试行）

教案是教师组织教学的重要文件。为规范教学管理，充分发挥教案在教学中的作用，促进教师改进教学方法、提升教学质量与水平，特制定本规范。

第一条 指导思想

教案编写应具有思想性和科学性。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结合课程特点，推进课程思政建设，深入挖掘课程中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将课程思政内容融入教学全过程。教案内容须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严禁出现不健康、违反政治纪律或传播伪科学的内容。

第二条 教案编写的要求

（一）教案是在钻研教学内容和研究教学对象基础上，教师以授课单元或章节为单位编写的具体教学方案，是授课思路、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及课堂活动的设计，是课堂教学的重要依据。教案一般包括课程信息、学情分析、教学内容、教学目标、教学过程设计、课后作业、教学反思和参考资料等。

（二）教案应以课程教学大纲为依据，在深入研究教材、了解学生情况的基础上，根据课程内容与特点，结合教学经验与个人教学风格，体现教学个性和特色。

（三）教案不同于教学大纲，也不等同于讲稿。教学大纲是课程教学的总体要求，教案是实现教学大纲的具体设计与实施方案，讲稿则是教案内容的具体展开。

（四）各教学单位应对首次开课教师的教案编写给予指导。

第三条 教案基本内容

(一) 课程信息。包括课程名称、课程代码、课程性质、授课对象、章节名称、教学周次、学时等基本信息，应与教学任务书、教学进度表保持一致，做到信息准确、填写规范。

(二) 学情分析。教师应结合学生的知识基础、学习特点与能力水平，对学生的学习需求、学习习惯及可能存在的困难进行分析，为教学目标和教学方法的确定提供依据。

(三) 教学内容分析。包括教学基本内容、教学重点和教学难点三部分。教学内容应紧扣课程大纲要求，体现教学的系统性和逻辑性；重点与难点应结合学生认知水平，明确教学突破方向。

(四) 教学目标。分为价值目标、知识目标、能力目标和素质目标。应依据课程性质和培养方案确定，注重知识传授、能力培养与价值引领的统一。

(五) 课程教学过程设计。应明确教学进程、教学内容、教师行为、学生活动、教学方法及时间安排等环节。教学设计应突出课堂互动，体现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学理念。

(六) 课后作业。应根据教学目标与课程特点设计，具有针对性与启发性，有助于学生巩固课堂知识、培养思维能力。

(七) 教学反思。每次课结束后教师应及时总结教学过程，分析教学中存在的问题与改进措施，形成对后续教学的改进意见。教学反思可结合学生反馈与教学效果进行记录。

(八) 参考资料。包括主要教材、参考书目、期刊论文、网络资源等，须与课程内容紧密相关，确保资料的科学性与规范性。

第四条 教案质量标准

- (一) 教学目标明确，符合专业培养目标和课程定位。
- (二) 教学内容科学完整，重点突出，理论联系实际。
- (三) 教学方法得当，注重课堂互动与学生参与。
- (四) 教学反思有针对性，能对后续教学起到改进作用。
- (五) 任课教师须在授课前编写教案，经教研室或教学单位审定后方可使用。
- (六) 教案应根据教学改革与学科发展不断完善，体现课程建设的动态改进。
- (七) 任课教师授课时应携带教案。

第五条 教案审核

- (一) 各教学单位应在每学期期初对任课教师教案进行审核。对不符合规范要求或存在不当内容的教案，应责成教师修改，并报教务处备案。
- (二) 教务处应定期组织抽查教案，对发现问题的及时反馈整改；对存在严重问题的，报学校相关部门处理。

第六条 附则

- 教案封面及格式参照教务处统一模板执行。各教学单位可根据专业特点制定本单位的教案编写细则及模板。
- 本规范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昆明传媒学院教材建设与选用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深化教育改革，推进学校教育内涵式发展，加强和规范学校教材管理，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教材〔2019〕3号）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高校教材必须体现党和国家意志。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体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要求，体现中国和中华民族风格，体现党和国家对教育的基本要求，体现国家和民族基本价值观，体现人类文化知识积累和创新成果。

第三条 教材规划、编写、审核、选用要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突出其思想性、民族性和时代性，同时要注重吸收世界优秀文化成果，形成与学校学科发展、课程体系、教育教学改革需求相适应的教材管理制度。

第四条 教材管理过程中要加强组织领导和管理工作，注重教材管理顶层设计和建设规划，完善教材管理机制，为提高学校教育教学提供保障。

第二章 组织机构

第五条 学校党委对学校的教材管理工作负总责。学校教材工作领导小组领导教材管理工作。教材委员会指导和统筹教材管理工作。教务处是教材管理专门工作部门，制定教材编、选、用规章制度。二级学院是教材建设的主体单位，落实编、选、用具体工作。党委宣传部、马克思主义学院、财务处等按照各自职能开

展教材审核、评估及提供保障。

第六条 学校教材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校党委书记、校长担任，副组长由分管教学工作校领导担任，成员由党政办公室、党委宣传部、党委教师工作部、党委学生工作部、教务处、各二级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院长组成。领导小组主要负责贯彻落实国家教材建设工作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全面负责教材建设顶层设计，审议教材建设管理中的重要事项；积极推进学校教材管理工作，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教育教学改革，促进教学质量不断提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教务处，由教务处主任兼任办公室主任。教务处设教材管理科，具体负责学校教材管理日常工作。

第七条 充分发挥学校教材委员会在教材建设与管理中的指导作用，学校教材委员会负责指导教材规划编制、健全校内教材管理制度、教材选用管理办法，明确各类教材选用标准和程序，强化教材规划、编写、审核、选用以及优秀教材评选等工作。

第八条 二级学院主要负责制定本单位教材建设规划；组织开展本单位教材编写、选用、审核工作；推动本单位教材建设申报立项、教材研究；完成教材的征订、发放、评价等工作；把好政治关与学术关、图文关；落实交办的其他工作等。

第三章 教材编写

第九条 教材编写根据学校的人才培养目标和学科优势，整体规划，分类建设，重点支持编写具有较高影响力的公共基础课程、新型创新课程、专业核心课程等高水平系列教材。教材编写应符合以下要求：

（一）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有机融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传统、法治意识和国家安全、民族团结以及生态文明教育，努力构建中国特色、融通中外的概念范畴、理论范式和话语体系，防范错误政治观点和思潮的影响，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努力成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教材的编写要具有一定先进性、科学性，突出教学适用性，要符合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及课程教学的要求，以应用型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教学大纲为依据，全面、准确地阐述本课程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做到取材合适，深度适宜，精选内容，主次分明，由浅入深，详略恰当，结构严谨，逻辑性强、体系完备，能反映教学内容的内在联系、发展规律及学科专业特有的思维方式。体现创新性和学科特色，富有启发性，有利于激发学习兴趣及创新潜能。

（三）教材的编写要充分反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反映本学科国内外科学研究和教学研究的新知识、新成果、新成就、新技术，反映经济社会和科技发展对人才培养提出的新要求。要遵循教育教学规律和人才培养规律，有利于培养学生的自学能力、独立思考能力。

（四）坚持理论联系实际，选文篇目内容积极向上、导向正确，选文作者历史评价正面，有良好的社会形象。

（五）编排科学合理，符合学术规范。遵守知识产权保护等国家法律、行政法规，不得有民族、地域、性别、职业、年龄歧

视等内容，不得有商业广告或变相商业广告。

（六）书稿要按照规范科学的教材编写体例要求编写。文字规范，语言流畅，表达严谨，文图配合恰当，图表清晰准确，标点、符号、公式、数据、计量单位符合国家标准。

（七）书稿完成后需认真执行审稿程序，主编应根据审稿意见，对书稿进行认真修改，审稿合格后方可付印。

第十条 教材编写人员应经所在单位党组织审核同意，由所在单位公示。编写人员应符合以下条件：

（一）政治立场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认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坚定“四个自信”，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坚持正确的国家观、民族观、历史观、文化观、宗教观，没有违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

（二）学术功底扎实，学术水平高，学风严谨，一般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熟悉高等教育教学实际，了解人才培养规律，了解教材编写工作，文字表达能力强。有丰富的教学、科研经验，新兴学科、紧缺专业可适当放宽要求。

（三）遵纪守法，有良好的思想品德、社会形象和师德师风。

（四）有足够时间和精力从事教材编写修订工作。

第十一条 教材编写实行主编负责制。主编按照“文责自负”原则，主持编写工作并负责统稿，对教材总体质量负责，参编人员对所编写内容负责。专家学者个人编写的教材，由编写者对教材质量负全责。主编须符合本办法。

第十二条 除以上规定外，还需符合以下条件：

（一）坚持正确的学术导向，政治敏锐性强，能够辨别并抵制各种错误政治观点和思潮，自觉运用中国特色话语体系。

（二）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在本学科有深入研究和较高造诣，或是全国知名专家、学术领军人物，在相关教材或学科教学方面取得有影响的研究成果，熟悉教材编写工作，有丰富的教材编写经验。

第四章 教材建设

第十三条 教材建设是学校教学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衡量学校办学水平的重要标志，教材建设包括教材规划和教材立项。教材规划必须符合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符合本校发展定位目标、人才培养需求，在充分了解国内外教材出版情况的基础上，结合实际情况制订。

第十四条 教材立项是对学校纳入规划建设的教材进行项目管理，原则上每年组织一次。由编者提出教材立项申请，各二级学院组织本单位教材建设立项评审工作，并择优推荐，由教务处组织专家对推荐立项教材进行初审后，由学校教材委员会评审，评审结果公示无异议后，报校长办公会审批发文。

第十五条 立项教材的选题原则与范围：

（一）编写人员要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坚持正确的国家观、民族观、历史观、文化观、宗教观，没有违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

（二）教材第一主编由学校教师担任，一般应具有高级职称，有丰富的教学、科研经验，新兴学科、紧缺专业可适当放宽要求；

（三）必须以学校的培养方案为依据，属本校培养方案内开

课课程，教材内容符合专业培养目标要求；

（四）由学校教师主编且已使用的教材，在教学中证明该教材的质量和适用性较好，根据教学改革和专业建设等要求，需要修订的教材；

（五）凡为在校生开设的课程需要自编或修订的应用型特色教材（含指导书），一般应具有完整的讲义，经过两轮以上使用方可申请立项。

第十六条 编者应统筹安排，注重质量，在教材中反映本学科最新科学知识。编写要基于自身学术与教学水平，坚决反对不负责任的粗制滥造以及抄袭、剽窃。

第十七条 编者必须严格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避免知识产权纠纷。

第十八条 学校每年对立项教材进行一次年度检查，对编写进度和质量达不到预期要求的，将撤销立项。未完成立项教材建设任务的教师，五年内不得再次申请教材立项。

第十九条 学校对立项的教材给予一定的经费支持，立项负责人凭已签教材出版合同，按财务处相关报销规定办理报销手续。教材出版后，教材编者须交两本样书给教务处存档。

第二十条 学校鼓励教师积极申报国家、省部级规划教材或优秀教材，对获批规划教材或优秀教材的给予一定的绩效奖励。

第五章 教材审核

第二十一条 教材实行分级分类审核，坚持凡用必审、凡选必审制度。

第二十二条 教材审核应对照本办法第二、九条的具体要求进

行全面审核，严把政治关、学术关、图文关，促进教材质量提升；政治把关要重点审核教材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学术把关要重点审核教材内容的科学性、先进性和适用性；图文把关要重点审核图片是否符合要求，是否与文字匹配；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标准要有机融入教材内容，不能简单化、“两张皮”；政治上有错误的教材不能通过；选文篇目内容消极、导向不正确的，选文作者历史评价或社会形象负面的、有重大争议的，必须更换；教材编写人员政治立场、价值观和品德作风有问题的，必须更换；严格执行重大选题备案制度。

第二十三条 教材审核实行教材编审分离制度，遵循回避原则。教材审核人员应包括相关学科专业领域专家和一线教师等；组织教材审核时，要求有一定比例的校外专家参加；审核人员须符合本办法第七条要求，具有较高的政策理论水平、较强的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客观公正，作风严谨，经党组织审核同意。充分发挥教材委员会的作用；

第二十四条 教材审核确定主体责任，确保任务到校，责任到人，实现纵向到底，横向到边，全方位无死角，无遗漏地审核。

第二十五条 审核流程：

（一）每门课程任课教师作为教材审核的第一责任人，认真审读教材，提出审读意见，明确可否选用。

（二）教材审核党政同责，严把政治关。教材审核总体情况经二级学院党政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报教务处。

（三）党委宣传部对参考教材、重点对哲学社会科学教材进行政治把关。

(四) 教材委员会对教材进行复审后报学校教材工作领导小组审批及备案。

(五) 审核通过的教材目录是各专业必备的教学指导性文件,教材目录定期进行版次更新和修订完善,版次更新一般与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同步,修订完善可适时进行。凡新列入教材目录的教材须经过选审。

(六) 非本教学学院部开课的课程,教材的选审由开课学院部负责。

(七) 教材的选审,须有一定比例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和思想政治教育方面的专家参与;鼓励同类高校、产业、行业相关专家参与。

第六章 教材选用

第二十六条 教材选用必须以教学大纲为依据,教材内容应符合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有较高的思想水平;应与学科发展相适应,有较强的先进性;应符合教学目的,适合学生学习;应坚持质量标准,选用高水平的优秀教材。

第二十七条 教材选用必须坚持选优、选新原则,应优选国家及省部级规划教材、优秀教材,教育部教学指导委员会推荐教材及近三年出版的新教材。

第二十八条 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课程,必须选用已出版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以下简称“马工程”重点教材)。

(一) 学院教材工作小组对教材选用严格把关,凡与“马工程”重点教材相对应的课程,统一选用“马工程”重点教材,确保落实“马

工程”重点教材进课堂。选用“马工程”重点教材的课程，需依托“马工程”重点教材重新编写或修订教学大纲、教案、课件。

（二）选用“马工程”重点教材的课程，学校负责组织任课教师参加教育部举办的“马工程”重点教材任课教师示范培训，云南省教育厅举办的“马工程”重点教材任课教师培训及相关网络培训，帮助任课教师吃准、吃透教材主要精神和内容，提高教师教学能力和水平，推进“马工程”重点教材在学校的统一使用。

（三）将“马工程”重点教材使用情况纳入考评体系，学校教务处每年对“马工程”重点教材使用情况开展专项检查，及时掌握“马工程”重点教材使用情况，各学院应积极配合，按要求按时完成“马工程”重点教材使用情况数据报送，检查结果作为学院年度教学工作综合考核的重要依据。

第二十九条 教材选用必须坚持适用原则，符合教育层次和培养人才的要求，确因已出版教材不符合教学实际的，可采用内部讲义。

第三十条 选用外文原版教材必须符合我国的教育方针、思想、意识形态要求，原则上应选用国外知名大学、学院及相关学科使用的教材。同时，教材内容、难度、层次要适合学校的课程设置和教学需要。

第三十一条 任课教师不得使用未经审批的教材，不得擅自向学生推销教材。如有类似情况发生，学校将进行严肃处理。

第三十二条 按开课计划，所有需要教材的课程必须选用教材，一门课程原则上应以一种教材为主，搭配两种辅助教材，若不能满足教学需要，可考虑选用补充讲义，须经教务处审批。

第三十三条 教材选用具体程序：

（一）教务处提供教材出版信息等资料，为教师了解教材和选用教材提供参考。

（二）各二级学院的教材选用应坚持集体决策，由主讲教师（课程团队）初步选定课程使用教材，报专业负责人/公共课教研室主任审核，由各二级学院教材工作领导小组审批，汇总上报至教务处，教务处审核后报学校教材委员会审批。教材一经选定，原则上不得更改。

（三）如有变更教材，需由教师提出申请，填写《昆明传媒学院开设课程变更教材表》，按照本细则第二十六条进行审核通过后再行使用。

（四）凡无法在选定标准中选用的教材（包括统编、自编、合编教材）必须经过专业负责人/公共课教研室集体充分论证，写出论证意见，负责人签字后报开课学院（部）审核；填写《昆明传媒学院未选用备案教材表》上报教务处，可申请使用讲义，讲义按照本细则第二十六条进行审核通过后再行使用。

第三十四条 学校建立教材选用目录，经选用程序审定，同意使用的教材纳入学校教材选用目录，作为教师选用教材的依据。

第七章 教材质量监控

第三十五条 加强对教材建设与管理工作的检查监督，持续完善教材质量监控和评价机制。学校建立教材质量信息反馈制度，通过教学督导访谈，教师、学生、专业负责人填写教材评价表等多种形式开展教材评价工作，并及时将信息反馈至开课学院（部），促进课程教材质量的不断提高。

第三十六条 教材委员会对开课学院（部）教材工作开展检查监督，将相关工作纳入教育督导考评体系。教材委员会完善教材质量监控和评价机制，加强对学校教材工作的检查监督；

第三十七条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教材须停止使用，视情节轻重和所造成的影响，由上级或同级主管部门给予通报批评、责令停止违规行为，并由主管部门按规定对相关责任人给予相应处分。对情节严重的单位和个人列入负面清单；涉嫌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教材内容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存在问题；

（二）教材内容出现严重科学性错误；

（三）教材所含链接内容存在问题，产生严重后果；

（四）盗版盗印教材；

（五）违规编写出版国家统编教材及其他公共基础必修课程教材；

（六）用不正当手段严重影响教材审核、选用工作；

（七）未按规定程序选用，选用未经审核或审核未通过的教材；

（八）在教材中擅自使用国家规划教材标识，或使用可能误导高校教材选用的相似标识及表述，如标注主体或范围不明确的“规划教材”“示范教材”等字样，或擅自标注“全国”“国家”等字样；

（九）其他造成严重后果的违法违规行为。

第八章 附 则

第三十八条 本办法自发文之日起执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昆明传媒学院教学检查工作实施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全面掌握学校教学的整体状况，监督各教学环节的正常运行，及时发现和解决教学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完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建设优良教风和学风，确保教学质量稳步提高，结合学校实际，制订本办法。

第二条 开展教学检查的目的在于依据学校教学管理规章制度，对教学建设、教学运行、教学保障、教学管理等方面进行检查和评价，及时发现并妥善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切实保证各教学环节的运行，不断改进教学和管理水平。

第二章 教学检查组织

第三条 学校应建立校、院两级教学检查组织。

(一) 校级教学检查组。由主管教学的校领导任组长，成员由教务处、各二级学院负责人、职能部门负责人和校级教学督导等相关工作人员组成；检查组日常工作由学校教务处负责组织，其工作职责是负责全校范围内的教学检查以及检查工作的组织、协调、反馈、改进等工作。

(二) 院级教学检查组。由各二级学院分管教学的院领导担任组长，成员由主管学院学生工作的领导、各教研室主任、实训中心主任、院级督导以及教学秘书组成，其工作职责是根据学校要求，组织并实施本单位教学工作检查。

第三章 教学检查的形式和内容

第四条 教学检查可分为定期检查和专项检查两种形式，可采

用工作汇报、师生座谈、随机听课、实地察看等多种方式进行。

第五条 定期检查主要包括日常教学督导、期初、期中、期末四类教学检查。

(一) 日常教学督导(时间:开学第1周至行课、考试周结束)

校院两级教学督导组对每天的课堂教学运行情况进行督导,教学督导主要内容包括:各教学场地是否运行正常,教室有无冲突;任课教师是否正常行课、有无私自调课、迟到、早退等情况;任课教师是否带好教材教参、带好课程教学大纲、带好教案、带好教学课件、带好学生花名册、带好教学用品;学生到课情况,是否带好一本书(教材)、带好一支笔、带好一本笔记本;学生上课礼仪及课堂秩序是否良好等;校内考试情况;是否有其他影响教学秩序的情况。

(二) 期初教学检查(时间:开学前1周至开学第1周)

1.学期开学前教学准备检查。开学前1周,由校院两级教学检查组负责检查全校教学场地、设备设施等是否具备教学条件,并将检查情况予以记录,向相关职能部门、学院通报、整改,整改必须在正式行课前到位,不得影响正常开课;由院级教学检查组负责对本单位教学工作安排、教师教学工作准备情况进行检查(如教案、教学大纲、教学计划、教材、教具等教学材料准备情况以及备课、磨课情况等),对未按时间要求完成教学准备工作的,予以通报,限期整改。

2.学期开学初教学秩序检查。每学期开学第1天,校、院两级教学检查组分别对学校教学组织情况、教学秩序进行检查,检查内容包括:教学安排的落实;学生出勤率和返校情况及教师教学

规范性、出勤情况等。

（三）期中教学检查（时间：每学期第9周至第11周）

校级教学检查组通过组织师生座谈会、学生信息员组织。了解日常教学运行情况，对反馈的问题做好记录，并通过调查进行针对性解决。院级教学检查组以教研室为单位组织自查，检查内容包括：教师执行教学进度情况、教师教学质量情况、听课制度执行情况、教材使用情况、学生学习情况、教研室教学活动情况、教学管理和教学保障方面情况，对所反映的意见和建议及时解决，并形成总结性材料交教务处备案。

（四）期末教学检查（时间：第16周至放假前）

1.期末教学计划完成情况检查。由院级教学检查组以教研室为单位组织实施自查。检查内容包括：前期所反馈问题的整改情况、期末考试情况、各专业教学计划完成情况、听课任务完成情况等。

2.期末考试及试卷检查。由校、院两级教学检查组负责组织实施，原则上先由院级教学检查组对考试考务组织巡查、期末试卷批阅及相关教学资料自查，再由校级教学检查组对各二级学院考试工作及教学资料归档工作进行复查。

第六条 专项教学检查是指对某一项工作进行专门的检查，如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研室管理、实训（验）教学、毕业论文（设计）、毕业实习及学生到课率等工作进行检查。

第四章 教学检查情况处理

第七条 期初、期中、期末教学检查结束后，各二级学院院级教学检查组向校级教学检查组（教务处）提交检查材料；教务处根据二级学院提交材料，对检查中所反映出的问题、整改措施落

实的结果向相关学院、部门进行通报并及时处理、整改，同时教学检查结果也将作为学校对二级学院年度考核的重要依据。

第五章 附 则

第八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办公室负责解释。

昆明传媒学院教师教学行为规则

为进一步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增强全体教师的工作责任心，规范教学过程管理，提高教学质量，特制定本规范。

第一章 师德

第一条 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忠于人民的教育事业，牢固树立为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培养合格人才的思想，爱岗敬业，认真完成教师职业所赋予的各项工作任务，刻苦钻研业务，积极投身于教育教学改革，努力提高教学和科研水平。

第二条 坚持以人为本，坚持教书育人，在教学工作的各个环节热情关心学生，了解学生的思想学习和生活状况，言传身教，指导和帮助学生严格要求，严格管理，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第三条 为人师表，模范地遵守党纪国法和校纪校规，自觉遵守教育教学工作的各项规章制度，条例和守则。

第四条 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坚持真理；积极工作，认真负责；忠诚坦白，平等待人；发扬民主，团结互助。有较强的集体荣誉感，正确处理个人利益与集体利益的关系。

第五条 仪表端庄，衣着朴实整洁，举止文明得体，态度和蔼可亲，语言规范。

第二章 教育教学培训

第六条 新上岗的青年教师均需参与岗前培训，掌握教育科学的基本理论知识，树立依法从教的观念和先进科学的教育思想，熟悉教育规律和教育心理学，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

第七条 各级各类教师应积极参加学校和上级主管部门组织的教学方法、教育技术、专业、外语、普通话、计算机技能等培训，并取得相应证书，不断提高教学水平和授课质量。

第三章 教师教学资格

第八条 担任教学工作的人员必须取得依法认定的高等学校教师资格。非专任教师承担教学、聘请外校教师授课等工作，须经过学校考核，教务处、人力资源处同意。

第九条 对于取得教师资格不足一年的教师，第一年内须在所在学院有教学经验的教师指导下对有关教学文件（教学计划、实习计划、教学大纲等）、教学环节（课堂教学、课外辅导、答疑、批改作业、讨论课、评教评学、预讲、试讲等）进行学习、实践和训练，经考核成绩应达到良好以上，才能承担教学工作。

第十条 新教师在试用期内一般不承担基础理论课教学任务，新开课教师在上课之前须进行试讲，经学院考核合格后，准予承担基础理论课教学任务。

第十一条 属下列情况之一者，不能担任教学任务：

- （一）教学意识和责任心不强，教学积极性不高，职业道德差；
- （二）教学水平和能力低，授课质量不合格；
- （三）科研水平低，实验技能差，不能指导实训（或实习）教学；
- （四）多次发生教学事故。

第四章 课堂数学

第十二条 每门课程的教学应有规范的教学大纲，教学大纲应根据各专业培养目标、课程教学目的和基本要求、教学计划规定

的学时和学分数、教材的内容等情况，由该课程全体教学人员与相关学科专家共同制定，经学院审核后报教务处备案。

教学大纲是教师从事教学工作的基本文件，是对学生进行考核的依据，是检查教师教学质量的标准，其基本内容在执行过程中不得轻易变更，若需变更应提出申请，报学院审核，教务处批准。

第十三条 各门课程原则上应选用优秀的全国性规划教材，选用有特色的自编教材，使用协编教材和其他教材应报学校批准。

第十四条 教务处在每学期结束前两个月下达下学期教学任务。各教研室针对下学期开设的各门课程，在学期结束前分解教学任务、确定使用的教材、落实授课教师、组织任课教师集体备课，并编制、修订课程教学大纲、教案、教学进度计划表等教学材料，并按要求报各二级学院和教务处审核、备案。

第十五条 教师在授课前要积极、认真地备课。掌握本门课程的教学大纲、教学基本要求，明确重点和难点。要了解学生学习的基础，先修课及后续课的教学情况。要认真研究教材，广泛查阅相关文献资料。在充分准备的基础上，编写出规范的教案。教师要积极选择先进科学的教学方法，并准备好教学过程中所需的课件、模型、视频等。

第十六条 课程第一次授课时，教师应向学生做自我介绍，简要说明本课程授课形式、教学安排及考核方式，宣布教学中的纪律。在每次课堂教学中，教师应阐述教学目的、要求和教学方法，必要时应检查学生上次课学习的掌握情况，结束时应对本次课的教学内容做简单小结，根据教学需要可布置课外作业和思考题。

第十七条 教师应采用普通话教学，使用规范文字。语言清晰流畅，板书整洁规范，课堂时间分配恰当。提倡启发式、讨论式教学，切忌“满堂灌”和照本宣科。教师要努力做到理论阐述准确，概念清晰，条理分明，逻辑性强，既要有科学的严密性，又要注意表达的生动性，突出重点和难点，启发学生积极思考。

第十八条 教师在教学过程中，既要传授知识，又要注重教书育人。不能只管完成教学而不管学生学习状况和课堂纪律。

第十九条 严禁教师随意停课、擅自改变教学形式及内容、讲授与教学完全不相关的内容。

第二十条 课程教学过程中及结束后，教师应对学生进行课外辅导，辅导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应及时反馈、做出改进。

第五章 实践教学

第二十一条 实训（验）教学应有严格、规范的实训（验）课教学大纲。教学大纲应根据各专业培养目标、课程教学目的、实训（验）基本要求、学时等，由全体教学人员与相关学科专家共同制定，经学院审核后报教务处备案。实训（验）教学大纲是教师从事实验教学工作的基本文件，是对学生进行实验教学考核的依据，是检查教师实训（验）教学质量的标准，其基本内容在执行过程中不得轻易变更，如需变更，须提出申请，报学院审核教务处批准。

第二十二条 实训（验）教学要采用高质量的教材，可选用全国性规划的教材，也可由学院、教研室组织编写讲义。

第二十三条 实训（验）课开课前，需分配教学任务，落实教学人员，编制出较详细的实训（验）教学计划和教学所需的仪器设备等申购计划及经费预算，报学院审核，教务处批准。

第二十四条 教师及教学辅助人员在实训（验）课开课前，应掌握本门课程的教学大纲、教学基本内容，明确重点和难点，了解理论课程与实训（验）内容的内在联系，认真研究教材内容，广泛阅相关文献资料，积极、认真地备课，编写出规范的教案。每次实训（验）课教学之前教师和教辅人员要认真检查仪器设备，做好预备实训（验）。

第二十五条 第一次实训（验）课时，教师应向学生做自我介绍，简要说明教学计划及考核方式，宣布教学中的纪律和要求。每次实训（验）课应介绍本次课的教学目的、要求和教学方法，结束时应对其教学内容做简单小结，必要时进行测试。

第二十六条 教师应积极进行实训（验）教学改革，创造条件开设综合性、设计性、创新性实训（验），注重实训（验）的科学性和先进性，培养学生的实训（验）技能、创新能力、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培养学生爱护公物、热爱劳动、不怕吃苦的精神和严谨求实的科学态度。

第二十七条 每次实训（验）完毕，教师应要求学生撰写实训（验）报告，并对实训（验）报告进行认真批改，记载平时成绩。

第二十八条 承担见习教学的教师，要认真带教。根据教学计划，认真备课，选择恰当的见习环境和对象，做好具体安排。

第六章 教学研究

第二十九条 教师应积极开展教学研究，创新教学方法，不断提高教学能力和教学水平。

第三十条 教师应积极申报各类教育教学研究课题、发表研究论文。

第七章 考试工作

第三十一条 根据课程特点,积极推进考试改革,考试类型(包括平时考核、实训考核、课程结束考试等)、考试方式(闭卷、开卷、口试、操作性考试等)及各种考核成绩占总成绩的比例,应报学院审核,教务处批准,并在各门课程的首次课前向学生说明。

第三十二条 课程结束性考试,应严格按照教学大纲要求组织命题出两套题量相当,难易度相近的试卷,并附上参考答案和评分标准,供考试或缓考、重新学习选用。每套考试题均要按 A、B 卷形式制卷。

第三十三条 考试前,要对学生的考试资格进行严格的审查,不符合参加资格考试的学生不准参加考试。

第三十四条 考试前,根据学生的要求,可进行考前辅导,但不能划定考试范围,不允许泄露考试题。

第三十五条 理论考试时间一般为 2 小时,60 个考生的考场监考人员一般不少于 2 人,考场安排由二级学院和教务处共同组织进行。学院要审查监考教师的资格,不符合条件的不准参加监考。根据考场座位数合理编排考生座位,要求必须隔位。

第三十六条 考试结束后应及时组织阅卷,所有试卷评阅完毕,由任课教师负责登记和录入考试分数。原始分数不准随意更改。学生成绩应在考试结束 7 日内提交学院审核后,报教务处。

第八章 教学纪律及考核

第三十七条 为保证良好的教学秩序,对已排定的课表不能更改。因特殊原因需要更换任课教师和变动上课时间、地点时,由任课教师提出申请,学院审核,报教务处批准。

第三十八条 在编制课程大纲时，必须按照专业教学计划和学期教学任务的要求精选教学内容，不准擅自增减学时和改变教学形式。

第三十九条 教师必须按照教学大纲进行教学，在保证教学质量的前提下可自主选择科学、先进的教学方法。在课堂上可以适当调整教学内容。

第四十条 教师在教学过程中要严格遵循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的要求。在教学过程中不准有违反四项基本原则的言论，不准在课堂上宣传低级趣味的内容，不准从事非法活动。

第四十一条 教师上课不得旷课、迟到、早退、拖堂，不得随意调换上课时间、地点，不得擅自请他人代课，不得接听或拨打电话，不打骂、侮辱学生。

第四十二条 每学期各二级学院和学校对任课教师的教学工作进行检查，对其教学效果进行评价和考核。

第四十三条 本规划自发文之日起施行，由教务处、人力资源处负责解释。

昆明传媒学院

课程考核与评价方法改革的实施意见

为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教育部关于狠抓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落实的通知》（教高函〔2018〕8号）精神，进一步加强学习过程管理，深化课程考核及评价方法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细则。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教育规律，系统推进课程考核及评价方法改革，围绕学校办学思想和人才培养目标，坚持知识、素质和能力协调发展，丰富考核的内容和形式，注重学生学习过程考察和学生能力评价，发挥课程考核的导向作用，引导学生端正学习态度、改进学习方法，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主动性和自觉性，突出“以学生为中心”的教育理念，实现“以教师为中心”到“以学生为中心”的转变，使教学工作的重点真正落实到学生的能力培养和素质提高上，全面提升课堂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

二、改革目标

促进学校立德树人落实机制更加完善，引导教师潜心育人的评价制度更加健全，构建能力与知识考核并重的“五化”考核评价体系：考核过程全程化、考核内容综合化、考核形式多样化、评

价主体多元化、评分标准导向化。

三、主要改革内容

（一）从“终结性评价为主”向“过程性评价为主”转变

改变以一次考核定结论为主的考核方式，调整过程性评价成绩和终结性评价成绩的比重分配，加大过程性评价成绩在课程考核中的比重，有效发挥平时考评的督促功能和期末考核的检测功能。过程性评价成绩和终结性评价成绩（过程性考核成绩和期末考核成绩）的比例可由各二级学院根据学科、专业及课程特点确定，经论证后写入课程教学大纲。

过程性评价，是在教学过程中即时、动态、多次对学生实施的评价，突出对学生的学习进步和收获评价。注重及时反馈，用以强化和改进学生的学习。过程性评价主要包括课堂学习（如课堂提问、课堂讨论、学习笔记等）、课程作业（可包括小论文、研究报告等）、阶段性学习测验与期中考试（笔试或口试等）、教学实践活动（实验、创新等）、专题讨论、小组学习、自主学习等形式。

过程性评价应科学合理地安排在课程学习的全过程，将考核作为一项动态过程贯穿于整个教学环节的始终，以实现“考核过程全程化”。

（二）从“考核知识为主”向“实践能力和知识并重”转变

课程考核内容的设计要有利于培养学生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激励学生善于独立思考、敢于质疑并大胆创新，减少客观性、记忆性的考核内容，增加主观性、综合性、实践性的考核内容，内容应主要包含以下两个方面：

1.基础知识：选用课程知识体系中的核心部分进行检查考核，主要在终结性评价中进行，其余部分在平时作业和课堂提问中进行。

2.综合能力：引导学生用已获取的知识，探究解决实际问题的途径和方法，完成学习任务，提升学生的实践创新能力。实践性的考核内容，既考核学生对基础知识的掌握情况，也考核学生对知识的应用能力。该部分是课程考核的重点，也是难点，是过程性评价的主要内容，建议在实际操作时，可采用课堂小组讨论、实例分析、答辩、课程论文、文献综述、探究式学习报告等多种形式对学生进行过程性和发展性评估，并根据实际需要，确定各项的考评标准。

课程考核范围包括但不局限于书本内容与课堂内容，鼓励在此基础上适当提高，侧重知识点的综合应用与创新，以实现“考核内容综合化”。

（三）从“单一闭卷考试为主”向“多样化考核为主”转变

按照 OBE（产出导向）理念，根据每门课对学生学习结果的要求，针对课程性质和特点的不同，选择适合评价学习结果的方法，灵活设置考核形式，多元评价学业成绩。除继续做好传统的笔试（闭卷考试、开卷考试）外，鼓励教师积极实践多种形式（笔试、口试、答辩、小组合作、读书报告等）、多个阶段（考勤、作业、随堂测试、平时测试、期末考核等）、多种类型（作品、课堂实训、课堂讨论、项目设计、课程设计、课程论文、调研报告、实践操作、竞赛、专业技能测试或认证等）的考核评价方式，或采用上述方法的部分组合，探索信息化考核新模式，以实现“考核

形式多样化”。

（四）从“单一主体评价”向“多元主体评价”转变

逐步改变仅由教师开展评价的方式，向校内外同行、企业行业专家、学生等多方参与的多元主体评价方式转变。旨在鼓励教师邀请校内外同行、企业行业专家参与课堂教学和考核，在教学内容上进行交流与比较，便于了解人才培养规格与社会需求的契合度，利于适时更新教学内容、改进教学方法，满足企业、行业对人才的需要。同时鼓励学生参与课程考核评价，开展学生自评、互评，促进“教学相长”提高其学习的积极性与主动性，以逐步实现“评价主体多元化”。

（五）从“评分标准单一”向“评分标准引导独立思考和创新”转变

对各类考核进行成绩评定时，将独立思考和创新因素作为重要的评分标准，对学生具有创新的、探讨性的观点给予充分肯定。主观题的评分标准要有弹性，允许有不同见解的答案，评卷时关注答题的思维过程。教学过程中教师应有意识贯彻上述价值导向，强化学生质疑精神和创新能力的培养。通过优化评分标准，引导学生独立思考和创新，实现“评分标准导向化”。

四、组织实施

（一）课程考核方式改革的组织

课程考核的具体方案由二级学院按照学校总体改革要求，根据学科、专业及课程特点拟定，经课程所在学院审核，报教务处备案。教师需提前告知学生课程的考核方式、成绩评定标准及各部分考核所占成绩比例，特别是过程性考核成绩的构成及核算方

式。

（二）课程考核改革方案的实施

经二级学院审批后的课程考核改革方案应于开课后的两周内公布给学生，具体执行中如有调整或变更，任课教师应及时通告学生（包括课程考核形式变化及取舍、频次增减、时间调整及每次考核成绩的权重调整等）。同时，相关书面课程考核方案须在课程所在二级学院留存，以便日常教学管理和检查。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昆明传媒学院课程考核及评价方法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学校分管教学副校长担任组长，其他校领导及各二级学院负责人为成员，下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教务处负责人担任办公室主任，教务处负责日常工作。各二级学院要成立以院长牵头负责，专业/公共教研室负责人及骨干教师为成员的课程考核及评价方法改革领导小组，负责制定本二级学院的具体改革方案，按要求有序推进课程考核改革。

（二）落实管理责任

教务处将根据考试改革的需要，适时调整修订新的课程考核管理办法，完善制度约束和执行力度。开课单位负责本单位实施改革的过程管理，对考核方式、试卷命题、试卷质量分析各环节进行督促、检查和指导；学校拟将负责组织专家对考核方式改革的课程所在单位的教学成效和学生满意度进行评估。

（三）建立激励机制

各二级学院要把课程考核方式改革纳入绩效考核体系，根据

实施考核改革课程教师的工作态度、努力程度及改革成效等进行政策倾斜。学校将对典型经验和优秀案例进行评比和奖励。

六、附则

本实施意见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昆明传媒学院

关于加强实践教学工作的实施意见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实践教学是专业教育教学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实现人才培养目标的重要途径，是培养学生理论联系实际，提高学生综合素质、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的重要教学过程。因此，为适应现代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切实提高大学生的综合素质和实践创新能力，确保人才培养质量，特制订本意见。

第二章 指导思想

第二条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准确把握高等教育基本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按照工学结合、知行合一的要求，根据生产、服务的真实技术和流程构建知识教育体系、技术技能训练体系和实验、实训、实习环境，紧扣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求，深化校企合作、产教融合，努力促进我校应用型人才培养。

第三章 目标要求

第三条 加强和完善实践教学体系必须转变教育思想，更新教育观念，紧紧围绕专业培养目标、人才培养规格要求进行。各学院要结合专业特点，与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相适应，按照实践教学活动的培养目标，注意实践教学与理论教学的互相渗透，注重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动手能力，调整更新实践教学内容。通过这种实践教学体系的实施，提高我校的人才培养质量，使学

生专业技能得到培养和锻炼，使学生的综合素质得到提高，成为具有较强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和社会适应能力的人才。

第四章 主要措施

第四条 转变教育教学思想，更新实践教学观念

教学系统各部门，特别是各二级学院，要通过专题学习、培训、调研等措施，进一步提高广大教师对加强实践教学在人才培养中重要性的认识，引导大家遵循教育教学规律，以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为主线，重点构建课内外结合，校内外衔接，学科专业融合的科学合理地实践教学体系，切实转变重理论轻实践、重知识传授轻能力培养的传统观念，强调学思结合，注重知行合一，努力培育“实践育人”特色。

第五条 推进实践教学改革，优化人才培养方案

各二级学院要以全面修订人才培养方案为切入点，推进实践教学改革，将实践教学环节贯穿于人才培养的全过程，构建与应用型技术技能型人才培养目标相适应的科学、合理、特色鲜明的实践教学体系。

（一）优化人才培养方案

各专业应紧紧围绕人才培养目标，根据本文件要求明确实践教学范围，按照《本科专业目录》《教学质量国家标准》要求，开齐开足所列明的各实践教学课程，并统筹规划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努力构建和完善适应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符合高等教育教学规律、能体现学校特色的实践教学体系。

（二）加强实践教学环节课程建设

1.优化实践教学内容。各专业要根据人才培养目标，深入分析相关专业就业或职业岗位要求，确保各主要实践教学环节的教学内容安排合理，符合规范。

实习实训：要强化课程实习及课程设计环节，选取有一定工程或社会实际背景，体现应用性、先进性、综合性的课题，加强多门课程之间联系，形成综合性的实践教学环节；开展多种形式的实习，强化认识实习、生产实习、毕业实习各环节的质量监控，加强校外实习基地建设，积极探索开放实习的途径，改善实习的效果；以校内现有教学实验（训）中心为依托，充分利用硬件资源向学生开设生产实训和仿真训练等实训项目。

论文设计：毕业设计（论文）要重视学生全面能力培养，鼓励学生创新实践，鼓励学生选择实践性研究论题。把企业技术革新项目作为人才培养的重要载体，把行业企业的一线需要作为毕业论文（设计）选题来源，要真题真做。

2.修订实践教学文件。各二级学院要组织编写其独立开设课程的实践教学环节的教学大纲等教学文件；采用选购与自编的办法，配备与大纲相符的指导书；积极开展应用型实践教学教材建设，并统一纳入学校教材建设与管理；要规范学生实验、实践报告撰写与指导。不断完善各项实践教学文件和资料。

（三）深化实践教学方法改革

要改革传统的实践教学方法和教学模式，推广运用虚拟、仿真等技术手段，促进信息技术与实践教学深度融合，提高实践教学效果。要探索将真实项目引入课堂，以项目驱动的形式开展教学，让学生在“做中学”，不断提高学生的专业技能。逐步建立以教

师为主导、学生为主体、综合训练为主线的新型教学模式，强化学生自主学习能力、创新实践能力、交流合作能力等综合能力培养。

（四）推进实践教学评价方式改革

鼓励教师探索实践教学课程考试评价方式改革。根据课程性质、教学特点、学情分析等，采用期中测试、调查报告、平时训练、期末技能测试及其他实践操作等多元化的考试考核方式，提高平时训练成绩在整体评价中所占的比例；逐步将实践教学全过程纳入课程考核评价范畴，全面考查学生的操作技能、实践能力和综合素质，确保实践技能人人过关。

（五）强化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训练

学校要制定创新创业教育教学基本要求，开发创新创业类课程，将创新创业融入到人才培养全过程。大力开展校内创新创业师资培养培训，聘请优秀企业家、专业技术人才和能工巧匠等担任创新创业导师。广大学生要积极参加各类创新创业实践活动，特别是要通过组建学生社团、早进实验室，着实提升综合素质能力。

第六条 加强实践教学师资，提高实践师资质量

切实加强实践教学队伍建设，引培结合，尽快建设一支责任心强、水平高、专兼结合、综合素质较高的应用型实践教学指导教师队伍。

（一）充实实践教学队伍

根据专业建设需要，科学设岗，合理定编，制定并落实实践教学队伍尤其是实验教学队伍建设规划，保证实践教学专职人员

队伍数量满足实践教学需要。通过政策引导，吸引高职称、高学历人员充实到实践教学队伍；鼓励理论课教师承担实践教学任务；做好实践教学人员的引进工作，不断充实实践教学队伍，建立实践教学指导教师数据库。

（二）提高实践教学队伍素质

根据需要，每年选派一定数量的实践教学人员参加各类培训与学习，组织进行校外考察与交流，同时针对学校专职实验队伍经验不足的现状，加大校本培养培训力度，不断提高实践教学人员业务素质和工作能力，形成一支热爱实践教学、教育理念先进、教学科研能力较强、实践经验丰富、勇于创新的实践教学队伍。

（三）搭建实践教学队伍成长平台

教学科研部在学校教研教改项目中，要设立实践教学专项，开展标准化实验室建设、实践教学教材建设、一流实践课程建设等立项建设工作，推动实践教学改革与研究。教学科研部要定期举行实践类教师教学技能大赛，以赛促教，以赛促培，提高教师实践教学水平。对学生参加学科（教学技能）竞赛获奖的指导教师加大表彰和奖励力度。继续推进“双导师”制度，鼓励企业、行业一线专家参与到教学活动中来，同时鼓励教师参与产业化科研项目、到社会各部门进行挂职锻炼增加实践经历。

第七条 加强实践教学平台，改善实践教学条件

教学各部门要密切联系企业、行业及地方教育主管部门，了解社会需求。建立校企（地）合作、产教融合、协同育人的人才培养机制，建立行业、企业合作发展平台。

（一）加强校内实验（训）室建设

完善校内自建实验（训）室。学校将按照“统一管理、优化配置、资源共享、合理开放”的要求，明确建设目标和重点，逐步完善各本科专业的专业实验（训）室；改革实验（训）室管理体制，建立开放型实验（训）室；进一步优化实践教学环境，不断完善实验室功能。各二级学院要积极开展实验教学内容和实验教学方法革新，努力为学生创造更好的实验教学条件和更多动手操作的机会。

（二）加强校外实习基地建设

学校在加强校内实验室建设的同时，将按照“服务教学、资源共享、高效运行、自主管理”的原则，为各二级学院创造良好的校外实习基地建设环境。各二级学院在巩固现有的校外各类实习场所和基地的同时，要积极与社会企事业单位加强产学研合作并签订合作共建的基地协议，明确双方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等领域开展合作的具体项目。各二级学院要积极拓展校企之间、校际之间、高校与科研单位之间的合作，并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各专业要努力建设一批布局合理、相对稳定、质量较高的校外实习基地，为学生接触生产实际、了解社会提供良好的实践机会和条件。

第八条 加强实践教学监管，保障实践教学质量

完善校内外实习实训基地的运行管理办法，优化实践教学环节的过程管理，加强安全管理和安全防护，规范各项实践教学资料，积极探索课内外多元协调管理机制，努力构建与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相适应的实践教学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

（一）明确校、院两级管理职能

教务处要进一步制定和完善实践教学的管理办法和措施，加强规章制度建设，做好全校实践教学的决策规划、组织协调、监督考评等宏观管理工作。各教学单位要充分认识到实践教学的地位、作用和重要性，全面负责实践教学环节的组织实施，要确保学校下拨的实践教学经费、实验耗材经费等真正落实到实践教学的各个环节，积极配合学校对上述经费使用情况的检查，最大限度地发挥其效益，确保实践教学工作的高质量完成。

（二）加强实践教学组织管理

学校将建立完善实验室与实习基地管理、实验人员管理与考核以及实践教学质量评价等实践教学管理制度。采取有力措施，落实好实践教学目标任务、过程管理、考核评价等实践教学环节，统筹实践教学信息化管理平台，逐步形成互动有序、高效运行的实践组织体系，实现对实践教学的全程管理与监控。将进一步完善学生实践成绩的考核评定办法，切实发挥评价的导向作用，激发学生转变学习方式，形成自主学习、主动实践的良好氛围。

（三）完善实践教学质量监控体系

1.制（修）订实践教学质量标准。参照教学质量国家标准、专业认证标准或行业标准等，明确实践教学对学生的能力培养要求，结合学校办学定位、人才培养目标、学科专业特点，分类制（修）订明确、具体、可操作的基于过程管理的专业实践教学质量标准，加强对实践教学环节全过程质量管理。

2.加强实践教学质量监控。进一步充实实践教学督导力量，加强对实践教学质量的监控和对指导教师教学质量的考评，完善评价信息反馈与改进机制，促进实践教学质量的全面提高。继续完

善由质量标准、评价、反馈、调整四个系统组成的基于过程和结果相结合的校、院两级实践教学质量监控体系。

昆明传媒学院学生实习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教学实习是人才培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深化课堂教学的重要环节。根据教育部《关于加强和规范普通本科高校实习管理工作的意见》（教高函〔2019〕12号）的文件精神，为加强和完善学校本科生专业实习工作的管理，提高本科生专业实习质量，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教学实习的目的是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巩固学生的理论知识，培养学生的实践技能和创新创业能力，提高应用所学知识综合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使学生具备系统的理论知识、过硬的专业实践能力、突出的创新精神和创业能力，增强学生劳动观念、敬业精神和责任心。

第三条 本规定所称教学实习，是指专业依据人才培养目标在人才培养方案中设置的专业实习（实训）、毕业实习、课程设计（实践）等实践性教学环节，包括独立成课的实习（实训）课程，以及包含在理论课程中的实践学时。

第二章 组织与管理

第四条 教学实习工作在主管校领导的领导下，实行校、院两级管理。教务处作为职能部门，协助校领导进行全校教学实习的宏观管理与协调工作，各学院具体完成教学实习的组织和实施。

第五条 教务处工作职责

1. 制定和完善教学实习管理规定，对教学实习工作进行宏观管理。

2. 组织、协调学院制定并实施各专业教学实习计划；组织审查各专业实习教学大纲，督促各学院全面落实实习教学大纲。

3. 组织、协调各学院建立实习基地，加强校内外实习基地建设。

4. 协同财务处做好有关实习经费预算、开支的管理工作。

5. 组织教学实习的检查评估，做好实习工作年度总结。

第六条 学院工作职责

1. 成立教学实习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组织落实学院教学实习工作。

2. 组织各专业编写并定期修订实习教学大纲、教学实习指导书等指导性教学文档。

3. 组织各专业联系落实实习场所，建立相对稳定的实习基地。

4. 根据实习教学大纲编制年度教学实习执行计划，加强教学实习过程管理，完善实习质量监控体系，定期组织检查教学实习情况，及时处理实习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5. 负责学院实习经费的预算与具体使用管理。

6. 学院和实习单位要为学生提供必要的条件与安全健康的环境，不得安排学生到危险场所实习，不得违规向学生收取费用，不得扣押学生财物和证件。实习前，学院应当为学生购买实习责任险、意外险。

7. 学院要做好学生实习的安全教育、纪律教育与日常管理工作。实习单位要做好学生安全生产与职业道德教育。

8. 管理学生实习成绩的评定和上报，组织开展实习总结、经

验交流等工作，并负责实习教学大纲、教学实习指导书、教学实习计划、教学实习工作方案、教学实习报告、教学实习项目工作总结、教学实习年度工作总结等教学文档的存档管理工作。

9. 各学院可根据各专业的不同特点，选择科学合理的实习方法，对实习方法、实习内容进行改革，使实习工作适应当前形势，确保实习质量。

第三章 实习场所与形式

第七条 每个专业至少建立 2-3 个相对稳定的校外实习基地，选择实习基地应考虑能满足实习教学大纲的要求，尽可能体现“就地就近、互惠互利、专业对口、相对稳定”，充分利用校内外实习教学资源的原则。

第八条 根据专业特点和实习场所的具体情况，教学实习可采取集中与分散、校内与校外、实习与教学相结合等形式进行。

1. 校内实习：由各学院统一安排，集中在校内实习基地、专业教学实验室、科研实验室、业务单位等场所开展实习。

2. 校外实习：由学院组织联系实习条件较好、指导力量较强的校外实习基地或签约合作单位开展的教学实习，各教学单位应指派指导教师赴实习单位检查、指导实习工作。

3. 集中实习：由各学院统一安排，选派指导教师集中带队赴校内外实习（实训）基地或签约合作实习单位开展实习。

4. 分散实习：仅在开展毕业实习时，允许学生自行联系与所学专业相关的实习单位，或参与专业相关的科研项目从事实际工作。分散实习的学生，必须由本人填写《分散实习申请表》并连

同实习教学大纲、实习计划书一起送达接收单位，接收单位将同意接受学生实习的意见、要求以及指导教师名单反馈给学生所在学院，经学院审批同意后，学生方可离校前往实习单位实习。

第四章 对实习指导教师的要求

第九条 实习指导工作必须由教学经验丰富，对生产实际较为熟悉，工作责任心强，有一定组织和管理能力的教师或企业工程师承担，并保持相对稳定。为保证实习指导质量，应配备足额指导教师进行指导，集中实习一般应按不高于 30:1 生师比配实习指导教师，分散实习一般应按不高于 40:1 生师比配实习指导教师。

第十条 实习指导教师职责

1. 实习指导教师必须做到以身作则、为人师表，教书育人，要帮助学生解决在实习中遇到的思想、学习、生活和安全问题。
2. 参与编写实习教学大纲及实习指导书，并按实习教学大纲的要求具体组织实施计划的落实工作，检查学生完成实习的情况，与实习单位配合及时解决实习中的问题。
3. 实习前，指导教师应提前深入实习单位了解和熟悉情况，会同实习单位有关人员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实习实施计划，做好一切准备。
4. 实习中，指导教师应充分发挥主导作用，加强指导，严格要求，按照实习教学大纲的要求执行实习计划，做好实习工作日志记录，指导学生填写实习报告，检查实习纪律执行情况，及时处理违纪问题，对情节产重者，立即向学院分管领导报告。
5. 实习中，如遇特殊情况需更改实习时间或变动实习地点，

指导教师应说明原因，经学院分管领导同意后报教务处备案。

6. 实习结束后，应及时评阅学生实习报告，对实习成绩做出客观评定；负责整个实习项目的成绩上报、经费报销等工作，完成实习项目工作总结，填写《教学实习项目工作总结》，整理实习过程资料并及时归档。

第五章 对实习学生的要求

第十一条 学生应按实习教学大纲、实习计划的要求和规定，认真完成实习任务，做好实习日志，按时完成实习作业，撰写实习报告并参加考核。因特殊情况不能参加实习者，应严格按照学校相关规定履行手续。

第十二条 学生应自觉遵守学校和实习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和纪律，服从学校安排和指导教师的管理，严守作息制度，不得无故缺席、迟到、早退或溜岗，请假须向指导教师完善手续，未经同意，不得擅自离队。

第十三条 学生在实习期间违反各项规章制度，按照《昆明传媒学院学生违纪处分办法》进行处理；造成自身伤害的，由本人负责；造成国家或他人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的，应承担相应经济或法律责任。

第十四条 对于自己联系单位进行分散实习的学生，在实习高校前应与所在教学单位签署协议，对在校外期间自己的行为及其产生的后果负完全责任。分散实习的学生，按照学院要求定期填写实习工作日志，每周与校内指导教师至少联系一次；实习结束时须向校内指导教师提供实习单位的鉴定意见。

第十五条 严格要求自己，树立刻苦耐劳的精神，增强主观能动性、劳动观念和社会主义事业心、责任感；维护学校荣誉，发扬团结友爱精神，尊重实习单位各科室的领导和职工，处理好与实习单位各类人员的关系。

第六章 实习考核与成绩评定

第十六条 实习结束以后，指导教师应及时评阅学生实习报告，并结合学生在实习中的具体表现和实习单位指导人员的意见，对学生的实习成绩做出客观评定。

第十七条 学生实习成绩评定由指导教师（可会同实习单位指导教师）根据学生在实习期间的表现、实习作业、实习笔记、实习报告的质量及实习考核成绩综合评定，按优秀、良好、中等、及格和不及格五级计分。

第十八条 单独设课的实习（实训）课程，其成绩直接作为该课程成绩。非单独设课的实习（实训）课程，其成绩按学分比例计入相应课程的总成绩。

第七章 实习工作总结

第十九条 实习结束后，各专业应认真做好总结工作，如实填写《教学实习项目工作总结》，于实习后两周内交学院教务处存档。

第二十条 学院领导应认真听取各专业的实习汇报，组织召开实习师生座谈会，并开展学院范围内的实习工作经验交流会，对当年全院实习工作情况进行全面总结，以利于做好下一年实习工作。学院撰写《教学实习年度工作总结》，全面总结各专业实习(实训)实施情况、实习基地建设情况、经费总体使用情况，书面总结

材料年底报教务处备案。

第八章 附则

第二十一条 各教学单位可根据本办法要求，结合各自的具体情况 and 特点制定工作规范并报教务处备案。

第二十二条 本管理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本管理办法一般条款由教务处解释，有关财务报销规定由财务处解释。

昆明传媒学院教务处文件

昆传教〔2023〕40号

昆明传媒学院实践教学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实践教学是高校人才培养过程中贯穿始终、不可缺少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环节，是培养学生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的主要方法和手段，是巩固学科知识、训练科研素养、培养理论联系实际作风的重要途径。通过实践教学，切实加强学生实践方法和实践技能的训练，培养学生动手能力、观察能力、思考能力、分析能力及创造能力，使学生了解社会，了解行业发展，提升学生实际工作能力和社会适应能力。

第二条 鼓励二级学院集中实践，优化和提升实践教学管理效能，规范合理使用各类实践教学资源。

第三条 实践教学主要包括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的通识教育、专业教育和个性化发展教育中的实践环节，由二级学院负责实施。根据各专业人才培养设置的各类实践课程，严格按照教学计划和实践教学大纲要求进行，并不断充实教学内容，与时俱进，保证教学质量。

第二章 实 习

第四条 实习工作实行校、院二级管理。

(一) 教务处负责全校实习教学宏观管理, 制订实习教学管理规章制度; 组织实习教学检查、评估以及协调处理实习工作中的重要问题; 审核、汇总各教学单位上报的实习计划, 组织实习工作经验交流。

1. 实习检查评估包括二级学院的实习组织管理, 实习教学大纲、计划执行情况, 实习质量, 安全管理及其它。

2. 实习检查评估采取学校、二级学院总结相结合的方式, 教务处组织专家深入实习基地进行考察并对学生实习情况进行抽查。

3. 学校对实习工作进行考核与评比, 重点考核集中实习学生比例, 实习工作组织和实习指导情况, 校企合作开展情况等。考核结果纳入二级学院年度教学工作评价指标。

(二) 二级学院须成立专门实习工作领导小组, 明确工作职责, 负责实习教学的组织与落实; 制定实习工作方案、实习工作安全预案; 选派实习指导教师, 明确工作目标与任务; 做好实习生和实习指导教师的管理工作; 做好与实习单位的衔接工作; 组织实习教学检查、工作总结及信息反馈等。二级学院院长是实习经费的直接负责人和管理者, 切实保证实习经费用于学生的实习工作。

第五条 二级学院需根据专业建设和发展, 选择实习基地, 开展合作前, 应对实习单位进行实地考察, 基本能满足实习大纲要求, 就地就近、相对稳定、节约开支, 便于安排食宿, 并签订实习协议书(见附件1), 逐步做到每个专业有相对稳定的实习基地。

每个二级学院每月需上报实习基地新增情况，并按要求按月对校企合作协议进行归档。

尽量在一个单位完成所有的实习任务，对于确因实习内容要求需到其他单位实习时，也应就地或顺路安排。要充分利用校内教学资源，积极鼓励校内开放式实践教学基地建设。

第六条 二级学院组织的实习方式可灵活多样，可采用集中实习、分散实习、校内实习、校外实习等，界定标准如下：

（一）集中实习：指二级学院统一安排学生到实习单位实习。集中实习须同时满足下列三个条件：

- 1.每个单位每批次可接纳的实习生人数不少于5人；
- 2.专业认知实习不少于一周，专业实习每批次连续实习时间不少于一个月（四周），毕业实习每批次连续实习时间不少于两个月（八周）。

（二）分散实习

- 1.学生根据所学专业、就业方向自主选择对口单位进行实习；
- 2.学生选择自主实习须向所在二级学院申请，审核通过后方可进行。

（三）校内实习：在校内实习基地或实验（训）室完成的实习。

（四）校外实习：在学校、二级学院签约挂牌的校外实习基地或其他实习场所完成的实习。

第七条 无论以何种方式实习，二级学院、学生、实习单位须签订三方实习协议。

第八条 正常情况下，二级学院应定期召开实习基地工作会议，总结实习教学经验，听取实习基地对学校实习教学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以便改进实习教学工作。

第九条 二级学院应选派有实践经验、责任心强的教师担任实习指导教师。

（一）集中实习工作要求与指导方式

二级学院根据实习需要，可安排指导教师以挂职锻炼的方式与学生一起进入实习单位，全过程参与学生实习；或安排专职教师定期指导实习学生；或聘请实习单位相关人员指导学生实习，担任指导教师，根据工作需要安排相关教师负责学生实习的沟通与管理。

1.企业挂职锻炼教师指导学生实习的要求：

（1）实习单位以行业内知名企业和校企合作单位为主；

（2）实习单位每一批接纳集中实习学生数不得少于 10 人；

（3）指导教师在企业挂职锻炼，并全程参与学生实习。实习指导老师每周要求与每位实习学生联系 2 次；与实习单位交流、沟通，收集实习单位的反馈意见；收集行业、企业、政府职能部门等对相关人才培养的需求；

（4）实习指导工作结束后，形成实习指导总结上报二级学院。

2.定期指导学生实习的教师要求：

（1）专业实习和毕业实习分开安排的，指导老师在学生实习期间至少前往实习单位 2 次，对学生实习进行指导；专业实习和毕业实习连续开展的，指导老师在学生实习期间至少前往实习单

位 3 次对学生实习进行指导；

(2) 实习指导教师到实习单位对学生进行实习指导时，需与实习单位相关负责人沟通学生实习情况，包括专业应用能力、综合素质、人际交往等方面的情况，以期能更好地改进教学，提升专业服务产业能力；

(3) 指导老师每周与每位实习学生联系不得少于 2 次；

(4) 实习指导工作结束后，形成实习指导总结上报二级学院。

3. 聘请实习单位相关人员指导学生实习的要求：

实习单位指导教师负责学生实习期间的专业技能实训，培养学生的创新创业意识，团队合作精神，提升学生的职业素养，与学校负责学生实习工作对接的教师一起完成学生的实习鉴定。

4. 负责学生实习沟通与管理的校内教师的工作要求：

(1) 实习前与实习单位沟通协调各项实习工作安排和要求；

(2) 每周与学生的实习单位指导教师沟通 1 次，了解学生实习情况；

(3) 每周与每位实习学生联系 1 次；

(4) 实习期间至少到实习单位实地走访 2 次以上；

(5) 实习指导工作结束后，形成总结上报二级学院。

(二) 分散实习工作要求与指导方式

1. 学生提出自主实习申请（见附件 2），与二级学院签订外出实习安全责任协议书（见附件 3）；

2. 二级学院要合理安排指导教师，每名指导教师指导学生数不得超过 30 名；

3.学生实习期间，指导教师每周至少与每位实习生联系1次，掌握实习进展情况；根据需要与实习单位联系至少联系1次，及时掌握学生专业学习与行业、企业需求之间的匹配度；实习指导工作结束后，形成实习指导总结上报二级学院。

第十条 学生实习守则

（一）实习学生在实习期间仍为在校生，必须遵守在校生应遵守的学院相关规定，同时必须遵守实习单位相关规定。

（二）所有学生必须按照所在二级学院要求参加实习。实习单位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未参加实习。实习学生必须服从辅导员及实习指导老师的管理和指导，按照实习大纲、实习计划的要求，认真完成实习任务，如实书写实习周志，按时完成实习作业、实习报告、实习总结等。

（三）实习学生必须尊重实习单位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和指导教师等人员，虚心学习，努力工作，积极参与实习单位或社会一些力所能及的工作和公益活动，如参与实习单位技术革新、公益劳动等。

（四）实习学生要高度重视实习过程中的各项安全，注重学习安全知识，积极参加实习单位组织的安全教育，把安全落实到工作、学习、生活中，及时发现、报告和排除安全隐患，不做任何不利于安全的事情。

（五）实习学生应自觉遵守实习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实习期间不得有迟到、早退、串岗、睡岗、脱岗、酗酒等违纪行为。上述行为一经查实，将按照《昆明传媒学院学生管理规定》给予

相应纪律处分。因违纪给实习单位经济损失的，责任由实习学生承担，学院将加重给予纪律处分。

（六）实习学生实习期间要维护团结，不得有滋事、打架斗殴、赌博等违反学院和实习单位的规章制度的行为，违者将严格按照《昆明传媒学院学生管理规定》给予相应纪律处分；滋事、群架组织者，从重处理。造成严重后果的，交当地公安部门处理。

（七）实习期间原则上不允许请长假或经常请假，确有特殊原因需要请长假者必须经实习单位、实习指导教师、辅导员同意，办理手续后方可休假。实习中因事、病及其他原因离开实习单位（包括已在实习单位办理请假手续的）一天以上者，实习学生应及时与指导老师和辅导员取得联系并说明原因。

（八）实习学生必须爱护实习单位的仪器、设备的一切财产，使用时须经现场指导人员许可并在其指导下，严格按照标准操作规程进行操作。未经现场指导人员许可或违反操作规程引发事故，责任由实习学生承担。实习学生因违反操作规程而给实习单位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则按国家法律法规、实习单位的规章制度和学院的违纪处分办法进行处理。

（九）实习学生在实习单位应注意公共卫生，节约用水、用电，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和节俭习惯，培养自己的主人翁责任感。

（十）实习学生在实习期间参加职业资格证考试、升学考试等，仍需按照学院要求进行实习。

（十一）所有自行联系实习单位的实习学生，必须在实习学期开始两周之内，提出“学生自主实习书面申请（见附件2）”并出

具实习单位接收函（见附件4）并加盖公章，由二级学院批准并存档后，方可自行安排实习，否则不予批准，视为未参加实习，不予毕业。

（十二）由二级学院统一安排实习的学生未经实习单位和二级学院同意，不得随意离开实习单位。如有特殊原因需变更实习单位或停止实习者，按照二级学院要求办理实习变更手续。实习学生不得擅自离开实习岗位，否则按照旷课计，并按照《昆明传媒学院学生管理规定》处理。

（十三）实习学生实习期间（包括假期）未经实习单位同意、未办理相关手续私自离开实习单位者，发生的一切问题（含安全事故），均由学生本人承担责任。私自离开实习单位、未参加实习、与辅导员失去联系者，按旷课计。连续两周旷课者，给予退学处理。

（十四）实习学生应自觉维护学院的声誉，服从实习单位管理，尊重实习导师，不得提出不合理要求。如有损于学院声誉的言行、给学院声誉造成不良影响的，一经查实，给予纪律处分；造成严重后果的，学院将追究其刑事责任。实习生在实习单位不服从管理，无理取闹，造成不良后果的，从重处理直至开除学籍。

（十五）实习期间实习学生因工作、学习、生活等方面问题与实习单位发生矛盾纠纷或有异议时，应及时向辅导员或指导老师反映情况，通过正常渠道和程序与单位相关部门积极协调解决。若因实习学生私自非正常程序处理，导致产生的不良后果，由实习学生承担。学院将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处分。

(十六) 实习期间学院若安排学生返校(如:参加补考、计算机(或英语)等级考试、毕业考试等情况),实习学生应提前一周向实习单位请假,并按要求及时返校向辅导员报到。因特殊原因不能按时返校者,应按学院相关规定履行请假手续;未请假或请假未获批准而不按时返校者,按旷课、旷考处理。其他违纪行为,按照《昆明传媒学院学生管理规定》进行处理。

(十七) 实习学生应确保每天与辅导员和指导老师的联系畅通,期间如更换手机号码、家庭电话等,应及时告知辅导员(及指导老师),若因个人问题未按照学院相关规定及时告知相关人员而失去联系,贻误学院相关通知等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实习学生承担。

(十八) 实习学生在实习期间受到的处分将如实记入档案。如受处分后有悔改立功行为、受到实习单位的表彰或表扬等情况,将视情况处理。

十一条 学生实习考核

(一) 因病、因事不能参加实习者,须出示相关证明,办理请假手续,经所在二级学院审核批准后请假,报教务处、学生处备案。

(二) 请假累计时间达到整个实习核定总时间 1/3 及以上者,实习成绩作不及格处理。

(三) 凡在实习期间表现较差、未能达到实习大纲规定的基本要求、实习报告有明显错误或抄袭行为者,其实习成绩按不及格处理。

第十二条 实习期间无故缺席1天，按旷课6节计算。缺勤累计时间达到整个实习核定总时间1/3及以上者，实习成绩作不及格处理。

第十三条 学生完成全部实习任务，撰写并提交实习报告，按时完成《昆明传媒学院实习手册》(见附件5)，方可参加考核。

第十四条 实习指导教师与实习单位指导教师共同对学生进行成绩评定。

(一)填写《实习鉴定表》(见附件6)时，“实习单位对实习学生综合能力的评定”一栏，一律按“强、较强、一般、合格、弱”五种程度计。各院系应督促实习单位如实评定并标注明确，不得空缺。

(二)填写《实习鉴定表》时，“对实习学生实习成绩的评定”一栏，一律采用五级记分制：优秀(90-100)、良好(80-89)、中等(70-79)、及格(60-69)、不及格(60分以下)。各级评分标准如下：

1.优秀：实习态度认真、主动、好学，实习中无违纪行为，实习任务完成好，达到实习大纲中规定的全部要求，实习报告能对实习内容进行全面、系统总结，并能运用学过的理论对某些问题加以分析。能独立完成教师布置的专题作业或对某些问题有独到见解，考核时回答问题完整正确，具有较强的表达能力。

2.良好：实习期间表现较好，实习中无违纪行为，能较好地完成实习任务，达到实习大纲中规定的全部要求，实习报告能对实习内容进行比较全面、系统总结，质量较好，能较好地完成专题

作业，在考核时能比较圆满地回答问题。

3.中等：实习期间表现尚好，实习中无违纪行为，达到实习大纲中规定的主要要求，实习报告能对实习内容进行比较全面的总结，质量一般，考核时能正确地回答主要问题。

4.及格：实习期间表现一般，完成了实习的主要任务，基本达到实习大纲的要求，能够完成实习报告，内容基本正确，但不够系统、完整，在考核时能基本回答主要问题。实习中虽有一般违纪行为但能深刻认识，及时改正。

5.不及格：凡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实习成绩考核为不及格。

(1)未达到实习大纲的基本要求，实习报告马虎潦草，或内容有明显错误，考核时不能回答主要问题或有原则性错误；

(2)未参加实习的时间超过全部实习时间三分之一以上者；

(3)实习中有违纪行为者。

(三)对于实习成绩不及格的学生，由二级学院重新安排实习，严格考核。到毕业时仍未取得相应的实习学分的学生，按结业处理，重新实习的学生其实习经费自理。

(四)实习结束2周内，实习指导教师应完成学生实习成绩评定，上报二级学院。

第三章 集中实践教学环节

第十五条 集中实践教学环节包括：军事技能训练、艺术实践、毕业（教学）实习、毕业实践、社会实践、思政课实践教学等。

第十六条 二级学院院长、党总支书记为集中实践教学的第一负责人，负责集中实践教学的组织、管理和评价工作。

第十七条 二级学院应根据人才培养方案，组织教师编写集中实践教学课程大纲、教学方案、指导书。

第十八条 二级学院于每学期开学3周内将集中实践教学方案上报教务处、分管教学领导审批；实践教学方案要与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紧密结合，切实增强学生运用所学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在集中实践教学环节实施过程中，如有调整须办理相关变更报批手续；在集中实践教学环节工作结束之后，二级学院应做好集中实践工作总结、存档。

第十九条 指导教师职责：

（一）指导教师必须由有丰富教学经验的教师担任，双师型教师优先；或选聘行业导师参与实践教学指导工作。新任课教师应在老教师帮助下，至少担任一轮助教工作后才能独立指导实践课程。

（二）指导教师要掌握实践课程的性质、目的与任务，熟知本专业实践课程的相关知识，做好充分的教学准备工作。

（三）指导教师应根据实践课程教学大纲的内容和要求制定课程教学方案，认真备课，拟订课程教学大纲，并于集中实践教学环节开始前向学生下达任务，做好各项准备工作。

（四）指导教师应按照各集中实践教学环节的不同要求履行相应的岗位职责，严格要求学生，在指导过程中应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督促、检查进度和质量，培养学生独立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五）指导教师应认真审核学生实践课程的全部内容，仔细

批阅，写出评语，评定成绩，做好总结，按规定整理资料并归档。

第二十条 学生集中实践要求

（一）集中实践教学的课程是学生的必修课，不得免修。

（二）学生应根据实践课程教学大纲的内容，按照指导教师下达的实践任务要求，积极认真地做好预习和其他准备工作，熟读有关资料，认真按时完成任务。

（三）学生在实践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实践课程教学大纲和教师下达的任务要求、实验（训）室规章制度要求进行实验（训），认真思考，独立完成。

（四）学生应严格遵守纪律，虚心接受教师指导和检查，树立严谨的科学作风，独立思考，刻苦钻研，勇于创新，保质保量地完成规定的任务。

（五）学生必须按照实践课程考核要求独立完成考核，严禁抄袭、找人代做等行为。如有违规行为，一经查实，按学校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第二十一条 考核与成绩评定

（一）各实践课程的考核内容，应符合相应实践教学大纲的内容和要求，并制定相应的评分细则。

（二）实践课程的成绩主要依据学生的实践过程、相关成果和完成情况等进行综合评定。

第二十二条 教师工作量核算

涉及集中实践教学工作的教师工作量核算办法，按照学校现行的校内教师教学工作量管理办法和外聘教师课时核算标准执

行，校内外教师工作量核算标准如有变动，则按学校最新下发的相关核算办法执行。

第四章 实验（训）教学

第二十三条 实验（训）教学任务管理

（一）校内各实验（训）室应根据各专业教学计划承担实验（训）教学任务。各专业和教研室应根据教学计划和课程教学基本要求，组织有关教师编制实验（训）教学大纲，实验（训）并报二级学院审查批准，报教务处备案。

（二）实验（训）教学必须按教学大纲和计划规定执行，分别由二级学院或专业教研室负责人组织、管理和具体执行。

（三）各二级学院应定期检查实验（训）教学质量，征求教师和学生对实验（训）教学的意见和建议，及时总结实验（训）教学情况，解决实验（训）教学中存在的问题。每学年末，对照年度计划写总结报告，存档并报教务处。

（四）各二级学院应加强科学管理，完善实验（训）室建设和管理规章制度，健全实验（训）室考核制度，加强对工作人员的培训。

第二十四条 实验（训）指导教师的要求

（一）指导教师由任课教师（理论课任课教师和专职实验（训）课教师）和有实验（训）教学经验的技术人员组成，原则上要求理论课任课教师在任课期间应参加至少一轮的实验（训）教学工作，以便了解实验（训）教学情况，促进理论教学与实验（训）的结合。

(二) 指导教师应遵守实验(训)室各项规章制度,按照各二级学院制定的实验(训)教学环节质量标准进行教学。指导教师在指导实验(训)过程中,应注重培养学生观察、思考、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 and 严谨的科学作风。

(三) 在实验(训)过程中,指导教师应及时发现问题,注意学生数据和结果是否准确。实验(训)结束时,指导教师应检查学生数据,凡不合格者应要求重做。

(四) 指导教师应讲解仪器设备安全操作规程,指导学生严格按安全规程进行操作,并对学生进行突发事件处理教育。如遇突发事故,应积极组织和指导学生疏散。

(五) 实验(训)课结束时,指导教师如发现仪器设备、工具等有损坏,应立有关部门处理。

第二十五条 对学生的要求

(一) 实验(训)前必须认真预习,掌握实验(训)目的、原理、步骤等,充分做好实验(训)前的准备工作。

(二) 必须按规定时间进行实验(训),因故不能做实验(训)者,应提前向指导教师请假;所缺实验(训)项目应在本课程考试前,按指定时间补做,否则视为缺课。

(三) 实验(训)过程中应严格遵守相关规定,服从教师和实验(训)室工作人员指导,应遵守纪律,保持安静,未经许可不准动用与实验(训)无关的仪器设备。

(四) 实验(训)过程中,应注意人身安全和设备安全,爱护仪器设备,遵守操作规程。仪器设备如发生故障,应立即停止

使用，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并报告指导教师。凡违反纪律或操作规程而损坏设备者，应按实验（训）室相关规定处理。

（五）实验（训）结束后，要整理好所用的仪器设备与工具等，按要求做好实验（训）室的清洁卫生，经教师检查后，方可离开。

（六）学生应根据要求，及时整理、分析实验（训）数据，认真按时完成实验（训）报告，不得抄袭他人的报告或数据。

第二十六条 实验（训）考核与成绩评定

（一）各二级学院应建立健全的实验（训）教学考核制度，并严格执行。

（二）实验（训）课程可实行考试或考查制度，应按照教学大纲要求，严格执行成绩评定办法。

（三）实验（训）成绩采用百分制。非独立设置的实验（训）课，在课程总成绩中必须有一定比例的实验（训）成绩，并按课程大纲要求计入课程总成绩内。

（四）独立设置的实验（训）课应独立考核和计分。凡实验（训）课考核不及格者均按理论课考核不及格同等对待。

第二十七条 实验（训）教学质量

（一）实验（训）教学质量直接关系到人才培养质量，加强实验（训）教学质量至关重要。各二级学院应建立实验（训）教学质量监控体系，采取切实可行措施，加强实验（训）教学计划、教学过程和教学效果的质量检查与监控，不断推进实验（训）教学体系、内容、方法和手段的改革。

(二) 各二级学院应对实验(训)教学情况进行日常检查和考核,及时总结经验,对检查考核重要内容要做书面记录。每学期进行一次实验(训)教学质量检查,检查报告应存档并报教务处。

(三) 学校将定期和不定期地对实验(训)教学质量进行检查、评估。通过定量考核、听课、座谈、抽查等方式,进行综合评价。

第五章 过程管理

第二十八条 实践教学过程管理

(一) 实践教学环节必须严格按照二级学院制定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执行。

(二) 二级学院根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实践教学教学大纲,制定实践教学环节实施方案,并报教务处备案。

(三) 实践教学方案一经确定不得随意改动,必须认真组织实施,保证实践教学实施方案的执行。

(四) 二级学院应认真组织实践环节教学检查,对实践教学环节质量进行综合评价。

(五) 二级学院安排好实践教学所需的场地、设施、设备、材料等准备工作,保障实践教学的各项顺利开展。

(六) 指导教师下达任务书,并督促学生做好准备工作。

(七) 教师指导学生实践活动,学生根据实践活动任务完成实践报告,进行自我评价。

(八) 指导教师对学生实践报告予以评价,给出评定成绩。

第六章 安全管理

第二十九条 实践教学安全管理

（一）实践教学安全管理工作，坚持“预防为主、教育先行、管教结合、从严管理”原则，切实把师生安全教育及安全管理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二）实践教学安全管理过程中，二级学院须组建安全领导小组，指派有经验、责任心强的教师担任实践指导教师。二级学院为安全管理第一责任人，负责学生校外实习、实践期间安全管理的日常工作。

（三）校外实践教学开展前各二级学院需根据学校《外出实验、实训安全管理方法》制定各专业实践安全管理细则，并与学生签订安全责任书。

（四）师生外出开展实践教学活动，需报学校进行离校审批，审批结束，方可离校。

第七章 附 则

第三十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执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件：

1. 实习协议书
2. 昆明传媒学院学生自主实习申请表
3. 昆明传媒学院外出实习安全责任协议书
4. 实习单位接收函
5. 昆明传媒学院实习手册

6.昆明传媒学院实习鉴定表

7.昆明传媒学院学生实习推荐信

附件1:

实习协议书

甲方(用人单位): _____ 地址: _____

乙方(实习生):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 _____

所在学校: _____ 专业: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乙方本着提高自身专业知识与工作实践相结合的精神,自愿到甲方单位实习。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一致特签订如下协议:

一、实习要求

乙方应如实向甲方提供本人实际情况,并根据甲方要求出具相应有效证明(如身份证、体检证明等),如乙方提供的身份证、体检证明等资料有弄虚作假或欺骗甲方之事实,则甲方可随时解除本协议。

二、实习期限

(一) 实习时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其中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为试用期。

(二) 如实习期满后,即使乙方已领取毕业证书,则甲方也无义务必须录用其为正式员工。如实习结束,经双方协商愿意建立劳动关系的,甲方将优先录用乙方为正式员工。

三、实习岗位及工作时间

(一) 甲方根据客观情况并结合乙方的专业知识和个人能力,合理安排乙方在不同或同一实习部门进行实习,其岗位职责和工作要求按实习部门有关规定执行。

(二) 乙方同意甲方和实习部门可根据工作(研发岗位)需要或根据其工作表现和能力,变动乙方的实习岗位。

(三) 乙方承诺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并同意认真、主动、及时地完成甲方安排的其他工作内容和任务。

(四) 乙方工作时间按实习部门的有关规定执行。实习部门延长乙方工作时间的,乙方将获得调休或加班工资,乙方应积极配合实习部门安排的加班工作。如乙方因工作需要须延长工作时间的,应按公司规定填写“加班申请单”经部门主管审批后方可加班,未经审批确认的,不视为加班亦不得作为调休依据。

四、实习管理

(一) 实习期间甲方指定部门主管负责乙方的日常管理,实习期满以后,应对乙方的实习表现做出客观鉴定。

(二) 如果实习期内,乙方不符合甲方的工作标准,甲方有权随时提出解除本协议且无需支付任何补偿或赔偿。

(三) 在实习期间,若乙方未按规定作业、违反甲方规章制度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导致伤害事故或任何民事、刑事纠纷或赔偿发生的,全部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四) 实习期间乙方应遵守的规定:

1. 乙方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否则甲方有权依法解除本协议;
2. 乙方应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劳动纪律及管理规定,如有违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本协议;
3. 乙方应遵守甲方的操作规程,如有违反造成甲方财物等损失,乙方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4. 乙方有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严重失职、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失或被依法追究刑事、民事责任等行为的,甲方有权无偿予以辞退;

5. 乙方同意并承诺在实习期间不乘坐无营业执照的一切车辆（包括且不限于摩的、三轮车、电瓶车、私家车等），如因乙方违反本条约定给自身或他人造成损失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6. 乙方同意并承诺如乙方在非工作时间或非工作场地或因非工作原因所产生的一切人身事故、伤害或其他经济及法律责任均由乙方自愿承担，与甲方无关。

五、实习报酬

甲乙双方一致确认，乙方实习工资为人民币_____。实习期间，津贴待遇按甲方规定执行。如实习部门的工资制度发生变化或乙方的工作岗位变动，乙方同意按换岗后的工资标准执行。

六、劳动保护

（一）甲方需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保证其在人身安全不受危害的环境条件下工作。

（二）甲方根据乙方实习岗位实际情况，按国家规定向其提供必需的劳动防护用品。

（三）甲方将在实习期内为乙方购买商业保险，当实习期解除或终止后，该保险自然停止。实习期间，如乙方发生意外事故，该商业保险理赔所获得的费用抵充甲方依照法律规定应承担费用。

七、保密约定

乙方应爱护甲方的财产，保守国家秘密和保守甲方的经营技术、生产、财物、人事、业务等商业秘密。经甲方要求后，乙方应及时与甲方签订保守商业秘密协议。

八、知识产权

在实习期间，乙方利用甲方生产设备或物质条件所开发的项目成果所有权属于甲方。

九、协议终止与解除

(一) 双方协商一致，协议可提前终止。

(二) 协议期满自然终止。

(三) 实习期间乙方如违反本协议第四条第四款约定情形的，除甲方选择解除本协议外，甲方也可根据具体情况对乙方作出警告、通报等处理。

(四) 实习期间乙方在说明原因并取得甲方同意的情况下，可以与甲方解除协议。

十、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有权调整或变更乙方的实习岗位

(一) 因乙方身体状况不适宜继续工作或调整劳动组织需要。

(二) 根据乙方的工作能力及表现，不适宜在原实习岗位继续工作的。

(三) 不可抗力的因素或其他客观情况变化，导致乙方不能继续在原实习岗位工作的。

十一、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一) 甲方的员工手册等相关管理办法、规章制度、规定及《保密协议》作为本协议的附件，不可分割、不可分开解释、并具有同等法律约束力。

(二) 针对乙方在甲方处实习问题，乙方承诺其已告知所在学校并已征得学校同意。如因乙方违反本条约定，给所在学校或乙方本人造成损失或损害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且有权随时解除本协议。

十二、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因本协议而引起的纠纷，经协商或调解不能解决的，甲乙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本协议一式二份，甲方、乙方双方各执一份。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年 月 日

乙方（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3:

昆明传媒学院

学生外出实习安全责任协议书

为明确学生在正常上课期间外出实习的安全责任与义务，保障学生的安全，维护学校的稳定，根据《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 12 号)及其他有关规定，特制定如下安全责任书。经学校授权，本安全责任书由各二级学院与学生签订。

一、学生在外出实习期间，学生办理相关离校手续后，经学生家长 and 所在学院同意并签订安全责任书，方视为学生在假期间正式离校。未经学校同意，学生不得自行离开学校。学生假期间发生人身、财产损害事件，且学校行为并无不当的，后果由学生本人承担。

二、学生在外出实习期间，应严格遵守《昆明传媒学院学生手册》及《昆明传媒学院外出实验、实训安全管理办法》等学校安全管理规定，增强安全防范意识，提高自我保护能力，并向学校作出安全承诺。

三、学生在外出实习期间，违反相关规定并给学校及他人造成人身财产损失或其他后果的，由学生本人承担责任。

四、学生在外出实习期间，学生要遵守交通法规，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发生交通事故或出现其他意外事件，造成人身伤亡或经济损失的，由学生本人负责。

五、学生在外出实习期间，在校外发生违法犯罪、扰乱社会治安行为的，责任自负。

六、学生在外出实习期间，不得私自到水塘、河流、水库、湖泊等地游玩，由此造成人身伤亡的，由学生本人负责。

七、学生在外出实习期间，应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不得在不允许的场所使用明火，携带危险易燃易爆物品，凡因违反规定造成的任何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由学生本人负责。

八、学生在外出实习期间，要爱护公共设施和设备。损坏或故意损坏公物的，责任

自负。

九、学生在外出实习期间，应妥善保管好个人财物，如因个人保管不善的原因造成损失或丢失的责任自负。

十、学生在外出实习期间，由于其他在学校管理职责范围外，因学生本人或他人行为造成的安全事故或人身伤害、财产损失事故的学校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一、此安全责任书自签订之日起，即具有法律效力。

本表一式三份，经审批并加盖公章后，一份交学院备案，一份交实习单位，一份学生本人留存。

学院（盖章）： 家长签字： 学生签字：

专业班级： 学号： 年 月 日

附件4:

单位存根

实习单位接收函

昆明传媒学院:

经研究决定, 同意接收贵校_____学院_____专业_____同学
(学号: _____) 来我单位实习。实习岗位: _____, 时间从_____年
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委派_____同志(职称/职务: _____, 联系电
话: _____) 进行实习业务指导, 实习期间, 工作安全由我单位负责承担,
学生人身财产安全由学生本人承担。

特此证明。

实习单位(公章):

实习生签名:

年 月 日

学院存档

实习单位接收函

昆明传媒学院：

经研究决定，同意接收贵校_____学院_____专业_____同学
(学号：_____)来我单位实习。实习岗位：_____，时间从_____年
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委派_____同志（职称/职务：_____，联系电
话：_____）进行实习业务指导，实习期间，工作安全由我单位负责承担，
学生人身财产安全由学生本人承担。

特此证明。

实习单位（公章）：

实习生签名：

年 月 日

附：实习单位联系方式

单位全称及地址			
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办公电话： 手机：

附件5

学号:

Cuk

昆明传媒学院
COMMUNICATION
UNIVERSITY OF KUNMING

昆明传媒学院

学生实习手册

学 院: _____

专 业: _____

年 级: _____

姓 名: _____

实习报告
成 绩: _____

实习成绩: _____

指导教师: _____

职 称: _____

实习单位: _____

实习时间: _____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 1、本实习手册共一式二份。
- 2、填写完各项内容后需装订成册。
- 3、实习作业、实习总结、实习计划和实习报告栏若不够填写，可另外加页。

昆明传媒学院学生毕业实习单位联系表

大学生毕业实习是实现专业教学培养目标的重要教学环节，是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实现理论教学与社会实践相结合的重要方式。感谢贵单位对我校学生实习教育的支持。务请您在百忙之中，抽时间填写表内各项，以便加强联系与合作。

学生姓名		性别		学号		联系电话			
学院				专业					
实习单位 (全称)						联系电话			
详细地址						邮编			
单位负责人			部门负责人			联系人		单位休息时间	
指导教师 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务	职称	从事专业 时间	备注	
实习单位简介： 									
接收单位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div>									

注：实习学生落实实习单位后，应将本表寄送学校指导教师，实习结束后由学校指导教师装订于学生实习手册。

昆明传媒学院学生自主实习申请表

学号		姓名		性别	
专业		联系电话		实习起止时间	
实习单位全称				单位联系电话	
实习单位指导教师姓名		职称		联系电话	
校内指导教师姓名		职称		联系电话	
实习单位地址					
实习住宿地					
申请理由与承诺					
<p>理由： 承诺：本人自愿参加分散实习，在实习期间，本人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院及实习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按照昆明传媒学院实践实习工作的相关规定和实习计划完成实习任务；本人及本人家长承诺对本人在分散实习期间的人身财产安全和一切行为及其产生的后果负完全责任；实习结束后，按时返校。</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学生签名：_____ 学生家长签名：_____ 年 月 日 </p>					
实习单位意见	指导教师签名：_____ 年 月 日			二级学院意见	指导教师签名：_____ 年 月 日
	单位领导签名：_____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主管领导签名：_____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表原件由学院保管，实习结束后装订于学生实习手册。学生本人、校外实习单位各执复印件一份。

实习计划

指导教师意见：

指导教师签名：

年 月 日

实习记录

时 间：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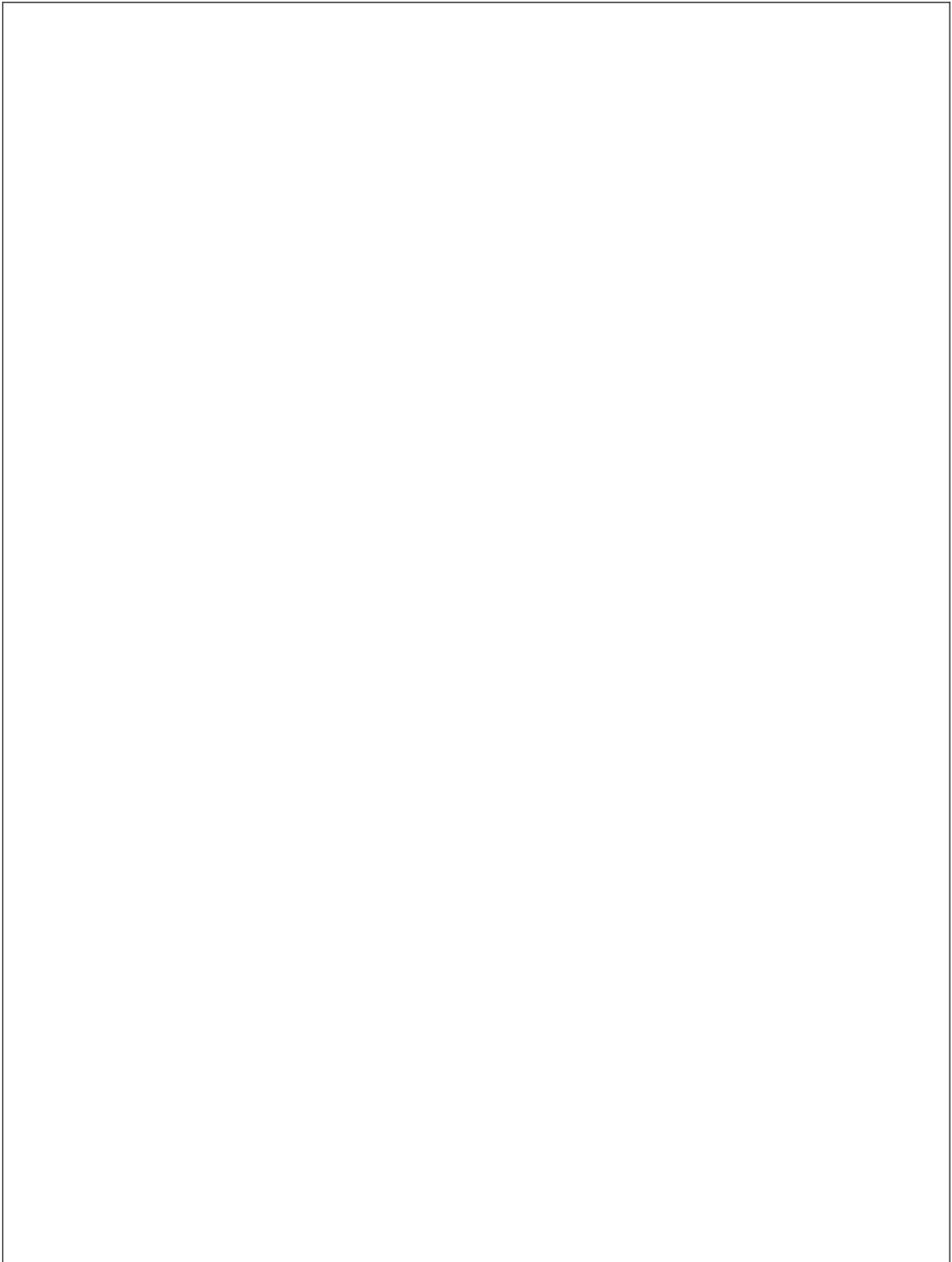
实习记录

时 间： 年 月 日

实习作业

题目：

学生实习报告



附件6:

昆明传媒学院实习鉴定表



姓 名: _____

学 号: _____

所 在 学 院: _____

专 业: _____

年 级: _____

实 习 单 位: _____

实 习 时 间: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学院		年级		专业	
学号		姓名		性别	
实习单位					
指导教师					
实习科目					
实 习 工 作 内 容					

附件7:

昆明传媒学院学生实习推荐信

兹推荐我校_____学院_____级_____专业，学生：_____，性别：____学号：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去贵单位不少于16周实习。该生成绩平均分：_____，成绩：_____（优异：85分以上/合格），符合该专业实习推荐条件。望贵单位提供实习条件，并按照单位规定对学员严格要求，督促其完成实习任务，并对其实习期间表现给出鉴定意见。

请贵单位予以接洽！

昆明传媒学院

学院（盖章）

年 月 日

昆明传媒学院教务处

2023年12月26日

教务处

昆明传媒学院教务处文件

昆传教〔2023〕59号

昆明传媒学院毕业要求评价管理 与实施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持续深化本科专业教育教学改革，建立基于产出的评价改进机制，保障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教督〔2021〕1号）《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认证实施办法（暂行）》（教师〔2017〕13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毕业要求是指通过本科阶段的培养，学生在毕业时应当具备的知识、能力和素质要求。科学合理的毕业要求既是实现人才培养目标的保证，又是构建课程体系，配置师资队伍、教学条件，制定教学质量标准和开展教学活动的逻辑依据。毕业要求评价是从中观层面对专业人才培养质量情况的评判，包括合理性评价与达成情况评价。

第三条 毕业要求评价遵循“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理念。

第四条 本办法适用于我校各类本科专业。

第二章 责任机构与责任人

第五条 各专业所在学院是毕业要求评价组织与实施的责任主体。学院成立评价工作小组，明确专人负责评价工作。评价工作小组成员由院长、书记、分管教学工作副院长、教研室主任、专业负责人、教学督导和专任教师等组成，其中分管教学副院长为第一责任人，专业负责人为直接责任人。学院教学秘书、学生辅导员配合开展评价工作。

第六条 毕业要求评价采取多方评议制。评议方包括但不限于：教育教学管理专家、学科专业领域专家、行业专家，专任教师，应届毕业生，行业行政主管部门、用人单位等利益相关方。专业根据毕业要求合理性评价、达成情况评价的内容和要求，选择适合评议方参与评议。

第三章 评价依据与评价周期

第七条 合理性评价依据。专业认证标准、行业职业标准、学校办学与人才培养目标定位、人才培养目标、毕业要求逐条分解与落实情况、学生毕业时毕业要求逐条达成情况等。

第八条 达成情况评价依据。课程目标达成评价情况，应届毕业生、专任教师、实习单位等对专业毕业要求达成评价情况等。

第九条 评价周期。毕业要求合理性评价每两年一次，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每年一次。

第四章 评价方法与评价步骤

第十条 毕业要求合理性评价。常采用专家评议法，即以函评或会评等多种方式邀请专业认证专家、教育教学管理专家、学科专业领域专家、行业专家等通过审读和分析相关材料，对毕业要求合理性作出整体判断的评价方法。

第十一条 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

1.确定毕业要求达成目标值。毕业要求达成目标值是评判毕业要求是否达成的主要依据。评价工作小组在评价前，要根据课程目标达成评价情况、学校学位授予规定、专业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实际情况，确定每一项毕业要求的达成目标值。

2.计算毕业要求及其分指标点达成值。毕业要求达成值由其分指标点达成值中的最小值决定。即：某项毕业要求达成值等于该毕业要求下各分指标点达成值中的最小值。计算某项毕业要求达成值前，要先计算该毕业要求下各分指标点达成值。采取直接评价与间接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对毕业要求分指标点达成情况进行评价并计算达成值。

3.计算毕业要求最终达成值，评判达成情况。毕业要求最终达成值高于或等于目标值，则该毕业要求达成，反之未达成。以集体评议的方式对毕业要求达成值和收集到的意见与建议进行综合分析，得出整体性判断和明确结论，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同时，整理好调查问卷、达成度计算记录、集体评议记录等材料并归档保存。

第五章 评价结果及应用

第十二条 评价结果。学院评价工作小组要对通过不同评价方法获得的评价结果进行交叉对比、综合分析，形成“毕业要求合理性评价”和“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分析报告，包括专业毕业要求及其分指标点描述说明、评价依据、评价方法、评价人、评价结果及分析、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等。分析报告和评价形成的记录文档要完整、可追踪，由学院存档，保存6年。

第十三条 结果应用。评价结果要及时向全体专任教师和相关部门反馈，用于修订人才培养目标、毕业要求、课程体系、教学大纲等，作为专业配置师资和教学资源、推进人才培养模式创新、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的重要依据。

第六章 组织实施

第十四条 毕业要求评价由各专业所在学院具体组织实施。学院要依据本办法，结合专业特点和实际，制定专业毕业要求评价实施方案，定期对毕业要求合理性和达成情况进行评价；要根据评价结果制定改进措施，形成“评价-反馈-改进”闭环管理的持续改进机制，促进教育教学水平持续提升。

第十五条 强化审核机制建设。学院专业毕业要求评价实施方案须经教学副院长审核签字后执行。评价分析报告经教学副院长、院长审核签字，由学院组织专家组审核通过后，报教务处备案。

第十六条 各学院在毕业要求评价实施过程中，要结合专业特点积极探索创新性的评价机制和模式，规范和优化评价工作流程，不断完善面向产出的评价改进机制。

第七章 附则

第十七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学校原有规定与本办法不符的，以本办法为准。

教务处

2023 年 12 月 26 日

昆明传媒学院教务处文件

昆传教〔2023〕81号

昆明传媒学院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办法 （修订）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毕业论文（设计）是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人才培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学生毕业资格认定的一个重要依据，是高等教育质量的重要评价内容。是学生全面运用所学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对实际问题进行分析研究提出解决之道的综合性训练，是检验学生专业综合应用能力和创新能力的重要根据。为进一步加强学校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工作，提高毕业论文（设计）质量，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章 工作目标

第二条 毕业论文（设计）是本科人才培养方案中独立设置的一门必修课程，教学基本目标是通过该课程培养学生以下几方面的能力：

（一）培养学生综合运用专业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的能力。

(二) 培养学生独立提出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增强学生的创新意识。

(三) 培养学生学术写作能力、提高学生语言文字的书面表达能力、检索分析文献的能力。

(四) 培养学生运用专业手段及科学方法获取信息和处理信息的能力。

(五) 培养学生理论联系实际的工作作风和严肃认真的科学态度。

第三章 组织管理与职责

第三条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在分管教学工作副校长领导下, 主要由教务处负责全面的组织和管理, 教学质量监控办公室协同进行质量监控。各二级学院成立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领导小组, 院长任组长, 负责本学院的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组织与管理。

第四条 教务处职责

在分管教学工作副校长领导下, 指导、协调、监督、检查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 具体包括制定规章制度, 处理重大问题, 评选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论文(设计), 开展经验交流、推广等活动, 协同教学质量监控办公室组织检查、评估。

第五条 二级学院职责

按照学校有关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的管理规定要求, 统一部署本学院毕业论文(设计)相关工作, 组织落实毕业论文

(设计) 指导任务, 并结合专业人才培养目标, 修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 课程教学大纲、工作程序与实施细则。具体职责有:

- (一) 布置本科毕业论文(设计) 工作任务, 召开动员大会;
- (二) 审定本科毕业论文(设计) 题目, 审核指导教师资格;
- (三) 定期检查本科毕业论文(设计) 工作进展情况, 协调处理相关问题;
- (四) 成立本科毕业论文(设计) 答辩委员会, 负责答辩资格审查、答辩及成绩评定;
- (五) 组织本科毕业论文(设计) 质量自查自检与评估; 撰写毕业论文(设计) 工作总结报告;
- (六) 负责向学校推荐优秀本科毕业论文(设计) 和优秀指导教师;
- (七) 及时整理归档本科毕业论文(设计) 及相关材料。

第四章 指导教师选派与职责

第六条 指导教师由各专业负责人选派, 各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 工作领导小组审批, 并报教务处备案。

(一) 指导教师资格

毕业论文(设计) 指导教师由中级及以上职称(讲师、工程师、会计师等) 的教师或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的教师担任, 如“国标”中对毕业论文指导教师有明确的职称、学位要求, 则按照“国标”执行。对第一次担任指导工作的教师, 学院应进行岗前培训。指导教师应具有实际设计、研究工作经验, 治学严谨、工作踏实并具有指导毕业论文(设计) 的能力, 必要

时可聘请外单位符合学校聘任条件的人员担任。指导教师一经确定，不宜随意更换。未达到指导资格的教师可以协助中、高级教师指导毕业论文。

（二）指导人数要求

为保证毕业论文指导质量，每位指导教师指导 6—8 名学生为宜。如特殊原因造成指导学生人数超过 10 人的（含 10 人），应报教务处并经分管教学的副校长审核批准。

第七条 指导教师职责

（一）为人师表，教书育人，严格要求学生，重视学生独立工作能力、分析解决问题能力、创新能力的培养及设计思想和基本科学研究方法的指导，注重启发和调动学生的主动性、创造性和积极性。

（二）认真学习和掌握学校有关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相关文件，签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指导协议书。

（三）根据选题原则和要求，拟定参考题目报各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后，提供给学生自主选择。做好学生选题指导，确保选题的准确性，把握好难易度，并指导学生深入理解题目，介绍参考书目，指导查阅资料的方法。

（四）学生选题确定后，根据选题及时拟定毕业论文（设计）任务书，向学生阐述毕业论文（设计）的内容、要求和进度安排，督促学生按进度开展毕业论文（设计）工作；

(五) 帮助学生开展文献查阅、调查研究、数据整理及分析、阅读有关资料、使用工具书等，并指导学生撰写开题报告和毕业论文(设计)，帮助学生养成学术规范和学术诚信意识。

(六) 至少每 2 周与学生见面一次或是网络电话交流，了解其论文(设计)进度情况，工作质量，及时辅导。认真抓好关键环节的指导，帮助学生解决理论上的难点和实践中的关键性技术问题。对学生的设计方法、理论分析、数据处理与结论等要认真检查，提出修改、补充意见和建议，帮助学生完善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并做好指导记录；

(七) 按学校相关要求检查学生完成任务情况，审查学生答辩资格，并根据学生的工作态度、能力水平、成果质量和应用价值等进行全面考核，实事求是地填写不少于 100 字的指导教师评语，客观公正评定其成绩；禁止学生自己撰写评语，由指导教师签名等不良现象。

(八) 答辩前应对学生讲明答辩的意义、要求和方法，帮助学生进行答辩准备，使学生通过答辩得到进一步的锻炼和提高；

(九) 外聘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教师同样按照本规定要求执行，各学院应及时向外聘教师说明要求，并通过不同方式与学生联系，了解毕业论文(设计)指导和完成情况；

(十) 答辩后，认真检查学生毕业论文(设计)的全部资料、成果，按学院要求整理归档；

(十一) 指导教师是学生毕业论文(设计)质量的第一责任人,二级学院对指导教师的工作进行考核,并记载工作情况。对不履行指导教师职责或有其他违规行为的教师,要给予批评教育,直至暂停或取消其指导教师资格,并按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办法进行处理。若指导的学生论文盲审不合格,将按考核要求扣减指导费。

第五章 对学生的要求

第八条 学生的资格

申请撰写毕业论文(设计)的学生,必须是学校已注册并取得学籍的全日制在校本科学生。若有特殊情况者,须由各二级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小组上报教务处审批、备案。

第九条 学生撰写要求

(一) 学生要重视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努力学习,刻苦钻研,勤于实践,努力创新,高质量完成毕业论文(设计)撰写任务。撰写毕业论文(设计)应遵照学校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撰写规范;撰写实践性毕业论文(设计),学生遵照二级学院补充制定的撰写规范,指导教师要严格把关。

(二) 学生必须经常主动与指导老师联系,在教师指导下,根据选题要求拟定工作进度计划,虚心接受教师指导,深入调查研究,认真查阅文献,搜集资料,仔细研读毕业论文(设计)任务书及有关资料,提出研究(设计)方法,获得研究(设计)结果,进行材料分析和数据处理,并写出撰

写提纲；学生在阅读、调查、研究、实验和分析的基础上，依据提纲要求撰写毕业论文（设计），各专业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字数要求进行。

（三） 学生要运用所掌握的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和技能，对所选定题目进行调查研究和分析，初步掌握查阅相关资料、拟定研究方案、运用实验手段、处理数据、撰写论文等方面的方法和本领。学生必须在阅读、调查、实验、分析和研究的基础上，形成观点明确、论据充分、数据准确、语言流畅、条理清楚、结构严谨的研究成果。

（四） 学生应当严格遵循学术诚信原则，遵照学术规范，独立、按时完成毕业论文（设计），不弄虚作假，不抄袭、剽窃他人成果，不请人代笔，一经查实，其毕业论文（设计）成绩以不及格计，视情节轻重按学生考试违规（违纪、作弊）认定及处理办法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学术不端行为认定与处理办法处理，并追究指导教师的相关责任。

（五） 学生应严格遵守学校纪律及有关单位的规章制度，如果在完成毕业论文（设计）期间，因违反安全规程造成不良后果，应承担相应责任。

（六） 学生撰写毕业论文（设计）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10 周。特别优秀的学生需提前开始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时，应向本二级学院提出申请。经二级学院严格审核认定其确有提前开展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能力者，可以提前开始毕业论文（设计）工作，仍需遵循答辩规定。

第六章 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程序

第十条 各学院应在第七学期第 10 周前制定本学院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计划，分别召开指导教师会、毕业论文（设计）动员会；在第八学期 5 月 31 日前完成答辩、成绩评定、检查和归档工作。不同专业可根据具体实习实践的时间做相应的调整。

第十一条 选题

（一）毕业论文（设计）选题是确保毕业论文（设计）课程效果、提高毕业论文（设计）质量的关键。毕业论文（设计）选题库由指导老师按照专业培养目标和要求，结合生产实际、科研现状以及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拟定。拟定的题目要有一定的深度和宽度，工作量饱满，使学生在规定的时间内经过努力能按时完成，并达到基本训练的要求。二级学院毕业论文（设计）工作领导小组要切实加强毕业论文（设计）选题工作，做好选题指导。

（二） 选题原则

1.专业性。选题要符合专业培养目标、满足人才培养基本要求，使学生在专业知识应用方面得到比较全面的训练。拟题要有明确的针对性，切忌题目立意过大，内容空泛。要通过做毕业论文（设计），使学生具备运用所学专业知识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2.实践性。鼓励学生真题真做，选题应尽可能结合生产实践、社会实践和科研实践，鼓励二级学院与校企合作单位联合

拟定题目，符合要求的可采取联合指导的方式。艺术设计类、工科类专业毕业设计的选题应注重与实际工程项目结合，难度和工作量应高于课程设计，并体现出一定的综合性。

3.创新性。选题应突出创新性，要结合学科创新、技术创新和具体产品创新，使毕业论文（设计）题目在难度适中的情况下尽可能地反映科技创新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

4.可行性。选题要具有可行性，符合本科生知识、能力、水平和工作条件的实际，切实满足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量的要求，避免过多和过少两个极端。保证学生在规定时间内通过努力能够完成任务并取得阶段性成果。

5.科学性。选题研究、探讨的观点正确、思维严密、材料真实典型、推理合乎逻辑。

6.个性化。选题要体现因材施教的教育方针，避免千篇一律，鼓励学生根据兴趣在教师指导下自拟题目，并创造性地开展工作，同时鼓励学生根据兴趣参与教师的科研课题，使不同能力和水平的学生都能得到较大的提高。

（三） 毕业论文（设计）应一人一题。需多位学生共同参与的题目，必须明确每位学生应独立完成的任务，并在内容、要求和题目上加以区别。

（四） 选题应保持较高的更新率，同一个题目3年内不允许重复选题。

（五） 二级学院毕业论文（设计）工作领导小组应提前一个月完成指导教师遴选，并组织指导教师开始选题准备工

作，可以通过召开选题指导会等形式，向符合条件的学生简要概述各类型毕业论文（设计）选题的内容，具体要求，难易程度等，列出主要参考资料，与学生充分沟通，指导学生选题。学生也可根据兴趣自己申报题目，经过指导教师批准，本二级学院毕业论文（设计）工作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后，可作为毕业论文（设计）题目。鼓励学生结合学生实习情况、业余科研和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等前期项目成果拟定毕业论文（设计）题目。

（六） 经过审定后的论文选题应在毕业论文系统中向学生公布，实行“双向选择”。学生在选择题目过程中可以向题目设计教师咨询，进一步了解题目具体情况。

（七） 选题工作应采取学生自愿和二级学院分配相结合的原则。选题公布一周内，学生和教师通过双向选择完成第一轮自由选题，经过第一轮没有获得所选题目的学生，二级学院毕业论文（设计）工作领导小组应综合考查学生的兴趣、能力、知识水平为学生确定其他合适题目，保证每个学生选定一个题目。

（八） 学生选定题目后不得随意更改，但随研究的进行，在取得指导教师同意后，可作适当的调整。应由学生提出申请，经指导教师、二级学院毕业论文（设计）工作领导小组讨论，审核同意后报二级学院教学秘书备案。

（九） 指导教师确定指导学生名单后，在毕业论文（设计）开始前召开学生会议，向学生说明毕业论文（设计）题

目的来源、应完成的主要内容、基本要求、成果形式、进度安排、参考文献等。

第十二条 开题

(一) 开题工作是学生接到毕业论文(设计)任务之后,为了有针对性地进行调查研究,收集和了解相关信息,拟订研究工作计划,撰写论文提纲,形成毕业论文(设计)的基本思路以及进度安排所做的准备工作。

(二) 二级学院组织开题报告会,除特殊情况外,开题报告会需线下开展。指导教师应认真阅读学生开题报告,认真聆听学生汇报并给予专业指导,对学生所拟方案或提纲进行分析,并写出详细意见,确定其是否有能力完成课题任务,指导学生顺利完成开题工作。

(三) 学生根据指导教师要求,在查阅相关资料后遵照教师要求在2周内完成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开题报告。

(四) 开题未通过的学生须在教师指导下重新开题。

第十三条 过程监控

(一) 在毕业论文(设计)进行过程中,各学院工作领导小组应对指导教师的指导工作进行检查,做到有制度、有措施、有记录,确保毕业论文(设计)工作高质量完成。

(二) 各学院要进行中期阶段(完成初稿)检查,并做好检查记录,教务处联合教学质量监控办公室对学院进行不定期抽查。

着重检查工作进度，教师指导、批阅、反馈、评分等情况及毕业论文（设计）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并采取相应的措施加以解决。

第十四条 查重监测

为加强诚信机制建设，杜绝抄袭、剽窃等学术不端行为现象的发生，学生提供查重检测报告后，二级学院应对所有毕业论文（设计）进行查重检测，查重检查结果文字复制比 $R \leq 25\%$ 的视为通过检测，可参加答辩。

第十五条 评阅

（一）指导教师评阅

答辩前 10 天，学生上交毕业论文（设计）全部材料，由指导教师进行毕业论文（设计）审查，填写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教师成绩评定表，客观公正地对学生的工作态度、工作能力、论文（设计）质量等作出评价。

（二）交叉评阅

在指导教师同意答辩的前提下，学生在答辩前 1 周向学院答辩委员会提交毕业论文（设计），由各学院毕业论文（设计）工作领导小组委派具备一定科研能力和学术水平的教师进行交叉评阅。指导教师一般不能担任所指导学生的交叉评阅教师。评阅教师在详细阅读论文及说明书、图表等内容基础上，实事求是地填写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评阅教师成绩评定表。评语不能模式化，不能太笼统简单，须反映学生毕业论文（设计）成果的实际水平和改进之处。对于评阅不合格的论

文，学生应根据评阅教师给出的意见对论文做出修改后再提交答辩委员会。

第十六条 答辩

(一) 答辩是对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进行全面检查的一个重要环节。各二级学院安排答辩时间一般为每年4月底前，分批次的可按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二) 各学院在答辩前2周内成立答辩委员会。答辩委员会成员为5人以上，单数。答辩委员会主任一般由二级学院院长或负责教学工作的副院长担任。答辩委员会委员原则上至少由5名副高及以上职称的教师担任。

答辩委员会职责：

- 1.指导答辩工作，提出答辩程序及要求；
- 2.审定、公布具有答辩资格的学生名单以及具体的答辩时间安排；
- 3.审定学生毕业论文(设计)成绩；
- 4.确定推荐参加校级优秀论文(设计)评比的学生名单；
- 5.对答辩小组评定的成绩进行复审及裁定。

(三) 答辩委员会可根据需要分成若干答辩小组，每组成员不少于3人，设组长1人，每组须设答辩秘书1人，负责答辩记录。

(四) 答辩委员会应在答辩前认真审查学生答辩资格。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能参加答辩：

- 1.毕业当年申请延长学习时间者；

- 2.指导教师或评阅教师评阅成绩不合格的；
- 3.不能按时向指导教师提交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全部正式材料者；
- 4.多人合作设计一个课题，但论文（设计）完全相同或绝大部分相同者等；
- 5.存在学术不端行为，包括查重检查结果文字复制比R>25%的；
- 6.违背学籍管理等有关规定的。

（五） 学生应在答辩前按本二级学院规定的时间将毕业论文（设计）及有关资料及第三方抄袭检测系统重复率检测报告（文字复制比 $\leq 25\%$ ）按统一的装订要求，提交本二级学院毕业论文（设计）工作领导小组审查、存档。

（六） 二级学院毕业论文（设计）工作领导小组应在答辩开始前向学生公布二级学院答辩委员会和答辩小组名单。

（七） 二级学院应在答辩前1周将本二级学院答辩委员会确定的答辩安排情况（包括具体的答辩时间、地点、参加人员等）上报教务处备案。

（八） 二级学院答辩委员会应至少在答辩前1天公布参加答辩学生名单、出场次序和时间。

（九） 答辩须以公开方式进行。答辩一般应包括论文陈述和答辩提问两个环节，二级学院可根据专业特点提出具体的答辩要求，如：艺术类毕业论文（设计）可采用毕业演出、作品展示等方式答辩。每个学生答辩时间不少于20分钟。学生先

汇报论文（设计）的主要内容，再由答辩委员会（小组）成员向学生提出至少 3 个不同的问题。

（十）各答辩小组须严格按照答辩程序，维护答辩纪律，保持答辩过程的严肃性和真实性，并做好答辩过程的记录。

（十一）答辩小组根据学生答辩时论文陈述和回答问题的综合表现进行评分和答辩投票，并报本二级学院答辩委员会，经答辩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汇总上报教务处。

（十二）答辩评分标准应从四个方面综合考虑：

1. 学生专业知识、理论、技能的掌握情况；
2. 毕业论文（设计）成果质量、价值以及创新性；
3. 答辩中自述和回答问题情况；
4. 数据来源、成果的真实性以及完成任务的工作量及努力程度。

（十三）答辩完毕后，答辩小组根据毕业论文（设计）成果质量、答辩情况，及时填写答辩评语和建议成绩。

第十七条 成绩评定

（一）指导教师评分、评阅教师评分和答辩小组评分的分别按照百分制记载，总评成绩既要给出百分制，也要给出等级（五级制）。成绩与等级的对应关系：优秀（90分以上）、良好（80~89）、中等（70~79）、及格（60~69）、不及格（60分以下）。

（二）总评成绩的评定。一般应包含指导教师评分、评阅教师评分和答辩小组评分三个部分，原则上按照 5:2:3 计算总

评分，各学院也可根据实际制定三项成绩的评分占比，但同一专业的总评成绩计算方法必须统一；如果答辩成绩不合格或未参加答辩，则视为总评成绩不及格。

（三）二级学院答辩小组在参考指导教师、评阅教师评分的基础上，答辩小组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集体评议，确定毕业论文（设计）答辩成绩，形成的决议需经三分之二以上成员同意。二级学院答辩委员会对所有毕业论文（设计）进行审议，确定总评成绩和等级，并从严评定标准，对确实达不到学位水准的毕业论文（设计）不给予通过。

（四）学生毕业论文（设计）答辩未通过的，应限时进行修改或重做，完成后可再次申请答辩（仅有一次机会）；无故不参加答辩者不得申请再次答辩，成绩按不及格处理。

（五）指导教师、评阅教师和答辩小组成员对学生毕业论文（设计）成绩评定要求：

1.实事求是，不从印象出发，更不得以个人的学术标准为评定毕业论文（设计）的成绩依据；

2.对学生独立工作能力、科学态度与工作作风在评分时应有所体现；

3.在评分时既要注重学生的作品，又要考虑学生在毕业论文（设计）进行过程中的表现。

4.评分标准。指导教师、评阅教师和答辩小组成员可参考毕业论文（设计）一般性评议要素，从毕业论文（设计）选题、文献数据、专业知识与技能的综合运用、写作水平、格式规

范等方面综合考量，通过学生完成任务书中规定的项目情况，综合运用所学理论和专业知识，立论、计算、分析、实验或塑造形象准确和合理程度，独立工作能力、工作量、科学态度，创新性、研究水平，思维逻辑、论述充分程度，文字材料、专业术语规范性、格式，答辩及回答问题情况给出相应成绩。

（六） 毕业论文（设计）优秀率控制在 10%以内，优秀和良好总比例控制在 60%以内。学生毕业论文（设计）成绩评定后，二级学院应及时公示最终成绩评定结果。

第十八条 毕业论文（设计）评优

（一） 二级学院每年应开展优秀毕业论文遴选工作，学生经指导教师推荐后，填写本科优秀毕业论文（设计）申报表上报学院，学院以不超出其毕业生总人数的 10%比例进行审核，并将审定结果上报教务处；教务处组织专家认定，评选不超出毕业生总人数的 3%为校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并推送校外参加各级大学生优秀毕业论文（设计）和大学生科研成果评奖。

（二） 二级学院将评选出的校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汇总、制成光盘，与其纸质文稿 1 份提交教务处汇编，制作成本科优秀毕业（设计）论文集，供师生传阅。

第七章 毕业论文（设计）的归档和总结

第十九条 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结束后，二级学院应将学生毕业论文（设计）相关材料归档。包含毕业论文（设计）、任务书、开题报告书、指导记录表、阶段性检查表、指导教师成

绩评定表、评阅教师成绩评定表、答辩成绩评定表、答辩记录表、毕业论文（设计）综合评分表等归类整理存档，以便学校进行质量监控评价和各级检查。

第二十条 毕业论文（设计）的资料（图纸、文档资、实验记载、原始数据、计算数据、调研记录、程序、音像磁带、磁盘、图片、设计手稿、打印本及其他有保存价值的资料等）学生均不得带走，统一提交所在二级学院保管或处置。二级学院将学生提交的所有毕业论文（设计）电子材料统一刻入光盘，与纸质毕业论文（设计）文稿一同装入毕业生论文（设计）档案袋，并于每学年第一学期提交到学校档案室。

第二十一条 如果学生需将毕业论文（设计）成果寄出校外发表，须告知指导教师并与其签订书面协议确定后续涉及知识产权保护的相关事宜，成果转让工作须告知二级学院和学校主管部门，以便二级学院和学校主管部门进行备案。

第二十二条 学生必须按要求将毕业论文（设计）整理装订成册，装订顺序如下：

（一）毕业论文（设计）材料封面。

（二）正文（包括封面、原创性声明与使用授权声明、中文与英文内容摘要、关键词、目录、参考文献、致谢、附录等）。

（三）毕业论文（设计）过程性材料，含任务书、开题报告书、指导记录表、阶段性检查表、指导教师成绩评定表、评阅教师成绩评定表、答辩成绩评定表、答辩记录表、综合评分表、查重报告等。

第二十三条 毕业论文（设计）总结

各二级学院应在毕业论文（设计）结束后，撰写总结报告至教务处备案，教务处形成学校工作总结报告。

第八章 附则

第二十四条 因学科专业差异，根据需要各专业可结合本专业特点，拟定本专业的毕业论文（设计）实施办法，毕业论文（设计）格式要求、工作程序、成绩评定标准等报教务处备案。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颁发之日起实施，涉及相关表格另附。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件：

- 1.云南省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评议要素
- 2.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程序
- 3.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撰写规范
- 4.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任务书
- 5.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开题报告书
- 6.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答辩记录表
- 7.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指导记录表
- 8.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成绩评定表（指导教师）
- 9.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成绩评定表（评阅教师）
- 10.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答辩成绩评定表
- 11.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综合评分表

- 12.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阶段性检查表
- 13.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评估指标体系（学院自查）
- 14.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评估指标体系（校级检查）
- 15.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申请复议的相关规定
- 16.昆明传媒学院优秀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评选办法
- 17.昆明传媒学院优秀本科毕业论文（设计）优秀指导教师评选办法
- 18.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学术不端行为认定与处理办法

附件 1:

云南省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评议要素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评价标准
选题意义	20	选题	符合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符合专业培养目标，体现专业特点，具有一定理论价值和现实意义，把握学术前沿。
写作安排	15	过程管理	论文工作量饱满，时间进度安排合理。
		写作形式	写作形式符合要求和规范。可采取学术论文、案例分析、调查报告、研究报告、实践报告、设计策划方案、创作作品等多种形式。
逻辑构建	20	逻辑结构	内容体系完整，结构合理，逻辑严谨，层次分明，重点突出。
		论文表达	文笔流畅，用语规范，表达准确。
专业能力	25	调研分析及解决问题能力	能根据题目要求提出切实可行的调查研究方法，具有独立开展社会调查研究、文献查阅及综述、收集信息并归纳分析的能力。
		创新性	具有一定的创新性。
学术规范	20	学术诚信	无抄袭、剽窃、伪造、篡改、买卖、代写等学术不端行为。
		格式规范	在概念、引用、公式、摘要等方面符合通行的学术规范和知识产权规定。

1.适用于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管理学、艺术大类。

2.采取百分制评分，根据总分为“优秀（90≤优秀<100）”、“良好（75≤良好<90）”、“一般（60≤一般<75）”、“不合格（不合格<60）”四个档次。

附件 2:

昆明传媒学院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程序

阶段	要求	工作程序及要求	完成时间
第一阶段 (前期工作)	一	确定课题和指导教师 1.各学院布置毕业论文（设计）任务、确定指导教师，指导教师拟出备选题目报学院领导小组审批。 2.各学院上报开题工作安排计划。 3.各学院公布备选题目一览表。	
	二	组织动员工作 各学院做好学生、指导教师及有关人员的思想动员工作，组织学习毕业论文（设计）有关管理规定，公布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要求及评分标准。	
	三	学生选题 学生选题，将选题来源及性质统计表、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选题汇总表报各二级学院备案。	
	四	任务书 毕业论文任务书由指导教师根据各课题的具体情况填写，经学生所在学院的负责人审查、签字后生效。	
	五	开题报告 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做好开题报告，学院检查开题情况，将毕业论文（设计）开题工作学院自查用表、指导教师情况统计表上报教务处。教务处抽查开题报告工作。	
第二阶段 (中期工作)	六	认真进行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检查工作 1.指导教师应做好学生的指导工作，定期检查学生的工作进度和质量，及时解答和处理学生提出的有关问题。 2.各学院要随时了解、检查工作进展情况，填写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情况检查记录表，及时研究协调处理有关问题。	

阶段	要求	工作程序及要求	完成时间
	七	毕业论文（设计）中期检查 二级学院组织检查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做好记录；学生须向指导教师汇报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指导教师认真检查并提出指导性意见；教务处组织检查各学院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情况。	
	八	毕业论文（设计）修改 指导教师根据中期检查情况，指导学生修改毕业论文（设计）。	
第三阶段（后期工作）	九	指导教师审阅毕业论文（设计） 答辩前，学生将毕业论文（设计）交与指导教师，指导教师需认真审阅，写出评语和评分后上交学院。	
	十	答辩委员会（小组）审阅毕业论文 各学院成立工作领导小组（答辩委员会），将答辩工作计划安排表报教务处备案；答辩委员会（小组）应详细审阅每个学生的毕业论文，为答辩做好准备。	
	十一	组织答辩 答辩前一周，各学院将答辩日程安排向学生公布；答辩委员会（小组）对学生进行公开答辩，并做好答辩记录；答辩结束后，将答辩工作总结报教务处备案。	
	十二	成绩评定 学院领导小组检查评分标准执行情况，进行成绩审定和统计；填写毕业论文（设计）成绩一览表，成绩及时报送教务处。	
	十三	学生毕业论文（设计）资料管理 指导教师负责收回有关资料，由学院负责整理归档。	
	十四	学院优秀论文（设计）评选和推荐工作 二级学院按不超过毕业生人数 10%的比例上报教务处，参评校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将优秀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推荐表报教务处。	
	十五	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总结 各学院做好工作总结，将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总结报送教务处。	

阶段	要求	工作程序及要求	完成时间
	十六	校级优秀论文（设计）评审 教务处组织人员评选校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	
	十七	校级优秀论文（设计）汇总 教务处汇总校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与题目汇编，毕业论文（设计）年度工作总结。	

注：毕业论文（设计）工作三个阶段时间安排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

附件 3:

昆明传媒学院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撰写规范

毕业论文（设计）是本科教学过程的重要环节，是学生将所学知识深化和升华的重要过程。它既是对学生素质与综合能力的一次全面检验，又是对学生的毕业资格和学位资格认证的重要依据。为提高学校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质量，特制定《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撰写规范》。本规范约定的书写格式主要适用于用中文撰写的论文毕业论文（设计）。毕业论文（设计）由设计图纸和论文两部分组成的，其图纸部分的规范格式由二级学院根据不同专业图纸的要求对图纸的版面尺寸大小、版式、数量、内容要求等制定详细的规范格式。在遵照本规范的前提下，二级学院还可根据不同专业特点对相关专业的毕业论文（设计）撰写格式提出更具体的要求。

一、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撰写内容要求

（一）中、英文摘要

论文摘要以浓缩的形式概括研究课题的内容，应具有独立性和自含性。摘要内容应包括工作目的、主要内容、研究方法、成果或结论等。语言力求精练，一般不宜使用公式、图表，不标注引用文献。中文摘要控制在 300 个字符左右，英文摘要内容应与中文摘要一致，词汇和语法必须准确，英文摘要置于中文关键词之后。

（二）关键词

关键词是供检索用的主题词条，应采用表述论文主题内容信息的单词或术语，一般以 3~5 个为宜。每一个关键词之间用分号隔开，最后一个关键词后不用标点符号。为了国际交流，应标注与中文对应的英文关键词，英文关键词位于英文摘要之后。

（三）目录

目录是论文的大纲，它反映论文的梗概。目录由 word 文档自动生成，按三级标题编写，目录中的标题要与正文中标题一致，要求标题层次清晰，目录中应包括正文标题、参考文献、致谢、附录等。

（四）题目

论文题目应该简明扼要、有概括性；字数要适当，一般不宜超过 20 个汉字，如有细节必须放进标题，则可以分成主标题和副标题。

（五）正文

正文是毕业论文（设计）的主体和核心部分，不同学科专业和不同的选题可以有不同的写作方式。毕业论文（设计）正文应包括绪论（引言或背景）、正文主体与结论。

绪论（引言或背景）是论文正文的开端，应说明本课题的意义、目的、主要研究内容、范围及应解决的问题或要达到的技术要求；简述本课题在国内外的的发展概况及存在的问题；说明本课题的指导思想；阐述本课题应解决的主要问题。要求言简意赅，注意不要与摘要雷同或成为摘要的注解。

正文主体是毕业论文（设计）的主要部分，必须言之成理，论据可靠，严格遵循本学科国际通行的学术规范。在写作上要注意结构合理、层次分明、重点突出，各级标题、公式图表符号必须规范统一。一般应包括以下几个方面：问题的提出；基本概念和理论基础；研究工作的基本前提和与其相关的证明材料及其分析、假设和条件；模型的建立，实验（调查）方案的拟定；设计计算的主要方法和内容；实验方法、内容及其分析；理论论证，理论在课题中的应用，课题得出的结果以及对结果的讨论等。

结论是对毕业论文（设计）的总结，是整篇论文的归宿。应精炼准确、完整。着重阐述自己的创造性成果及其在本研究领域中的意义、作用，还可进一步提出需要讨论的问题和建议。

（六）注释

注释是对论著正文中某一特定内容的进一步解释或补充说明，以及未公开发表的私人通信、内部资料、书稿和仅有中介文献信息的“转引自”等类文献的引用著录。

注释统一用页末注（也称脚注），将注文放在加注页稿纸的下端，一般不用篇末注（将全部注文集中在文章末尾）和行中注（夹在正文中的注）。若在同一页中有两个以上的注释，按各注出现的先后编号，注释只限于写在注释符号出现的同页，不得隔页。不同页的注释重新按①编号。一般以圆圈加数字右上标的形式，在文中按各注出现的先后顺序编列注号，与注文对应。

（七）参考文献

参考文献是毕业论文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也是作者对他人

知识成果的承认和尊重，凡有引用他人成果之处，均应按论文（设计）中所出现的先后次序列于参考文献中。毕业论文的参考文献至少 5 本专著、10 篇期刊，并按专著在前，期刊在后的顺序列出。参考文献应将文中引用的文献列全，一篇论著在论文中多处引用时，在参考文献中只应出现一次。

（八）致谢

致谢应以简短的文字对在课题研究和论文（设计说明书）撰写过程中曾直接或间接给予自己帮助的人员或单位表示自己的谢意，这不仅是一种礼貌，也是对他人劳动的尊重，是治学者应有的思想作风。

（九）附录

附录是对于一些不宜放在正文中，但有参考价值的内容，可编入毕业论文（设计）的附录中。如调查问卷、公式推演、编写程序、原始数据附表等，一般附录的篇幅不宜超过正文。无附录内容的该项可缺。

二、撰写格式规范

本格式规范作为学校相对统一的撰写规范下发，供学院参考使用，各学院可在此基础上根据学科特点和专业规范制定具体撰写要求，并将要求（或范例）报教务处备案。

（一）文字和页面

1. 书写

毕业论文（设计）一律用计算机打印，汉字必须使用国家公布的汉语简化规范字。各专业可根据需要确定具体的文字和字数

要求，并报教务处备案。

2.标点符号

标点符号应按《标点符号用法》(GB/T 15834-2011)使用。

3.名词术语与名称

科技名词术语尽量采用全国自然科学名词审定委员会公布的规范词或国家标准、部颁标准中规定的名称，尚未统一规定或叫法有争议的名称术语，可采用惯用的名称；使用外文缩写代替某一名词术语时，首次出现时应在括号内注明其含义；外国人名一般采用英文原名，按名前姓后的原则书写。一般很熟知的外国人名（如牛顿、爱因斯坦、马克思等）可按通常标准译法写译名。

4.数字

无特别约定情况下，一般均采用阿拉伯数字表示。按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等七单位 1987 年发布的《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除习惯用中文数字表示的以外，其他数字一般采用阿拉伯数字。

（二）格式

1.封面

封面上的内容一律按照统一模版填写，必须正确无误，不能使用简称。

2.关键词和摘要

（1）摘要：中文宋体，英文和数字 Times New Roman，小四号，首行缩进 2 字符，段前 0 行，段后 0 行，1.5 倍行距，两端对齐，“摘要”二字加粗。

(2) 关键词：中文宋体，英文和数字 Times New Roman，小四号，首行缩进 2 字符，段前 0 行，段后 0 行，1.5 倍行距，“关键词”三字加粗。每个词条之间用分号隔开，最后一个关键词不使用任何标点符号。

3.目录

目录由 word 文档自动生成，按三级标题编写，“目录”二字格式（宋体，小三号，加粗，居中，段前段后 0.5 行，“目录”中间空两个字符），其他内容格式（中文采用宋体，英文和数字采用 Times New Roman，小四号，行距 1.25 倍、段前段后 0 行）。

4.题目和正文

(1) 论文（设计）题目：宋体小三号加粗，段前 0 行，段后 1 行，若题目有多行，行距设单倍行距。

(2) 各级标题：标题都以小四号加粗左起打印。各级标题理科以“1”“1.1”“1.1.1”等数字依次标出；文科以“一、”“(一)”“1.”等数字依次标出。

(3) 正文：采用小四号宋体，1.5 倍行距，除各级标题外，每段首行缩进两字符。

(4) 图：毕业论文（设计）的插图应与文字紧密配合，文图相符，内容正确。选图要力求精练。文字、画法和符号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

每幅插图均应有图题（由图号和图名组成）。图题置于图下居中，图题中文字体为五号宋体。采用中英文对照时，英文为 Times New Roman 五号字体，另起一行居中，与中文图题对应。图号按全

文出现顺序以阿拉伯数字编排。图中若有分图时，分图号用 (a)、(b) 等置于分图之下。引用图应说明出处，在图题右上角加参考文献号。

(5) 表格：每个表格应有自己的表号和表题，构成表头。表格按全文出现的顺序以阿拉伯数字编号，表头以宋体五号，位于表上居中，采用中英文对照时，英文为 Times New Roman 五号字体，另起一行居中，与中文标题对应。表格允许下页接写，表题可省略，表头应重复写，并在右上方写“续表××”。表格中文字采用五号宋体。表内须按规定的符号注明单位。

表中若有附注时，用五号宋体写在表的下方，句末加标点。仅有一条附注时写成：“注：表中数据源自…”；有多条附注时，附注各项的序号用阿拉伯数字标出，例如：“注 1”。

(6) 公式：公式原则上应居中书写。若公式前有文字，文字空两格写，公式仍居中写。公式较长时最好在等号“=”处转行，如难实现，则可在+、-、×、÷运算符处转行，运算符应在转行后的行首。公式的编号按题序编排，用圆括号括起放在公式右边行末，公式和编号之间不加虚线。文中引用公式时，一般用见式(X-X)或由公式(X-X)的形式。

5.参考文献

参考文献出现在结论之后，空两行。“参考文献”四字格式设为，宋体四号，加粗，居中，段前段后 0.5 行，参考文献内容格式设为，文本之前缩进 2 字符，段前段后 0 行，行间距 1.5 倍，中文采用宋体，英文和数字采用 Times New Roman，小四号。

6.致谢

“致谢”二字格式设为，宋体四号，加粗，居中，段前段后 0.5 行，致谢内容格式设为，首行缩进 2 字符，段前段后 0 行，行间距 1.5 倍，中文采用宋体，英文和数字采用 Times New Roman，小四号。

7.页面设置

上、下、左边距为 2.5cm，右边距为 2cm；行间距为 1.5 倍行距；页脚下边距为 1.5cm；封面不能有页码，页码居中，页码数字格式用“Ⅰ,Ⅱ,Ⅲ…”，论文部分页码数字格式用“1,2,3…”，页码居中；页眉 1.5cm，宋体，小五，居中。

备注：部分专业如外语、艺术设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等格式有特殊要求者，由各学院参考《中国学术期刊检索与评价数据规范》制定统一格式，并报教务处备案。

（三）参考文献中著录格式示例

参考文献的书写格式要按照国家标准 GB/T 7714-2015 规定。参考文献的序号左顶格，并用数字加方括号表示，如[1],[2],[3]，应与正文中的指示序号格式一致。每一参考文献条目的最后均以“”结束。各类参考文献条目的编排格式及参考示例如下：

表 1 参考文献类型

参考文献 类型	专著 译著	论文集	报纸 文章	期刊 文章	学位 论文	报告	标准	专利
文献类型标识	M	C	N	J	D	R	S	P

(1) 连续出版物(期刊文章)[J]

[序号]主要责任者.文献题名[J].刊名,出版年份,卷号(期号):
起止页码。

例如:

[1]金显贺,王昌长,王忠东等。一种用于在线检测局部放电的数字滤波技术[J]。清华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1993,33(4):62-67.

期刊没有卷次的,可按“[序号]主要责任者.文献题名[J].刊名,出版年份(期号):起止页码。”书写。例如:

[2]李炳穆.理想的图书馆员和信息专家的素质与形象[J].图书情报工作,2000(2):5-8.

(2) 专著[M]

[序号]主要责任者.文献题名[M].出版地:出版者,出版年:起止页码。

例如:

[3]唐绪军.报业经济与报业经营[M].北京:新华出版社,1999:117-121.

(3) 论文集、会议录[C]

[序号]主要责任者.论文集名[C].出版地:出版者.出版年:起止页码。

例如:

[4]辛希孟.信息技术与信息服务国际研讨会论文集:A集[C].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1998,223-245.

(4) 学位论文[D]

[序号]主要责任者.文献题名[D].保存地:保存单位,年份.

例如:

[5]李必成.论我党在抗战时期的民主党派政策[D].北京:北京国家图书馆,2001.

(5) 报纸文章[N]

[序号]主要责任者.文献题名[N].报纸名,出版日期(版次).

例如:

[6]谢希德.创造学习的新思路[N].人民日报,1998-12-25(10).

(6) 报告[R]

[序号]主要责任者.文献题名[R].报告地:报告会主办单位,年份.

例如:

[7]冯西桥.核反应堆压力管道与压力容器的 LBB 分析[R].北京:清华大学核能技术设计研究院,1997.

(7) 专利文献

[序号]专利所有者.专利题名[P].专利国别:专利号,发布日期.

例如:

[8]姜锡洲.一种温热外敷药制备方案[P].中国专利:881056078,1983-08-12.

(8) 电子文献

[序号]主要责任者.电子文献题名[文献类型/载体类型].电子文献的出版或可获得地址,发表或更新的时期/引用日期(任选).

例如:

[9] 王明亮. 中国学术期刊标准化数据库系统工程的[EB/OL].<http://www.cajcd.cn/pub/wml.txt/980810-2.html>,1998-08-16/1998-10-04.

(四) 注释著录格式示例

注释出现在文中, 字体为宋体五号。

“注释”的格式要求与范例:

论文正文中必须出现“注释”, 且“注释”紧跟需要被注释的句子, 按在文章中出现的每页新起的顺序, 并以脚注的形式标注: “①” “②” “③” ……; 同时, 并在“①” “②” “③” 后逐一进行解释。

“注释”题目需要一般分两种: 一种是解释正文标注处; 另外一种是指明引用文字的出处, 其标注的内容信息格式与“参考文献”标注要求基本一致, 但必须注明所引用文献的具体页码。

例如:

①巫鸿,王璜生.地点与模式:当代艺术展览的反思与创新[C].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172.

②马永建.后现代主义艺术 20 讲[M].上海: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6:238.

③连新元.艺术独立策展人境遇尴尬[J].北京现代商报,2002,(10): 36.

三、毕业论文(设计)的装订与存档

按照以下装订顺序归档:

（一）封面

使用统一制作的论文封面，档号以学校下发归档编号为准。

（二）主体部分

按照原创性声明与使用授权声明、中、英文摘要及关键词、目录、正文、参考文献、致谢、附录、顺序装订。

（三）过程性管理材料

按照任务书、开题报告书、指导记录表、阶段性检查表、指导教师成绩评定表、评阅教师成绩评定表、答辩成绩评定表、答辩记录表、综合评分表、查重报告顺序装订。

学生毕业论文（设计）结束后，要向学院提交上述材料和毕业论文（设计）电子版。

各学院可参考本规范，进一步补充或细化适合本专业毕业论文（设计说明书）撰写要求，但不得降低学校所提出的基本要求。论文中各项撰写规范。未尽事项可参考《中国学术期刊检索与评价数据规范》以及相关学科专业学术文献进行适当调整。

档号：_____（以学校下发归档编号为准）

学科分类号_____

Cuk

昆明传媒学院

COMMUNICATION
UNIVERSITY OF KUNMING

昆明传媒学院
本科毕业论文

（ 2024 届 ）

论文题目：幼儿园美育课程建设的时代意蕴与实践路径

姓名：张一芳

学号：201907014137

所在院系：教育学院

专业：学前教育

班级：2019 级

指导教师：***

毕业年月：2024 年 7 月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原创性声明

本人郑重声明：所呈交的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是本人在导师的指导下，独立进行研究工作所取得的成果。除文中已经注明引用的内容外，本论文不含任何其他个人或集体已经发表或撰写过的作品或成果。对本文的研究做出重要贡献的个人和集体，均已在文中以明确方式标明。本声明的法律后果由本人承担。

作者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使用授权声明

本人完全了解昆明传媒学院关于收集、保存、使用毕业论文（设计）的规定，即：

- 按照学校要求提交毕业论文（设计）的印刷本和电子版本；
- 学校有权收藏、使用并向国家有关部门或机构送交论文的印刷本和电子版本；
- 允许论文被查阅和借阅；
- 学校可以公布论文的全部或部分内容，可以采用影印、缩印或其他复制手段保存论文。

作者签名：

指导教师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摘要: (宋体, 小四号, 加粗) 美育引领人们以审美的态度去审视自然、社会及人类自身。新时代幼儿美育应引导幼儿去感受和发现生活中各种美的事物, 激发其审美情趣, 初步养成他们的审美能力。美育课程具有和谐性、弥散性和濡润性, 幼儿园应基于美育课程融合、生成、体验和泛在四种基本形态, 以爱为基础释放幼儿无穷的生命力量, 以真为准则来促进幼儿经验的多维生长, 以趣为方法来绽放幼儿的游戏精神。在实践路径上, 幼儿园一是要把握融合育人理念, 构建立体化的美育课程框架; 二是要打破时空地域限制, 全方位整合美育课程资源; 三是要提升教师美育素养, 持续强化教师美育课程胜任力; 四是要发挥评价育人效应, 科学构建美育课程评价机制。剧性命运和隐含的思想、情感, 从而认识、理解、把握小说文本的整体艺术效果。(中文宋体, 英文和数字 Times New Roman, 小四号, 首行缩进 2 字符, 段前 0 行, 段后 0 行, 1.5 倍行距, 两端对齐) [注: 摘要控制在 300 个字符左右]

关键词: 幼儿美育; 美育课程; 课程实践

(中文宋体, 英文和数字 Times New Roman, 小四号, 首行缩进 2 字符, 段前 0 行, 段后 0 行, 1.5 倍行距, 中英文摘要之间空两行)

The era implication and practical path of the aesthetic education curriculum construction in kindergarten

Abstract: (Times New Roman, 小四号, 加粗) Aesthetic education leads people to examine nature, society and human beings with an aesthetic attitude. Children's aesthetic education in the new era should guide children to feel and discover all kinds of beautiful things in life, stimulate their aesthetic taste, and initially develop their aesthetic ability. The aesthetic education curriculum is harmonious, diffuse and moist. Kindergartens should be based on the four basic forms of aesthetic education curriculum integration, generation, experience and ubiquitous, release children's infinite life force based on love, promote the multi-dimensional growth of children's experience with truth as the criterion, and bloom children's game spirit with interest as the method. In the practical path, the kindergarten is to grasp the concept of integrating education, and to construct the three-dimensional aesthetic education curriculum framework; second, to break the limitation of time and space region, to integrate the aesthetic education curriculum resources in an comprehensive way; third, it is to improve the aesthetic

education literacy and continuously strengthen the competence of aesthetic education curriculum; fourth, to exert the evaluation effect and scientifically construct the evaluation mechanism of aesthetic education curriculum. Dramatic fate and implicit thoughts and emotions, so as to understand, understand and grasp the overall artistic effect of the novel text.

Key Words (Times New Roman, 小四号, 加粗): Zhang Jie; Wuzi; Paradoxical form; ronic narrative; Narrative effect (Times New Roman, 小四号, 段前0行, 段后0行, 1.5倍行距, 两端对齐)

目 录

(宋体, 小三号, 加粗, 居中, 段前段后0.5行, “目录”中间空两个字符)

摘要	I
关键词	I
一、绪论	1
二、《无字》反讽叙事悖逆形态的表现形式	2
(一) 言语反讽	3
1. 语义颠倒	4
2. 谐谑调侃	5
(二) 情景反讽	7
1. 现实情境反讽	8
2. 历史情境反讽	8
..... (此处省略部分目录内容, 实际论文中需要全部展示)	
四、结论	12
参考文献	13
致谢	15
附录	16

[注: 目录由 word 文档自动生成, 按三级标题编写, 如上所示; 中文宋体, 英文和数字 Times New Roman, 小四号, 行距 1.25 倍、段前段后 0 行]

论张洁《无字》中反讽叙事的悖逆形态

(宋体, 小三号, 加粗, 段前0行, 段后1行, 标题设单倍行距)

一、引言 (宋体, 小四号, 加粗, 1.5倍行距, 首行缩进两字符)

到目前为止, 有关张洁小说《无字》的研究也有数十篇, 集中体现在对作品社会历史角度、女性写作角度、女性意识角度、叙事角度等视角的研究。小说《无字》的叙述具有浓郁的反讽意味, 体现了丰富的主题意蕴。基于此, 本文将通过对《无字》的文本进行深入的研究和探讨, 结合反讽叙事理论以及悖逆形态的界定、表现形式等方面切入对《无字》的研究, 从小说中探析文本所体现的反讽叙事的悖逆形态的叙事特点、艺术手法, 反讽意味及产生的艺术效果, 达到深入解析文本及解读悖逆形态的叙事在小说中的运用。张洁在小说《无字》中对个体的生动描写, 体现出当代社会对人性的思考及文本中所隐含的意义, 让《无字》具有了永恒的价值。

(正文格式: 宋体, 小四号, 1.5倍行距, 首行缩进两字符)

.....

二、《无字》反讽叙事悖逆形态的表现形式 (宋体, 小四号, 加粗, 1.5倍行距, 首行缩进两字符)

费·斯勒格尔敏锐地发现: “反讽就是悖论的形式”。^①因此在反讽叙事的描写形态下都应该包含有矛盾对立因素的并置。以下是根据小说文本及反讽叙事形态的体现, 从言语反讽、情景反讽两方面逐一分析。

(一) 言语反讽 (宋体, 小四号, 加粗, 1.5倍行距, 首行缩进两字符)

言语反讽在反讽叙事的悖逆形态的发展中最原始的形态, 其可以是一种修辞手法; 可以是一种叙事的方式; 也可以是一种讽刺的武器, 但其目的的呈现都是为了达到一种说教、反讽的效果。

.....

(2) 黑白颠倒: 人性、社会的异化

①费·斯勒格尔. 雅典娜神殿片段集[M]. 三联书店, 1996:26.

在二十世纪中国近现代的发展下，真实的历史时空与虚拟的历史情景在张洁女性经验的叙述下体现出并置和交错的特点，通过主观性的描述来反映客观性的存在，对传统的认知产生了一定的冲击，并且在这种叙述下形成了荒诞化的反讽，散播着人性的异化、社会的异化。吴为在与胡秉宸的感情风波中，吴为声名狼藉，她背上了“小三”“破鞋”的骂名。

“就连自己的女儿禅月因为自己的原因，遭受着同龄人的欺辱，面对这些欺辱，禅月往往会采取隐忍的态度，也从来不对吴为诉说这些苦情，好像知道吴为的尴尬和难堪。”^②

可是面对人性的异化，禅月也无能为力，她和吴为一样只能接受人们的黑白颠倒，受到人性、社会的迫害，最后在人性、社会的异化下“疯了”。

.....

四、结论

张洁是一个真诚、大胆、细腻的文学创作者。她会在小说叙事中融入自己的情感、思想以及观点，体现出自己对时代精神和价值追求的变化，为人们呈现出丰富的叙事伦理追求。在张洁文学的创作中，描绘出了不同的叙事伦理姿态。

.....

②张洁. 无字[M].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2002 第一版, 第三部:308.

[参考文献]

(结语后空两行,宋体四号加粗,居中,段前段后0.5行)

- [1]张洁.无字[M].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02第一版,第一部.
- [2]张洁.无字[M].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02第一版,第二部.
- [3]张洁.无字[M].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02第一版,第三部.
- [4]H·R·尧斯著.顾建光等译.审美经验与文学阐释[M].上海译文出版社,1997.
- [5]D·C·米克著.周发祥译.论反讽[M].昆仑出版社,1992.
- [6](美).W·C布斯著.华明等译.小说修辞学[M].北京大学出版社,1989.
- [7]陈振华.小说反讽叙事[M].中国书籍出版社,2013.
- [8]陈振华.小说反讽叙事:基于中国新时期的研究[M].中国书籍出版社,2013.
- [9]路文彬.游戏历史的恶作剧——从反讽与戏仿看“新历史主义”小说的后现代性写作[J].人大复印资料中心:中国现代·当代文学研究,2001.
- [10]陈恺等译.批评家的剖析[J].百花文艺出版社,1993.
- [11]余向军.论小说反讽叙事的美学功能[J].江西社会科学,2003.
- [12]秦晋.命运沉重的吹拂——评张洁的长篇小说《无字》[J].当代作家评论,2002.
- [13]黄擎.论当代小说的叙述反讽[J].浙江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2.
- [14]孙祖娟.人性的拷问与灵魂的鞭笞——再论《无字》,兼与徐岱先生商榷[J].荆州师范学院学报,2003.
- [15]易秀清,赵友斌.反讽的语用功能探析[J].电子科技大学学报(社科版),2007.
- [16]李哲.张洁《无字》经验叙事艺术的探索[J].明日风尚,2016.
- [17]谢西桥.张洁《无字》的叙事研究[D].福建师范大学,2006.
- [18]易秀芳.论张洁《无字》自由叙事伦理[D].东北师范大学,2006.
- [19]王杰彦.张洁《无字》的叙事追求[D].河北师范大学,2007.
- [20]谷蜜.反讽叙事研究[D].重庆师范大学,2009.

(文本之前缩进2字符,段前段后0行,行间距1.5倍,中文宋体,英文和数字Times New Roman,小四号)

致谢

(宋体四号加粗, 居中, 段前段后0.5行)

白驹过隙, 日月如梭, 才见梅开腊底, 又早天气回阳。转眼间, 四年的大学时光即将结束。回想这四年, 有辛酸与泪水, 但同时也有喜悦与收获, 这些酸甜苦辣使我在专业知识、待人接物和生活习惯等方面都有了快速地成长, 这一切肯定都离不开老师、同学、朋友对我的帮助、关心与鼓励……

(首行缩进 2 字符, 段前段后 0 行, 行间距 1.5 倍, 中文宋体, 英文和数字 Times New Roman, 小四号)

附录（按需选附）

调查问卷、访谈记录等支撑材料

毕业论文（设计）样例

附件 4:

昆明传媒学院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任务书

毕业论文（设计）题目：			
姓 名		学 号	
指导教师		班 级	
<p>一、主要任务与目的： (正文小四号，1.25 倍行距，中文宋体，英文 Time New Roman) (页面设置上、下、左 2.5, 右 2.0)</p>			
<p>二、主要内容与基本要求： (格式同前)</p>			

三、计划进度:

(小四号,中文宋体,英文 Time New Roman,行距 1.25 倍,时间用 2010.12.11~2010.12.17 格式,顶格,文字与时间空一个汉字,另起一行与前行汉字对齐,以句号结尾。)

如:

2016.11.11~2016.11.20 查找资料,撰写开题报告、外文翻译、文献综述。

四、主要参考文献:

- [1] 惠晓实,王凯航,陆舟等.一种基于 Web 技术的网络系统的设计[J].计算机应用研究,2000 (01) .
- [2] GregBuczek,MCS.D.MCT,李博,于赛译.ASP 应用开发指南[M].北京:科学出版社,2000.
- [3] 徐晓东.Web 环境下主题综合学习模式构建与课程开发的研究[C].电化教育协会新世纪全国网络教育学术研讨会论文集,2000.
- [4] Vapnik V N Estimation of Dependences Based on Empirical Data[M].New York: Springer-Verlag, 1982.
-
-

注:

- 1.参考文献的中文用宋体五号,英文和数字用 Times New Roman, 五号
- 2.参考文献中关于符号的录入方法: “[]” “ () ” 英文半角输入, Times New Roman, 五号; 中文参考文献中的间隔 “ ” 英文全角输入; “ ” “ ” 默认中文状态输入, 宋体, 五号; 外文参考文献中的间隔 “ ” “ ” “ ” 英文半角输入, Times New Roman, 五号, 再空一个西文字
- 3.行距 1.25 倍, 段前段后 0 行, 顶格;
- 4.如果参考文献字数有两行, 则第二行与前一文字对齐。
- 5.期刊类日期部分只需要写年份和当年期号, 不需要标注页码。
- 6.报刊类日期用 2002.08.29 格式
- 7.常用参考文献的书写格式如下:
 - (1) 期刊: [序号]作者.题名[J].期刊名称,出版年份(期号) .
 - (2) 书籍: [序号]著者.书名[M].版次(第一版应省略) .出版地:出版社, 出版年份。
 - (3) 论文集: [序号]著者.题名[C].编者.出版地:出版社, 出版年份。
 - (4) 学位论文: [序号]作者.题名[D].保存地点:保存单位,年份。
 - (5) 专利文献: [序号]专利所有者.专利题名[P].专利国别:专利号,发布日期。
 - (6) 国际、国家标准: [序号]标准代号,标准名称[S].出版地:出版者,出版年份。
 - (7) 电子文献: [序号]作者.电子文献题名[EB/OL]。电子文献的出版或可获得地址。

如：[2] 萧钰。出版业信息化迈入快车道[EB/OL].<http://www.crer.com/news/9.htm>.
(8) 报纸：[序号]作者.题名[N].报纸名称,日期（按 yyyy.mm.dd）.
文献作者 3 名以内的全部列出，作者间用逗号隔开；3 名以上则列出前 3 名，后加“等”（英文加“et al.”）。

指导教师（签名）：注：签名不能打印

年 月 日

学院审核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5:

昆明传媒学院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开题报告书

题 目： _____（宋体，小四号字）

学 院： _____（宋体，小四号字）

专 业： _____（宋体，小四号字）

指导教师： _____（宋体，小四号字）

报 告 人： _____（宋体，小四号字）

学 号： _____（宋体，小四号字）

时 间： _____（宋体，小四号字）

论题	
<p>论题的依据： 1.说明本论题研究的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 2.综述国内外有关本论题的研究动态和自己的见解 (正文小四号, 1.25 倍行距, 中文宋体, 英文 Time New Roman) (页面设置上、下、左 2.5, 右 2.0)</p>	
<p>论题研究的主要内容: (格式同前)</p>	
<p>论题研究的基本方法: (格式同前)</p>	

论文写作的进度安排：

年 月 日前，完成调研、收集资料，阅读资料。

年 月 日前，拟写出写作提纲。

年 月 日前，完成初稿起草。

年 月 日前，完成论文修改。

年 月 日前，完成定稿打印。

主要参考资料：

(格式同前)

指导教师意见（研究的理论意义或应用价值、创新之处、研究方法可行性等）：

(格式同前)

开题答辩小组意见：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学院意见：

学院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6:

昆明传媒学院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答辩记录表

学院		专业		班 级	
学生姓名		学号		指导教师	
论文题目					
论文字数		参考文献		答辩日期	
教师提问及学生回答					
问题 1:	（所填文字采用宋体，小四号，行间距 1.25 倍）				
问题 2:	（所填文字采用宋体，小四号，行间距 1.25 倍）				
问题 3:	（所填文字采用宋体，小四号，行间距 1.25 倍）				

附件 7:

昆明传媒学院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指导记录表

毕业论文（设计）题目：			
姓 名		学 号	
指导教师		班 级	
第__次指导主要内容记录 (不少于 100 字) (所填文字采用宋体，小四号，行间距 1.25 倍)			
			年 月 日
			指导老师签名：
第__次指导主要内容记录 (不少于 100 字) (所填文字采用宋体，小四号，行间距 1.25 倍)			
			年 月 日
			指导教师签名：
第__次指导主要内容记录 (不少于 100 字) (所填文字采用宋体，小四号，行间距 1.25 倍)			
			年 月 日
			指导教师签名：

第__次指导主要内容记录

(不少于 100 字)

(所填文字采用宋体，小四号，行间距 1.25 倍)

年 月 日

指导教师签名:

第__次指导主要内容记录

(不少于 100 字)

(所填文字采用宋体，小四号，行间距 1.25 倍)

年 月 日

指导教师签名:

第__次指导主要内容记录

(不少于 100 字)

(所填文字采用宋体，小四号，行间距 1.25 倍)

年 月 日

指导教师签名:

附件 8:

昆明传媒学院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成绩评定表

学生姓名		年级、学院、专业	
论文题目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评价标准
选题意义	20	选题	符合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符合专业培养目标，体现专业特点，具有一定理论价值和现实意义，把握学术前沿。
写作安排	15	过程管理	论文工作量饱满，时间进度安排合理。
		写作形式	写作形式符合要求和规范。可采取学术论文、案例分析、调查报告、研究报告、实践报告、设计策划方案、创作作品等多种形式。
逻辑构建	20	逻辑结构	内容体系完整，结构合理，逻辑严谨，层次分明，重点突出。
		论文表达	文笔流畅，用语规范，表达准确。
专业能力	25	调研分析及解决问题能力	能根据题目要求提出切实可行的调查研究方法，具有独立开展社会调查研究、文献查阅及综述、收集信息并归纳分析的能力。
		创新性	具有一定的创新性。
学术规范	20	学术诚信	无抄袭、剽窃、伪造、篡改、买卖、代写等学术不端行为。
		格式规范	在概念、引用、公式、摘要等方面符合通行的学术规范和知识产权规定。
<p>指导教师评语：</p> <p style="color: red;">（不少于 100 字）</p> <p style="color: red;">（所填文字采用宋体，小四号，行间距 1.25 倍）</p> <p>指导教师评定成绩： _____ 指导教师签名：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附件 9:

昆明传媒学院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成绩评定表

学生姓名		年级、学院、专业		
论文题目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评价标准	评分
选题意义	20	选题	符合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符合专业培养目标，体现专业特点，具有一定理论价值和现实意义，把握学术前沿。	
写作安排	15	过程管理	论文工作量饱满，时间进度安排合理。	
		写作形式	写作形式符合要求和规范。可采取学术论文、案例分析、调查报告、研究报告、实践报告、设计策划方案、创作作品等多种形式。	
逻辑构建	20	逻辑结构	内容体系完整，结构合理，逻辑严谨，层次分明，重点突出。	
		论文表达	文笔流畅，用语规范，表达准确。	
专业能力	25	调研分析及解决问题能力	能根据题目要求提出切实可行的调查研究方法，具有独立开展社会调查研究、文献查阅及综述、收集信息并归纳分析的能力。	
		创新性	具有一定的创新性。	
学术规范	20	学术诚信	无抄袭、剽窃、伪造、篡改、买卖、代写等学术不端行为。	
		格式规范	在概念、引用、公式、摘要等方面符合通行的学术规范和知识产权规定。	

评阅教师评语：

(不少于 100 字)

(所填文字采用宋体，小四号，行间距 1.25 倍)

评阅教师评定成绩：

评阅教师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10:

昆明传媒学院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答辩成绩评定表

	姓名		性别		学号	
	学院		年级		专业	
	指导教师			论文题目		
答辩小组评定成绩	序号	答辩组成员姓名		评分		签名
	1					
	2					
	3					
	总分		是否 通过答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答辩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过答辩		
<p style="color: red;">评语[包括对毕业论文（设计）的选题意义、工作量与难度、逻辑构建、作者专业能力（含调研分析及解决问题的能力、创新性）、论文（设计）陈述、论文（设计）答辩几方面的综合评价，并给出是否通过答辩]</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答辩组组长（签名）： 年 月 日 </div>						

附件 11:

昆明传媒学院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综合评分表

毕业论文（设计）题目				
学院			姓名	
专业			学号	
评定者	姓名	分数	占百分比	折合分数
指导教师			50%	
评阅教师			20%	
答辩成绩			30%	
总评定分数 （百分制）				
答辩委员会 决议	该毕业论文（设计）的终评成绩为“优秀（90分以上）”（不超过10%）、“良好（80~89）”、“中等（70~79）”、“合格（60~69）”、“不合格（60分以下）”：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学院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附件12：阶段性检查表

昆明传媒学院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前期检查表

学院名称：

检查日期：

学生姓名		专业班级		指导教师	
论文题目					
工作进度 情况					
	是否符合任务书要求进度		能否按期完成任务		
工作态度 情况（态度、纪律、出勤、主动接受指导等）					
质量 评价 （针对已完成的部分）					
存在问题 和解决办法					
检查人签字			学院负责人签字		

昆明传媒学院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中期检查表

学院名称：

检查日期：

学生姓名		专业班级		指导教师	
论文题目					
工作进度 情况					
	是否符合任务书要求进度		能否按期完成任务		
工作态度 情况（态度、纪律、出勤、主动接受指导等）					
质量 评价 （针对已完成的部分）					
存在问题和解决办法					
检查人签字			学院负责人签字		

昆明传媒学院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后期检查表

学院名称：

检查日期：

学生姓名		专业班级		指导教师	
论文题目					
工作进度 情况					
	是否符合任务书要求进度		能否按期完成任务		
工作态度 情况（态度、纪律、出勤、主动接受指导等）					
质量 评价 （针对已完成的部分）					
存在问题和解决办法					
检查人签字			学院负责人签字		

附件 13：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评估指标体系（学院自查）

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评估指标体系

学院：

评估日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估标准		评估方法	等级			
		A	C		A	B	C	D
一、基础条件	1.1 管理规章制度	严格执行学校的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制度；有切合实际的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计划。	执行学校的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制度；有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计划。	检查学校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检查工作计划。				
	1.2 组织保障	学院主管领导高度重视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成立以主管教学领导为组长的毕业论文（设计）工作领导小组。	学院主管领导重视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成立毕业论文（设计）工作领导小组。	检查相关材料。				
	1.3 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全部由中级及以上职称（讲师、工程师、会计师等）的教师或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的教师担任；有较高实际的设计、实验及学术研究工作经验；每位指导教师指导的学生人数不超过 10 人；若“国标”中对毕业论文指导教师有明确的职称、学位要求，则按照“国标”执行。	指导教师全部由中级及以上职称（讲师、工程师、会计师等）的教师或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的教师担任；有一定的设计、实验及学术研究工作经验；若“国标”中对毕业论文指导教师有明确的职称、学位要求，则按照“国标”执行。	检查《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教师备案表》及相关材料。				
	1.4 物质保障	备有能够满足本学院各专业完成毕业论文（设计）所需的工具类手册、文献资料；实验仪器设备、材料、计算机等能满足毕业论文（设计）撰写要求。	各专业备有一定的工具类手册、文献资料；有基本的实验仪器设备、材料。	检查相关材料；实地考察。				
二、工作过程	2.1 选题	严格按照《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办法》执行；选题新颖，应用研究题目比例高。	能够按照《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办法》执行；有一定比例的应用研究题目。	检查开题报告、任务书等材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估标准		评估方法	等级			
		A	C		A	B	C	D
	2.2 指导	指导教师责任心强，严格履行职责；论文（设计）工作期间，每两周进行指导、检查、答疑，效果良好；认真填写相关表格。	指导教师能认真履行职责；论文（设计）工作期间，每两周完成一次指导、检查、答疑；能较认真填写相关表格。	检查《昆明传媒学院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指导记录表》等相关表格、材料。				
	2.3 质量监控	组建完善、有效的质量监控体系；认真完成前期检查、中期检查、后期检查，对存在的问题，能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加以解决；认真进行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总结。	组建基本的质量监控体系；能按时完成前期检查、中期检查、后期检查，对存在的问题，能采取相应措施加以解决；能按时进行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总结。	实地考察；检查有关材料。				
	2.4 成绩评定	严格执行学校论文（设计）成绩评定标准；指导教师、评阅专家、答辩委员会（答辩小组）认真履行职责；评定成绩能准确反映毕业论文（设计）的实际质量和水平。	执行学校论文（设计）成绩评定标准；指导教师、评阅专家、答辩委员会（答辩小组）履行职责；评定成绩基本反映毕业论文（设计）的实际质量和水平。	检查相关材料。				
	2.5 答辩	学院答辩组织机构健全，严格按照规范程序进行。	学院设立了答辩组织机构，答辩过程基本符合规范程序。	检查答辩委员会（答辩小组）名单、答辩时间安排表、答辩记录等材料。				
	2.6 资料归档	学院建立了严格的毕业论文（设计）档案管理制度，且执行情况好；毕业论文（设计）资料档案完整、规范。	学院建立有毕业论文（设计）档案管理制度，基本得到执行；毕业论文（设计）资料档案较完整、较规范。	检查相关材料；实地考察。				
	三、毕业论文（设计）形式	3.1 语言文字	语言流畅，文字表达准确，无语法错误；全文无错别字和不规范之处。	语句通顺，表达清楚，基本无错别字，基本无常识性错误；基本无不规范之处。	检查毕业论文（设计）文稿。			
3.2 撰写规范		严格按照《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撰写规范》撰写毕业论文（设计）。	能够按《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撰写规范》撰写毕业论文（设计）。	检查毕业论文（设计）文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估标准		评估方法	等级			
		A	C		A	B	C	D
	3.3 字数	所有论文（设计）字数达到规范要求。	90%的论文（设计）字数达到规范要求。	检查毕业论文（设计）文稿。				
	3.4 装订、打印	所有论文（设计）严格按《昆明传媒学院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撰写规范》《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办法》要求装订、打印。	90%论文（设计）按《昆明传媒学院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撰写规范》《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办法》要求装订、打印。	检查毕业论文（设计）文稿、毕业论文（设计）手册。				
四、毕业论文（设计）内容	4.1 结构与思路	论文（设计）结构合理、科学，层次分明，逻辑关系正确，思路清晰。	论文（设计）结构基本合理，层次清楚，思路基本清晰。	检查毕业论文（设计）文稿。				
	4.2 信息与观点	资料收集全面，观点正确，数据可靠。	资料收集基本全面，观点正确，数据基本无错误。	检查毕业论文（设计）文稿、开题报告等。				
	4.3 基本理论与方法、工具	专业基本理论功底扎实，能熟练地运用专业方法和手段、工具开展研究或设计。	专业基本理论功底比较扎实，基本能够运用专业方法和手段、工具开展研究或设计。	检查毕业论文（设计）文稿。				
	4.4 科学性与创新性	毕业论文（设计）无科学性、常识性、原则性错误，言之有理，持之有据，有批判意识，且有一定创造或创新。	无明显、严重的科学性、常识性、原则性错误。	检查毕业论文（设计）文稿。				
	4.5 能力培养	毕业论文（设计）全面培养了学生的综合能力，突出了应用能力的培养。	毕业论文（设计）能够培养学生的综合能力，应用能力得到一定的提高。	检查毕业论文（设计）文稿。				
	4.6 学术道德	严格遵守学校有关规定，恪守学术规范。	能够遵守学校有关规定与学术规范。	通过论文查重管理系统对毕业论文（设计）进行检测。				

自评小组签名：

评估结论及其标准:

(一) 本方案共有一级指标 4 项, 二级指标 20 项。二级指标的评估等级分为 A、B、C、D 四级, 评估标准给出 A、C 两级, 介于 A、C 两级之间的为 B 级, 低于 C 级的为 D 级。

(二) 评估结论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种, 其标准如下: 优秀: $A \geq 16, C \leq 3, D = 0$; 良好: $A + B \geq 16, D = 1$; 合格: $D = 2$

自评结论

自评等级	
自评报告及工作总结	<p>院长（签字）： 学院（章）： 年 月 日</p>

附件 14：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评估指标体系（校级检查）

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评估指标体系

学院：

评估日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估标准		评估方法	等级			
		A	C		A	B	C	D
一、基础条件	1.1 管理规章制度	严格执行学校的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制度；有切合实际的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计划。	执行学校的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制度；有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计划。	检查学校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检查工作计划。				
	1.2 组织保障	学院主管领导高度重视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成立以主管教学领导为组长的毕业论文（设计）工作领导小组。	学院主管领导重视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成立毕业论文（设计）工作领导小组。	检查相关材料。				
	1.3 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全部由中级及以上职称（讲师、工程师、会计师等）的教师或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的教师担任；有较高实际的设计、实验及学术研究工作经验；每位指导教师指导的学生人数不超过 10 人；若“国标”中对毕业论文指导教师有明确的职称、学位要求，则按照“国标”执行。	指导教师全部由中级及以上职称（讲师、工程师、会计师等）的教师或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的教师担任；有一定的设计、实验及学术研究工作经验；若“国标”中对毕业论文指导教师有明确的职称、学位要求，则按照“国标”执行。	检查《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教师备案表》及相关材料。				
	1.4 物质保障	备有能够满足本学院各专业完成毕业论文（设计）所需的工具类手册、文献资料；实验仪器设备、材料、计算机等能满足毕业论文（设计）撰写要求。	各专业备有一定的工具类手册、文献资料；有基本的实验仪器设备、材料。	检查相关材料；实地考察。				
二、工作过程	2.1 选题	严格按照《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办法》执行；选题新颖，应用研究题目比例高。	能够按照《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办法》执行；有一定比例的应用研究题目。	检查开题报告、任务书等材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估标准		评估方法	等级			
		A	C		A	B	C	D
	2.2 指导	指导教师责任心强, 严格履行职责; 论文(设计)工作期间, 每两周进行指导、检查、答疑, 效果良好; 认真填写相关表格。	指导教师能认真履行职责; 论文(设计)工作期间, 每两周完成一次指导、检查、答疑; 能较认真填写相关表格。	检查《昆明传媒学院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指导记录表》等相关表格、材料。				
	2.3 质量监控	组建完善、有效的质量监控体系; 认真完成前期检查、中期检查、后期检查, 对存在的问题, 能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加以解决; 认真进行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总结。	组建基本的质量监控体系; 能按时完成前期检查、中期检查、后期检查, 对存在的问题, 能采取相应措施加以解决; 能按时进行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总结。	实地考察; 检查有关材料。				
	2.4 成绩评定	严格执行学校论文(设计)成绩评定标准; 指导教师、评阅专家、答辩委员会(答辩小组)认真履行职责; 评定成绩能准确反映毕业论文(设计)的实际质量和水平。	执行学校论文(设计)成绩评定标准; 指导教师、评阅专家、答辩委员会(答辩小组)履行职责; 评定成绩基本反映毕业论文(设计)的实际质量和水平。	检查相关材料。				
	2.5 答辩	学校答辩组织机构健全, 严格按照规范程序进行。	学校设立了答辩组织机构, 答辩过程基本符合规范程序。	检查答辩委员会(答辩小组)名单、答辩时间安排表、答辩记录等材料。				
	2.6 资料归档	学校建立了严格的毕业论文(设计)档案管理制度, 且执行情况好; 毕业论文(设计)资料档案完整、规范。	学校建立有毕业论文(设计)档案管理制度, 基本得到执行; 毕业论文(设计)资料档案较完整、较规范。	检查相关材料; 实地考察。				
	三、毕业论文(设计)形式	3.1 语言文字	语言流畅, 文字表达准确, 无语法错误; 全文无错别字和不规范之处。	语句通顺, 表达清楚, 基本无错别字, 基本无常识性错误; 基本无不规范之处。	检查毕业论文(设计)文稿。			
3.2 撰写规范		严格按照《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撰写规范》撰写毕业论文(设计)。	能够按《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撰写规范》撰写毕业论文(设计)。	检查毕业论文(设计)文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估标准		评估方法	等级			
		A	C		A	B	C	D
	3.3 字数	所有论文（设计）字数达到规范要求。	90%的论文（设计）字数达到规范要求。	检查毕业论文（设计）文稿。				
	3.4 装订、打印	所有论文（设计）严格按《昆明传媒学院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撰写规范》《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办法》要求装订、打印。	90%论文（设计）按《昆明传媒学院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撰写规范》《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办法》要求装订、打印。	检查毕业论文（设计）文稿、毕业论文（设计）手册。				
四、毕业论文（设计）内容	4.1 结构与思路	论文（设计）结构合理、科学，层次分明，逻辑关系正确，思路清晰。	论文（设计）结构基本合理，层次清楚，思路基本清晰。	检查毕业论文（设计）文稿。				
	4.2 信息与观点	资料收集全面，观点正确，数据可靠。	资料收集基本全面，观点正确，数据基本无错误。	检查毕业论文（设计）文稿、开题报告等。				
	4.3 基本理论与方法、工具	专业基本理论功底扎实，能熟练地运用专业方法和手段、工具开展研究或设计。	专业基本理论功底比较扎实，基本能够运用专业方法和手段、工具开展研究或设计。	检查毕业论文（设计）文稿。				
	4.4 科学性与创新性	毕业论文（设计）无科学性、常识性、原则性错误，言之有理，持之有据，有批判意识，且有一定创造或创新。	无明显、严重的科学性、常识性、原则性错误。	检查毕业论文（设计）文稿。				
	4.5 能力培养	毕业论文（设计）全面培养了学生的综合能力，突出了应用能力的培养。	毕业论文（设计）能够培养学生的综合能力，应用能力得到一定的提高。	检查毕业论文（设计）文稿。				
	4.6 学术道德	严格遵守学校有关规定，恪守学术规范。	能够遵守学校有关规定与学术规范。	通过论文查重管理系统对毕业论文（设计）进行检测。				

自评小组签名：

评估结论及其标准:

(一) 本方案共有一级指标 4 项, 二级指标 20 项。二级指标的评估等级分为 A、B、C、D 四级, 评估标准给出 A、C 两级, 介于 A、C 两级之间的为 B 级, 低于 C 级的为 D 级。

(二) 评估结论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种, 其标准如下: 优秀: $A \geq 16, C \leq 3, D = 0$; 良好: $A + B \geq 16, D = 1$; 合格: $D = 2$

评价结论

评语		
评价等级		
评审组成员签名		评审组长（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15:

昆明传媒学院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申请复议的相关规定

为确保毕业论文（设计）评分的客观、公正，对论文（设计）评分有异议的同学可向学位评定委员会申请复议，相关规定如下：

一、申请条件

按要求完成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对成绩认定有异议，可申请复议。

二、申请期限

自成绩公布之日起的 7 个工作日内。

三、处理流程

（一）学生向所在学院学士学位评定委员会提出复议申请，并填写《昆明传媒学院毕业论文（设计）复议申请表》，同时提交相关申请材料；

（二）学院学士学位评定委员会在向相关师生了解情况后，通过学士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会议形成初审决议后，报送校学士学位评定委员会；

（三）高校学士学位评定委员会召开会议，对各学院学士学位评定委员会的初审决议进行终审，并形成决议；

（四）教务处根据校学士学位评定委员会的决议成绩，对照该生所在教学班同学的已有成绩，重新确定毕业论文（设计）的成绩。

四、相关要求

(一) 复议所用的论文(设计)需使用评分时的原始材料,不得再修改;

(二) 原则上学生只能对指导教师评分、评阅教师评分、答辩小组评分中的一项评分申请复议;

(三) 每位同学只能申请一次复议;

(四) 其他未尽事宜,由校学士学位评定委员会办公室负责解释。

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复议申请表

学院		专业班级	
姓名		学号	指导老师
毕业论文（设计） 题目			
申请理由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学生简述申请复议理由）</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学生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学士学位评定 分委员会初审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简述复议结果）</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学士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主任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校学士学位评定委 员会终审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校学士学位评定委员会主任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备注：附表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1. 学生论文复印件（含开题报告、指导记录、成绩评定表、答辩记录表、论文正文）；
2. 其他相关材料

附件 16:

昆明传媒学院

优秀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评选办法

为不断提高我校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质量，培养具有创新意识和实践能力的人才，鼓励教师和学生毕业论文（设计）中勤奋钻研、勇于创新，决定每年对应届本科毕业生进行校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评选，为了规范管理，特制定本办法。

一、评选范围及比例

凡学校全日制本科毕业生的毕业论文（设计）均在评选范围之列。优秀毕业论文（设计）评选的比例原则上为本专业毕业论文（设计）总数的 10%以内。

二、评选标准

（一）二级学院在推荐参评校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的过程中，要坚持科学、公正、公开的原则，认真评选出体现专业提升水平的好作品。

（二）校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评选的原则与标准如下：

1.毕业论文（设计）文本结构规范，整体质量较高，综合成绩应达到优秀；

2.毕业论文（设计）有一定难度，作者（设计者）工作作风严谨扎实；

3.毕业论文论点鲜明、有创意；论据确凿，结构严谨，逻辑性强，论述层次清晰，表现出对实际问题有较强的分析和概括能力，文章材料真实可靠，有说服力和一定的学术性；

毕业设计合理，理论分析与计算正确，实验数据准确可靠，对研究的问题有一定独到之处或有较深刻的分析，逻辑性强，论述层次清晰，有一定的可行性和学术性。

三、评选的组织

（一）优秀毕业论文（设计）评选对象为应届毕业生，评选每年进行一次，由二级学院组织评选工作。

（二）每届学生的毕业论文（设计）成绩评定工作结束后，指导教师向二级学院提名推荐参评校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学院毕业论文（设计）工作领导小组对推荐的优秀毕业论文进行讨论评审，择优推荐。

（三）二级学院组织评审组进行讨论和审查，写出评审意见，并将参评学生名单、学生论文、推荐表及其他有关资料，送本单位领导审批。

（四）二级学院领导审批后报教务处备案，并提交优秀毕业论文（设计）推荐表、毕业论文（设计）文稿（复印件）及电子文档各一份；推荐参评校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的作品，由二级学院组织指导教师将毕业论文（设计）压缩至3500—5000字，主要内容包括：中英文摘要、中英文关键词、正文、主要参考文献等。

(五) 教务处正式发文公布“优秀毕业论文（设计）”获奖者名单，并将评选出的优秀毕业论文（设计）汇编出版《昆明传媒学院优秀毕业论文（设计）集》。

四、表彰奖励办法

对被评为校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的学生，由学校颁发获奖证书。

昆明传媒学院

20__届优秀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推荐表

二级学院名称：

学生姓名		学号		专业	
指导教师		职称		学位	
论文（设计）题目					
<p>论文（设计）提要（不少于 200 字）</p>					
推荐教师姓名		职称			
<p>推荐教师点评（不少于 100 字）</p>					
<p>二级学院意见：</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50px;"> 学院领导签章： 年 月 日 </div>					

注：本表一式两份，一份学院存档，一份报教务处；

附件 17:

昆明传媒学院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优秀指导教师评选办法

为进一步加强我校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完善毕业论文（设计）管理，鼓励教师认真做好毕业论文（设计）指导工作，真正发挥指导教师毕业论文（设计）工作中培养学生综合素质及实践能力、创新能力的作用，提高毕业论文（设计）教学质量和水平，学校决定每年进行一次校级毕业论文（设计）优秀指导教师评选，办法如下：

一、评选范围

当年指导本科生进行毕业论文（设计），并在指导学生毕业论文（设计）过程中没有出现教学事故的教师均可参加评选。

二、评选条件

（一）全面落实、严格执行学校及学院关于毕业论文（设计）的有关规定。

（二）积极承担毕业论文（设计）指导任务，重视并按照规定指导学生完成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指导的学生选题符合专业培养目标要求，重视培养学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独立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培养学生的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使学生获得较好的科学研究基础训练。

（三）工作作风严谨、认真负责、对学生要求严格。能全面了解学生情况，周密安排毕业论文（设计）的进度计划，按有关规定对学生毕

业论文（设计）的各个环节进行深入细致的指导，指导工作量饱满，鼓励学生创新，及时检查学生毕业论文（设计）进度，做好书面指导记录。

（四）认真评阅毕业论文（设计），严格按照评分标准，客观公正地评定学生的相关成绩。

（五）毕业论文（设计）教学文件填写详细、认真、规范。所指导学生毕业论文（设计）的各项资料符合规范化要求，按时归档。

（六）当年所指导的毕业论文（设计）中至少有一篇获得优秀或5篇获得良好，且没有不及格的毕业论文（设计）。

（七）认真进行教学研究，大胆探索新的教学方法，深化教学改革，对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有较大的促进作用。

（八）积极参考被指导学生意见，结合实际指导情况进行推荐、评选。

三、评选原则

（一）校内教师（专、兼职教师）；

（二）评选应坚持全面考核、实事求是的原则，力求优中选优，依据标准，宁缺毋滥。

四、评选办法

优秀指导教师由学院评选推荐，学校审核评定：

（一）校级毕业论文（设计）优秀指导教师由指导教师根据评选条件自愿向学院申请或者由各专业推荐。

（二）二级学院根据评选条件和指导教师工作业绩组织推选，并将评审材料（汇总表、推荐表）报送教务处。学院推荐名额应控制在当

年指导教师人数的5%以内，且在每年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结束后，完成推选和材料报送工作。

（三）教务处根据各学院推荐材料进行初审并评选确定优秀指导教师名单，报主管教学工作副校长审批。

（四）网上公示校级毕业论文（设计）优秀指导教师人选名单，公示无异议后予以公布。

五、表彰与鼓励

（一）学校对校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教师予以表彰，并颁发证书。

（二）各二级学院在教学业绩考核时，对校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教师的教学效果给予加分。

（三）在省、校级各类推优、推荐、评选活动中，校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教师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评选。

六、相关问题

对评选出的毕业论文（设计）优秀指导教师，若所指导的毕业论文（设计）在国家级、省级、校级抽检中发生严重质量问题且责任在指导教师的，将按教学事故处理。学校将撤销对指导教师的奖励并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

七、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昆明传媒学院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优秀指导教师推荐表

姓名		性别		所属学院	
职称		学历、学位		专业	

自我总结[主要包含指导毕业论文（设计）的工作业绩、指导工作总结等内容]:

本人签名:

指导学生毕业论文（设计）情况：

学生姓名	论文题目	论文成绩

专业推荐意见（包括工作态度、指导水平、工作成效等内容）：

专业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学院推荐意见：

学院领导签字：

年 月 日

教务处评审意见：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学校审批意见：

分管校领导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18:

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 学术不端行为认定与处理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办法（试行）》《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 34 号）等文件精神，为进一步加强学风建设，强化学生基本学术规范，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对毕业论文（设计）规范管理，结合学校本科教育实际，特制订本办法。

第一章 基本学术规范要求

第一条 凡学校全日制本科学生，必须严格遵守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在指导教师指导下独立完成毕业论文（设计）。

第二条 学生在完成毕业论文（设计）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严格，恪守学术道德。

第三条 毕业论文（设计）的选题必须结合学生所学的专业知识，能理论联系实际，能与当前国内外政治、经济、科技、文化、社会、生产发展等领域热点、焦点问题结合，具有较好的实践指导意义或一定的理论价值，不得抄袭、剽窃他人的研究成果。

第四条 毕业论文（设计）内容层次分明、行文思路清晰、文字表达清楚，能正确地翻译与论文有关的外文文献资料，并按规定完成外文摘要。

第五条 毕业论文（设计）应做到概念清楚、条理分明、数据完整、计算正确，不捏造、篡改自己已有的或他人的研究成果、实验数据等。

第六条 毕业论文（设计）必须尊重他人的知识产权，在作品中引用他人的成果，必须注明出处，严格遵循学术界关于引证的公认准则和要求，参考文献标准规范、注释规范。

第七条 学生所提交的毕业论文（设计）必须严格按照《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规定》中规定的结构，并按照规定的格式进行编排和印刷、装订。

第二章 抄袭、严重作假的认定

第八条 毕业论文（设计）抄袭的认定

本办法定义毕业论文（设计）的抄袭和剽窃为同一概念，以下统称抄袭，是指把他人具有著作权的内容，如学术观点、数据资料、内容情节、架构或研究成果等原封不动或虽改变形式但未改变内在本质的本人在本人毕业论文（设计）中据为己有或采用他人成果时不注明出处的学术不端行为。

具有以下情形之一原则上可认定为抄袭：

- （一）连续引用他人作品超过 200 字而未注明出处的；
- （二）使用他人已发表的数据、图表等内容未经授权或未注明出处的；
- （三）文字复制比 R （即被检测论文与非本人学术成果的文字重合字数占全文的百分比） $>25\%$ ；

(四) 照搬他人论文或著作中的实验结果及分析、系统设计和问题解决办法而没有注明出处或未说明借鉴来源的；

(五) 其他由学院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小组认定的抄袭行为。

第九条 严重作假行为的认定

具有以下情形之一可认定为严重作假：

(一) 购买、出售毕业论文(设计)或者组织毕业论文(设计)买卖的；

(二) 由他人代写、为他人代写毕业论文(设计)或者组织毕业论文(设计)代写的；

(三) 伪造数据的；

(四) 其他由学院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小组认定的严重作假行为。

第三章 抄袭、作假行为的审查

第十条 各学院负有对本单位教师、学生进行防范毕业论文(设计)抄袭、作假等学术不端行为，规范学术道德的教育责任和义务，并负责对本单位学生的毕业论文(设计)提交前进行审查。

第十一条 所有毕业论文(设计)在提交答辩申请前，须由学院按要求采用计算机论文检测软件辅助审查和人工审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审查，审查合格者可申请毕业论文(设计)正式答辩。

第十二条 论文检查软件出具的检测报告中文字复制比 R (即被检测论文与非本人学术成果的文字重合字数占全文的百分比)

对学术不端行为的性质进行初步认定，结果分为以下三个类别：

结果类别	检测结果	检测性质初步认定
A	$R < 25\%$	通过检测
B	$25\% < R < 40\%$	疑似有抄袭行为，需复检
C	$R > 40\%$	疑似有严重抄袭行为，需复检

（一）检测结果属 A 类的毕业论文（设计）可视为通过检测，可以参加毕业答辩，是否需要修改由各学院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小组根据具体情况自行决定。其文字复制比低于 25% 的毕业论文（设计）可推荐参加校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评选。

（二）检测结果属 B 类的毕业论文（设计），疑似有抄袭行为，其毕业论文（设计）须在指导教师指导下予以修改，修改后予以复检，复检通过后可申请答辩。

（三）检测结果属 C 类的毕业论文（设计），疑似有严重抄袭行为，由各学院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小组组织同行专家进行认定。若认定该毕业论文（设计）无较严重抄袭行为，可参照 B 类予以处理；若认定该毕业论文（设计）确实存在严重抄袭行为，则取消第一次毕业论文（设计）答辩资格，责成该生重新撰写毕业论文（设计），重新撰写的毕业论文（设计）经检测合格后才可进行答辩，若检测还不合格，其毕业论文（设计）成绩按“0”分计，该生需重修毕业论文（设计）环节。

第四章 抄袭、作假行为的处理

第十三条 正式答辩开始后，被发现或被他人举报的具有抄袭

行为的毕业论文（设计），由相关部门根据抄袭情节轻重责令其取消毕业论文成绩、重新撰写论文、推迟答辩一年、取消学位申请资格等方式处理。

第十四条 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教师负有对所指导学生进行规范学术道德、端正学术学风、防范学术不端的教育责任，并对所指导学生的毕业论文（设计）严格把关，从根本上杜绝抄袭行为的发生。对指导教师工作不到位、把关不严或指使、放任抄袭，导致所指导的毕业论文（设计）发生抄袭行为的，根据情节轻重，将追究该指导教师的相应责任，按照《昆明传媒学院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办法（修订）》的相关规定处理。

第十五条 学生的毕业论文（设计）被认定为是购买、由他人代写或者伪造数据等作假行为的，学校将取消其毕业论文（设计）成绩和学位申请资格，并视具体情况给予当事人警告、记过、留校察看、开除学籍等处分；已获得毕业资格和学位者的毕业论文（设计），被认定为是购买、由他人代写、剽窃或者伪造数据等作假行为的，由相关部门注销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

第十六条 被认定为他人代写毕业论文（设计），出售毕业论文（设计）或者组织毕业论文（设计）买卖、代写的人员，属于学校在读学生的，学校视其情节轻重，给予当事人警告、记过、留校察看、开除学籍等处分。属于学校教师或工作人员的，按照《昆明传媒学院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办法（修订）》的相关规定处理。

第十七条 学校教务处负责受理毕业论文（设计）抄袭、作假行为的举报；相关学院毕业论文工作小组组织专家对抄袭、作假行

为和程度进行认定，然后提出书面认定结果和处理意见报教务处作为处理的依据。

第十八条 争议解决

举报人或当事人对认定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可在接到认定结果和处理意见起 10 日内向学校学术委员会申诉。

第五章 附 则

第十九条 本办法从 2024 届本科毕业生开始执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昆明传媒学院

本科毕业创作工作实施细则

2023年12月10日

本科毕业创作是实现本科教学目标的重要教学环节，是本科毕业生学生在校专业技能学习的一个全面总结，是培养本科学生综合运用基础理论、专业知识和基本技能的一次较为全面的研究与实践，是对以前各教学环节的深化和检验，同时也是体现学校办学水平的重要标志。为了更好地实现我校学生的培养目标，充分发挥毕业创作环节在培养和提高学生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方面的作用，进一步加强对本科毕业创作工作的指导和管理，根据我校专业特点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第一章 本科毕业创作的组织与管理

第一条 教务处工作职责

(一) 制定符合学校实际的本科毕业创作工作管理规定，明确学校本科毕业创作工作整体目标；

(二) 对本科毕业创作工作进行宏观管理、指导和组织协调。

第二条 二级学院工作职责

(一) 贯彻落实学校毕业创作的管理和规定，明确本单位的工作目标，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审核评分委员会，确定各专业审核评分组人选，领导和检查审核评分工作；

(二) 根据专业培养方案和教学基本要求，拟定毕业创作工作的计划和实施方案，制定提高毕业创作质量的措施，对教师、学生进行工作动员；

(三) 做好工作总结，上报书面材料。

第三条 审核评分委员会工作职责

- (一) 负责本学院本科毕业创作作品的审核；
- (二) 对指导教师完成评分后的本科毕业创作作品进行评分；
- (三) 综合平衡和调整各档成绩比例；
- (四) 对优秀和不及格的本科毕业创作作品进行确认。

第四条 审核评分组工作职责

(一) 各二级学院聘请学术造诣高、创作能力强的教师，按学生毕业创作内容类别组成若干审核评分组，每组成员3人、5人或7人，其中1人为组长，负责组织评审过程；另聘评审秘书1名，负责现场评审记录；

(二) 安排审核评分程序，主持评审；

(三) 评定成绩并写出评语，向本学校主管教学副校长汇报评审情况；

(四) 审核评分组对本科毕业创作作品是否有抄袭和其他违规现象等有确认权。

第五条 专业负责人工作职责

(一) 审核本科毕业创作作品选题；

(二) 审核任务书；

(三) 审阅本科毕业创作开题报告；

(四) 本科毕业创作工作结束后，及时进行工作总结，整理与上报归档资料。

第六条 指导教师的要求与工作职责

(一) 指导教师的要求

1.毕业创作的指导教师由具有中级以上职称(含中级职称)或硕士以上学位(含硕士学位),且具有较强的本专业领域创作能力的教师担任;

2.鼓励二级学院聘请校外行业专家作为指导教师,指导教师一经确定,不得随意更换。

(二) 指导教师工作职责

1.开列本科毕业创作选题范围,并组织学生选题;

2.制订与下发任务书;

3.做好跟踪指导并检查、记录创作进度,引导学生积极、独立完成本科毕业创作作品,做好毕业创作布置(策划)及其考核评分;

4.工作结束后,及时进行工作总结,整理有关资料归档;

5.恪守学术道德、不得弄虚作假,如指导的作品存在造假情形,按照《教育部 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 34 号)严肃处理;

6.严格遵守教学纪律,不得无故推迟或取消某一指导环节。

第七条 本科毕业创作中对学生的要求

(一)本科毕业创作前期准备要求:认真做好毕业创作作品选题、开题报告等工作。

(二)本科毕业创作作品创作过程要求:

1.努力学习、刻苦钻研、勤于实践、敢于创新。在老师的指导下,遵照毕业创作要求完成作品创作,按时提交成品;

2.独立按时完成规定的任务,不得弄虚作假,不准抄袭他人作品,否则其毕业创作成绩以零分计,并按照《教育部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教育部令第 34 号)严肃处理;

3.严格遵守学习纪律，不得无故缺席指导教师安排的指导环节。

第二章 本科毕业创作各环节的时间安排

第八条 本科毕业创作作品选题的确定时间

(一) 各二级学院于毕业学年上学期第 8-10 周组织毕业生进行毕业创作作品的选题；

(二) 学生于毕业学年上学期第 18 周提交毕业创作任务书，并围绕选题着手准备毕业创作。

第九条 学生于毕业学年下学期第 1-2 周提交本科毕业创作作品开题报告，主要包括以下内容：创作作品内容、前期准备工作、计划完成作品的数量与规格、工作进程计划、完成时间。获得批准后可进行创作，不得随意更改创作作品。

第十条 根据学校统一部署，本科毕业创作评审安排在毕业学年下学期 11-12 周，各学院于第 13 周完成本科毕业创作作品评优工作。

第三章 本科毕业创作规则

第十一条 本科毕业创作规则

本科毕业创作学生表演时间一般安排 20 分钟左右。演唱（奏）不用扩音设备（现代音乐专业除外），演唱用钢琴伴奏，演奏的伴奏人数不超过 5 人。在时间安排上几个学生的毕业创作可以连续进行。各二级学院可根据专业（方向）特点确定毕业创作的形式。

第十二条 本科毕业展览规则

本科毕业展示作品由各二级学院统一制作作品标签及个人简介。作品标签上注明个人姓名、专业（方向）、指导教师姓名及作品名称、作品规格、作品大小、作品类型。

第四章 本科毕业创作环节的成绩评分

第十三条 本科毕业创作成绩由指导教师评分和审核评分组评分两个部分组成。其中指导教师评分占50%，审核评分组评分占50%。分项评定成绩时，按百分制计分，其中单项评分最高不超过95分。

第十四条 审核评分组根据本科学生的毕业创作质量情况，给予公平、公正的评分。毕业创作成绩不及格或没有参加毕业创作者，作结业处理。

第十五条 本科毕业创作成绩实行百分制，60分为合格，70分以上（含70分）可申请学士学位。

第十六条 本科毕业创作成绩评定结束后，由教务处和各二级学院组织进行校级优秀毕业作品的评选和收藏，具体评选办法详见《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生优秀毕业创作评选办法》（附件1）。

第五章 本科毕业创作工作总结和资料管理

第十七条 本科毕业创作工作总结

（一）本科毕业创作成绩评定结束后，指导教师要认真撰写指导教师工作报告，交二级学院汇总；

（二）二级学院认真做好总结，肯定成绩、找出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填写好本科毕业创作工作总结表，于当前学期结束前一周报教务处。

第十八条 本科毕业创作工作资料管理

（一）本科毕业创作工作纸质文本存档材料：材料目录、本人承诺书（附件2）、毕业创作选题审核书、计划表、成绩评定表、指导教师指导记录、审核评分记录表；

本科毕业创作工作电子文本存档材料：材料目录、本人承诺书、毕业创作选题审核书、计划表、成绩评定表、指导教师指导记录、审核评分记录表；

（三）本科毕业创作的作品录像、作品图片、光盘材料；

（四）本科毕业创作工作相关的资料由各二级学院负责保管。

第六章 附 则

第十九条 本细则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件：

附件 1：昆明传媒学院本科优秀毕业创作评选办法

附件 2：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创作诚信承诺书

附件 1：昆明传媒学院本科优秀毕业创作评选办法

昆明传媒学院 本科优秀毕业创作评选办法

一、指导思想

为了提高我校本科毕业生毕业创作质量,培养具有创新意识和创造性能力的高素质人才,鼓励教师和学生毕业展演中有所建树和创新,决定每年进行一次校级本科毕业生优秀毕业展演的作品评选工作。

二、本科优秀毕业创作评选程序

(一)本科毕业创作评分结束后,评选工作先在各二级学院进行。各二级学院组成评选机构,由主管教学副校长具体负责;

(二)各二级学院原则上按不超过本科各专业毕业生人数的10%推荐;

(三)参加校级本科优秀毕业创作评比的条件和要求:

1.本科毕业创作成绩在90分(含90分)以上;

2.各二级学院组织推荐校级本科优秀毕业创作,填写《昆明传媒学院XXXX届优秀本科毕业创作推荐表》,连同作品资料及有关附件报送教务处;

3.教务处组织专家对各二级学院报送的本科优秀毕业创作进行评选,公布评选结果。

三、表彰及奖励

(一)本科优秀毕业创作由学校颁发奖状、发文表彰并存档;

(二) 教务处统一制作本科优秀毕业作品集、本科优秀毕业作品光碟等。

昆明传媒学院

20__届优秀本科毕业创作推荐表

二级学院名称:

学生姓名		学号		专业	
指导教师		职称		学位	
毕业创作题目					
毕业创作提要（不少于 200 字）					
推荐教师姓名		职称			
推荐教师点评（不少于 100 字）					
二级学院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学院领导签章： 年 月 日 </div>					

注：本表一式两份，一份学院存档，一份报教务处；

附件 2： 昆明传媒学院本科毕业创作诚信承诺书

昆明传媒学院 本科毕业创作诚信承诺书

我是昆明传媒学院应届本科毕业生，即将开始毕业创作，现郑重承诺：

1.在毕业创作的过程中，我将根据学院的要求，遵守学术研究和学术活动的基本规范，树立法治观念，尊重他人的劳动和权益，诚实守信，不弄虚作假。

2.不侵占、抄袭、剽窃他人的创作成果，凡引用他人成果均说明并列有关文献的名称、作者、年份、出版机构等。若因版权、抄袭、剽窃等而导致的任何法律纠纷，由我本人负责，与学院无关。

3.不请他人代完成毕业创作。

4.不以不正当手段影响毕业创作的评审。

5.以上各条如有违反，本人接受学校按有关规定作出的成绩处理和校纪校规处分。

承诺人：

学号：

昆明传媒学院教务处



2023年12月26日